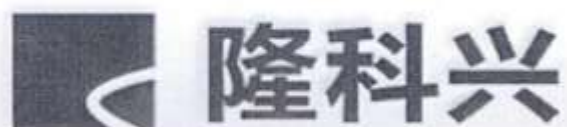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Longkexing Trenchless Engineering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AST SECURITIES CO., LTD.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二〇一四年十月

目录

释 义.....	III
声 明.....	V
重大事项提示	VI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
一、简要情况	1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2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3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1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2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8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或服务	28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3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2
四、业务经营情况	61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9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7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4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94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95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7
四、公司的独立性	97
五、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99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10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100
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10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6
一、财务报表	106

二、审计意见	132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32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34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55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92
七、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9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99
九、股利分配情况	200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01
十一、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202
十二、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分析	20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10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1
主办券商声明	212
审计机构声明	213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14
律师声明	215
第六节 附 件	216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隆科兴、股份公司	指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本公司前身，2004 年设立的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管网公司	指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隆科兴市政管网技术有限公司
京合盛公司	指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京合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分公司	指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武汉分公司	指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西北分公司	指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湖南分公司	指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深圳分公司	指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马鞍山分公司	指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公司
铜陵分公司	指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公司
沈阳分公司	指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管网公司铜陵分公司	指	北京隆科兴市政管网技术有限公司铜陵分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建筑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本次挂牌	指	隆科兴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主办券商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2年、2013年、2014年1-7月
审计报告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4]第25020059号《审计报告》
非开挖技术	指	在地表不开挖的情况下，铺设、更换或修复地下管线的一种施工新技术。与传统的挖槽施工法相比，该技术具有不破坏环境、不影响交通、施工周期短、安全性好、综合成本低、社会经济效益显著等优势。
CSTT	指	China Society for Trenchless Technology, 中国地质学会非开挖技术专业委员会
CCTV	指	Closed circuit television, 一种用于管道内部检测和测量的技术方法。
CIPP	指	Cured In Place Pipe, 原位固化法，一种内衬修复方法，即采用浸透热固性树脂的纤维增强软管或编制软管做衬里材料，利用水的静压或气压将软管翻转，使带有粘结剂的一面面对旧管的内壁，并紧压在内壁上，然后将树脂固化形成坚硬的内衬。

注：本文中凡未特殊说明，尾数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期末净值分别为 6,513.02 万元、5,493.10 万元、5,840.01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7.16%、52.03%、55.88%，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4.28%、41.65%、43.74%，占比较高。虽然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或政府成立的市场实体，公司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客户信用良好，但是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降低了公司资金周转效率，增加了公司的运营成本，对公司资金管理形成压力。若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产生资金周转风险。

二、区域市场依赖风险

公司业务目前主要集中在华北地区，特别是北京地区。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7 月，公司在华北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7.78%、86.33%和 64.98%，呈现逐年降低的趋势。

公司主营业务集中在华北地区，一方面是以北京为核心的华北地区市场发展较为成熟、规范，市场容量大；另一方面是该地区对地下管网非开挖要求标准高，市场准入严格，公司非开挖施工技术能较好地满足北京及华北地区上述两方面的要求。虽然公司近年来逐步开发了安徽、武汉、湖南、深圳等区域市场，但如果本公司不能进一步培育和开拓新的区域市场，提高华北地区之外的市场份额，将会对本公司未来持续快速增长造成一定的影响。

三、施工安全风险

公司作为工程施工企业，很多工程施工作业需在地下进行，尽管公司拥有多年的工程管理经验，重视安全生产管理，但是施工过程中存在因安全生产管理不到位而造成安全事故的可能性，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四、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地下管线非开挖施工项目，在工程项目施工过程中，除公司现有员工外，部分非专业劳务主要选择与其他施工或劳务公司合作。随着我国工业化、城市化进程持续推进，劳动力素质逐渐改善，员工薪酬水平持续增长已成为社会和谐发展的必然趋势，虽然公司通过加强人员管理，提高工程施工过程中机械化程度，使工程项目劳动力成本相对保持稳定，但如果劳动力成本快速上升，仍然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五、税收政策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取得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111001016 号，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因此本公司 2012 年、2013 年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按 15%税率）减免税条件，按经营所得减按 1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

公司 2014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正在办理复审过程中，暂时沿用上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暂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果复审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不能延续，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则不具有可持续性，税收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简要情况

中文名称：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Longkexing Trenchless Engineering Co., Ltd.

法定代表人：黄满虎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 年 11 月 15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4 年 09 月 16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 20 号 3 号楼 B1-408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定慧北里 23 号楼蓝宏中心 4 层

邮编：100142

电话：010-88497232

传真：010-88497232-8117

互联网网址：<http://www.longkexing.com/>

电子邮箱：longkexing@longkexing.com

董事会秘书：闫菁

信息披露负责人：闫菁

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02 月 21 日）；技术服务；环境与生态监测；工程和技术的研究与试验发展；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机械设备的租赁、销售、维修；销售建筑材料；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土木工程建筑业（代码为 E4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管道工程建筑（代码为 E4852）。

主要业务：以非开挖技术为核心，为城市地下管网问题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包含对管道的调查、诊断、治理和维护。

组织机构代码：76939938-0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交易方式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6,000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

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 3.3.3 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任职期间内，应当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期间，股东所持股份只能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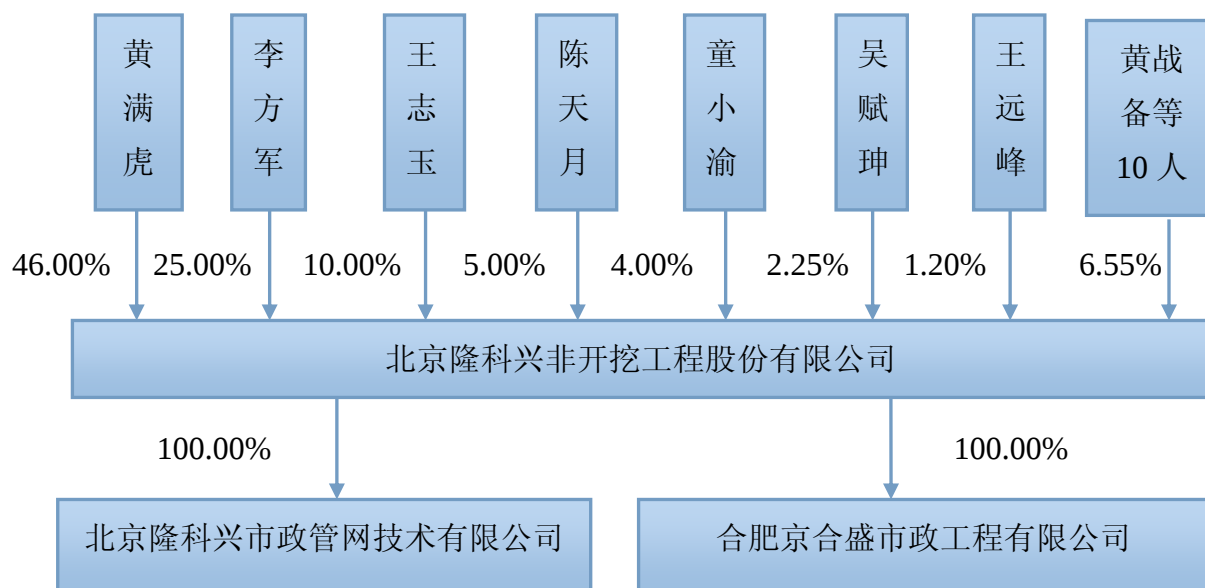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的股份不具备公开转让的条件。

除此之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一）公司的股权结构图



(二)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
1	黄满虎	自然人股东	27,600,000.00	46.00	否
2	李方军	自然人股东	15,000,000.00	25.00	否
3	王志玉	自然人股东	6,000,000.00	10.00	否
4	陈天月	自然人股东	3,000,000.00	5.00	否
5	童小渝	自然人股东	2,400,000.00	4.00	否
6	吴赋琤	自然人股东	1,350,000.00	2.25	否
7	王远峰	自然人股东	720,000.00	1.20	否
8	钱礼	自然人股东	600,000.00	1.00	否
9	黄战备	自然人股东	570,000.00	0.95	否
10	卫东	自然人股东	450,000.00	0.75	否
合计			57,690,000.00	96.15	--

(三) 股东之间关系

公司股东中，黄满虎与黄小虎系兄弟关系；李方军与李方平系兄弟关系；黄满虎与李方军系一致行动人。

(四)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黄满虎，实际控制人为黄满虎和李方军，控股股东及

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黄满虎先生持有公司 27,600,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46.00%，是公司控股股东，历任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李方军先生持有公司 15,000,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5.00%，历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股份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42,60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共计为 71.00%。

自有限公司成立至今，二人一直直接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在公司日常治理及运营过程中，一直相互协作和配合，投票保持一致，共同履行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权。2014年9月19日，黄满虎和李方军签署了《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各方一致同意，在股份公司日常治理及运营过程中，两方应相互协作和配合，在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所列的事项及场合行使投票权时保持一致行动，以实现对股份公司的共同控制和管理；除非法律法规另有相反规定或经两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解除本协议，且在各方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因此，黄满虎为公司控股股东，黄满虎和李方军为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黄满虎先生，男，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一级建造师。1993 年 7 月至 2000 年 10 月任首钢地质勘查院技术员、部门经理；2000 年 10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北京隆科兴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4 年 11 月至 2014 年 9 月曾任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李方军先生，男，197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一级建造师。1993 年 7 月至 1999 年 11 月任首钢地质勘查院技术员、项目经理；2000 年 3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中建西诺地下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1 年 3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北京隆科兴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11 月至 2014 年 9 月曾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副董事长；201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的设立

2004 年 11 月，自然人黄满虎、李方军、聂树军分别以货币资金 221.50 万元、151.50 万元、127.00 万元作为出资共同设立了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

2004 年 11 月 15 日，中国农业银行石景山支行大峪分理处出具《交存入资资金报告单》，确认上述货币出资已入账。

2004 年 11 月 15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有限公司取得注册号为 110109277671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正式成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黄满虎，住所为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44 号 4303 室。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专业承包；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其中“专业承包”需取得专项审批之后，方可经营；实缴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满虎	221.50	44.30	货币
2	李方军	151.50	30.30	货币
3	聂树军	127.00	25.40	货币
合 计		500.00	100.00	--

根据有限公司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股东全部缴纳出资后，必须经法定的验资机构验资并出具证明。有限公司未履行验资程序，存在一定的法律瑕疵。但根据 2004 年 2 月《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改革市场准入制度优化经济发展环境若干意见》第（十三）条规定：“投资人以货币形式出资的，应到设有‘注册资本（金）入资专户’的银行开立‘企业注册资本（金）专用账户’交存货币注册资本（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根据入资银行出具的《交存入资资金凭证》确认投资人缴付的货币出资数额”，而未强制要求提交验资报告。

因此，有限公司在上述入资过程中虽未按照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履行验资程序，但已按照有权工商登记机关所适用的规范性文件对注册资本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取得了工商登记机关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8年12月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00万元，其中黄满虎新增货币出资664.50万元，李方军新增货币出资454.50万元，聂树军新增货币出资381.00万元。

2008年12月16日，北京中昌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昌华验字（2008）第95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8年12月16日止，有限公司收到股东新增出资1,50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

2008年12月16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门头沟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满虎	886.00	44.30	货币
2	李方军	606.00	30.30	货币
3	聂树军	508.00	25.40	货币
合 计		2,000.00	100.00	--

3、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年10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黄满虎、李方军、聂树军分别以其各自所有的位于合肥市政务区新际商务中心 B 幢的1301-1307号房屋按照评估值对有限公司增资1,375.00万元，评估值不足部分以现金补足。

2011年12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王志玉等19人为公司新股东，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4,500.00万元。其中，黄满虎新增货币出资277.73万元，新增实物资产（房屋）出资501.27万元，共计779万

元；李方军新增实物资产（房屋）出资 339.00 万元；聂树军新增实物资产（房屋）出资 257.00 万元；新增股东王志玉货币出资 1,000.00 万元，其中 45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550.00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新增员工股东陈天月、王远峰、钱礼、黄战备、卫东、伍进、黄小虎、陈海阔、赵泽红、李方平、聂小爽、秦福明、温卫强、李忠发、崔云峰、李阳、付波、刘丽辉共同以货币出资 900.00 万元，其中 675.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225.00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上述涉及实物出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1 年 10 月 28 日，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和评报字（2011）第 BJV2176 号评估报告，确认黄满虎拟对有限公司的房屋（坐落：合肥市政务区新际商务中心 B 幢 1301、1302、1303 室，权利人：黄满虎，用途：办公，房地产权证编号：房地产权证合产字第 629646 号，建筑面积：417.10 平方米）评估价值为 501.27 万元。（评估基准日：2011 年 10 月 25 日为基准日，评估方法：市场比较法。）

2011 年 11 月 9 日，黄满虎已与有限公司就出资的房屋办妥所有权过户手续。

2011 年 10 月 28 日，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和评报字（2011）第 BJV2178 号评估报告，确认李方军拟对有限公司增资的房屋（坐落：合肥市政务区新际商务中心 B 幢 1306、1307 室，权利人：李方军，用途：办公，房地产权证编号：房地产权证合产字第 110157749 号，建筑面积：294.51 平方米）评估价值为 353.94 万元。（评估基准日：2011 年 10 月 25 日为基准日，评估方法：市场比较法。）

2011 年 11 月 4 日，李方军已与有限公司就出资的房屋办妥所有权过户手续。

2011 年 10 月 28 日，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和评报字（2011）第 BJV2177 号评估报告，确认聂树军拟对有限公司增资的房屋（坐落：合肥市政务区新际商务中心 B 幢 1304、1305 室，权利人：聂树军，用途：办公，房地产权证编号：房地产权证合产字第 110157747 号，建筑面积：236.03 平方米）评估价值为 283.66 万元。（评估基准日：2011 年 10 月 25 日为基准日，评估方法：市场比较法。）

2011 年 11 月 4 日,聂树军已与有限公司就出资的房屋办妥所有权过户手续。

2012 年 1 月 4 日,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正信审(2012)专字第 010001 号财产转移专项审计报告,确认上述房产已转移到有限公司财产内并已办理完毕产权过户手续。

2012 年 1 月 4 日,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增资事项出具天健正信验(2012)综字第 01000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12 月 27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各方新增出资合计人民币 2,500.00 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 1,402.73 万元,实物出资 1,097.27 万元。

2012 年 1 月 13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门头沟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满虎	1,163.73	37.00	货币
		501.27		实物
2	李方军	606.00	21.00	货币
		339.00		实物
3	聂树军	508.00	17.00	货币
		257.00		实物
4	王志玉	450.00	10.00	货币
5	陈天月	225.00	5.00	货币
6	王远峰	54.00	1.20	货币
7	钱礼	45.00	1.00	货币
8	黄战备	42.75	0.95	货币
9	卫东	33.75	0.75	货币
10	伍进	31.50	0.70	货币
11	黄小虎	29.25	0.65	货币
12	陈海阔	27.00	0.60	货币
13	赵泽红	27.00	0.60	货币
14	李方平	24.75	0.55	货币
15	聂小爽	22.50	0.50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6	秦福明	22.50	0.50	货币
17	温卫强	20.25	0.45	货币
18	李忠发	15.75	0.35	货币
19	崔云峰	15.75	0.35	货币
20	李阳	15.75	0.35	货币
21	付波	15.75	0.35	货币
22	刘丽辉	6.75	0.15	货币
合 计		4,500.00	100.00	--

4、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10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下事项：（1）同意原股东聂树军将持有本公司9.00%的股权（出资额405.00万元）作价405.00万元转让给黄满虎；（2）同意原股东聂树军将持有本公司4.00%的股权作价（出资额180.00万元）180.00万元转让给李方军；（3）同意原股东聂树军将持有本公司4%的股权（出资额180.00万元）作价180.00万元转让给童小渝；（4）原股东聂树军退出公司；（5）同意原股东陈海阔将持有本公司0.60%的股权（出资额27.00万元）作价36.00万元转让给吴赋坤，原股东陈海阔退出公司；（6）同意原股东李忠发将持有本公司0.35%的股权（出资额15.75万元）作价21.00万元转让给吴赋坤，原股东李忠发退出公司；（7）同意原股东温卫强将持有本公司0.45%的股权（出资额20.25万元）作价27.00万元转让给吴赋坤，原股东温卫强退出公司；（8）对于上述转让的股权，其他股东一致同意放弃其依法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以上各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已实际履行。

2013年1月23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头沟分局办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满虎	1,432.67	46.00	货币
		637.33		实物
2	李方军	725.53	25.00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399.47		实物
3	王志玉	450.00	10.00	货币
4	陈天月	225.00	5.00	货币
5	童小渝	119.53	4.00	货币
		60.47		实物
6	吴赋坤	63.00	1.40	货币
7	王远峰	54.00	1.20	货币
8	钱礼	45.00	1.00	货币
9	黄战备	42.75	0.95	货币
10	卫东	33.75	0.75	货币
11	伍进	31.50	0.70	货币
12	黄小虎	29.25	0.65	货币
13	赵泽红	27.00	0.60	货币
14	李方平	24.75	0.55	货币
15	聂小爽	22.50	0.50	货币
16	秦福明	22.50	0.50	货币
17	崔云峰	15.75	0.35	货币
18	李阳	15.75	0.35	货币
19	付波	15.75	0.35	货币
20	刘丽辉	6.75	0.15	货币
合 计		4,500.00	100.00	--

5、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5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下事项：1、同意原股东崔云峰将持有本公司0.35%的股权（出资额15.75万元）作价27.30万元转让给吴赋坤；原股东崔云峰退出公司；2、同意原股东李阳将持有本公司0.35%的股权（出资额15.75万元）作价27.30万元转让给吴赋坤；原股东李阳退出公司；3、同意原股东刘丽辉将持有本公司0.15%的股权（出资额6.75万元）作价11.70万元转让给吴赋坤；4、对于上述转让的股权，其他股东一致同意放弃其依法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以上各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已实际履行。

2014年6月12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头沟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满虎	1,432.67	46.00	货币
		637.33		实物
2	李方军	725.53	25.00	货币
		399.47		实物
3	王志玉	450.00	10.00	货币
4	陈天月	225.00	5.00	货币
5	童小渝	119.53	4.00	货币
		60.47		实物
6	吴赋琤	101.25	2.25	货币
7	王远峰	54.00	1.20	货币
8	钱礼	45.00	1.00	货币
9	黄战备	42.75	0.95	货币
10	卫东	33.75	0.75	货币
11	伍进	31.50	0.70	货币
12	黄小虎	29.25	0.65	货币
13	赵泽红	27.00	0.60	货币
14	李方平	24.75	0.55	货币
15	聂小爽	22.50	0.50	货币
16	秦福明	22.50	0.50	货币
17	付波	15.75	0.35	货币
合 计		4,500.00	100.00	--

6、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6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资本公积816.60万元按照股东当时持有股权比例同比例增加注册资本，同时股东按照当时持有股权比例同比例以现金增加注册资本683.40万元，增资之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4,500.00万元增加至6,000.00万元。

2014年6月25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增资事项出具亚太（京）验字（2014）00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4年6月23日，有限公司将资本公积816.60万元转增资本，有限公司已收到各方新增出资683.40万元。

2014年7月2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门头沟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满虎	2,122.67	46.00	货币
		637.33		实物
2	李方军	1,100.53	25.00	货币
		399.47		实物
3	王志玉	600.00	10.00	货币
4	陈天月	300.00	5.00	货币
5	童小渝	179.53	4.00	货币
		60.47		实物
6	吴赋琤	135.00	2.25	货币
7	王远峰	72.00	1.20	货币
8	钱礼	60.00	1.00	货币
9	黄战备	57.00	0.95	货币
10	卫东	45.00	0.75	货币
11	伍进	42.00	0.70	货币
12	黄小虎	39.00	0.65	货币
13	赵泽红	36.00	0.60	货币
14	李方平	33.00	0.55	货币
15	聂小爽	30.00	0.50	货币
16	秦福明	30.00	0.50	货币
17	付波	21.00	0.35	货币
合 计		6,000.00	100.00	--

7、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8月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拟以2014年7月31日为基准日，以不高于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年8月25日出具瑞华审字[2014]第25020059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2014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81,324,362.79元。

根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8月29日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4]第1250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7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81,608,578.25元。公司股份总数不高于上述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股本6,000.00万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20,398,761.01元计入资本公积，925,601.78元计入专项储备。

2014年9月1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验字[2014]第25020010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整体变更的净资产折股进行验证，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6,000.00万元。

公司发起人于2014年9月10日召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通过相关决议和章程，选举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本次大会作出了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同时，决定以公司股份总数不高于上述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股本6,000.00万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20,398,761.01元计入资本公积，925,601.78元计入专项储备。会议选举黄满虎、李方军、吴赋坤、王远峰、黄战备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聂小爽、秦福明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以上两名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荐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徐浩然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满虎为董事长；聘任吴赋坤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方军和黄战备为副总经理、聘任王远峰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刘杨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闫菁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聂小爽为监事会主席。

2014年9月16日，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门头沟分局注册号为11010900776716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6,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黄满虎，住所为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20号3号楼B1-4086室，经营范围为施工总承包；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02月21日）；技术服务；环境与生态监测；工程和技术的研究与试验发展；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机械设备的租赁、销售、维修；销售建筑材料；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股份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满虎	27,600,000.00	46.00	净资产
2	李方军	15,000,000.00	25.00	净资产
3	王志玉	6,000,000.00	10.00	净资产
4	陈天月	3,000,000.00	5.00	净资产
5	童小渝	2,400,000.00	4.00	净资产
6	吴赋坤	1,350,000.00	2.25	净资产
7	王远峰	720,000.00	1.20	净资产
8	钱礼	600,000.00	1.00	净资产
9	黄战备	570,000.00	0.95	净资产
10	卫东	450,000.00	0.75	净资产
11	伍进	420,000.00	0.70	净资产
12	黄小虎	390,000.00	0.65	净资产
13	赵泽红	360,000.00	0.60	净资产
14	李方平	330,000.00	0.55	净资产
15	聂小爽	300,000.00	0.50	净资产
16	秦福明	300,000.00	0.50	净资产
17	付波	210,000.00	0.35	净资产
合 计		60,000,000.00	100.00	---

（六）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两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管网公

司和京合盛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北京隆科兴市政管网技术有限公司

2010年4月28日，北京隆科兴市政管网技术有限公司向北京市工商局提交了《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书》。

2010年5月10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登记注册，管网公司取得注册号为11010801284586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管网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黄满虎，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桥路8号718室。管网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专业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管网公司设立时执行董事为黄满虎，经理为赵泽红，监事为黄战备。

设立时的股东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	183.00	61.00	货币
2	王远峰	15.00	5.00	货币
3	卫东	15.00	5.00	货币
4	赵泽红	15.00	5.00	货币
5	黄小虎	9.00	3.00	货币
6	黄战备	9.00	3.00	货币
7	李方平	9.00	3.00	货币
8	李忠发	9.00	3.00	货币
9	秦福明	6.00	2.00	货币
10	陈海阔	6.00	2.00	货币
11	吴向东	6.00	2.00	货币
12	聂小爽	4.50	1.50	货币
13	温卫强	4.50	1.50	货币
14	章海云	4.50	1.50	货币
15	张业平	4.50	1.50	货币

合 计	300.00	100.00	--
-----	--------	--------	----

管网公司设立时全部股东的出资均为一次性缴纳，不存在分期缴纳的情形。
管网公司自成立以来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1) 2011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1 年 12 月 7 日，管网公司召开股东会，应到股东人数为 15 人，实到股东人数 15 人。会议作出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的决议，同意赵红泽等 14 人（管网公司原自然人股东）将其出资转让给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公司性质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 12 月 14 日，管网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管网公司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	300.00	100.00	货币
合 计		300.00	100.00	--

(2) 2012 年 4 月第一次增资

2012 年 4 月 5 日，管网公司股东决定管网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增至 500.00 万元，其中有限公司增加实缴货币 200.00 万元。

2012 年 3 月 19 日，北京捷勒丰汇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增资事项出具捷汇验海字[2012]第 11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3 月 15 日，管网公司已收到股东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货币投入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0 万元。

2012 年 4 月 12 日，管网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管网公司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货币
合 计		500.00	100.00	--

2、合肥京合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6 日，京合盛公司向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了《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书》。

2014 年 1 月 7 日，经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京合盛公司取得注册号为 34010000089141 的《业务法人营业执照》，京合盛公司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方军，住所为合肥市政务区新际商务中心 B 座 1304、1305 室。京合盛公司经营范围为市政工程管理；施工总承包；建筑安装工程；工程勘察设计；环境与生态监测；管网监测工程；工程管理服务。京合盛公司设立时执行董事、经理为李方军，监事为陆林。

设立时的股东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货币
合 计		100.00	100.00	--

公司设立时股东的出资为一次性缴纳，不存在分期缴纳的情形。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京合盛公司未发生任何股权或工商变更。

（七）分公司基本情况

1、铜陵分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铜陵分公司
工商登记机关	铜陵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注册号	340700000085412（1-1）
营业场所	安徽省铜陵市宜嘉路原金牛社区办公楼内
负责人	王军建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技术服务；环境与生态监测；工程和技术的研究与试验发展；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施工总承包；机械设备的租赁、销售、维修；销售建筑材料；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以上三项经营项目应取得商务部门行政许可，未取得行政许可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7 月 8 日

2、湖南分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工商登记机关	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注册号	430192000050412
营业场所	长沙市岳麓区金星中路383号永祺西京8栋2504号
负责人	李方平
经营范围	在总公司经营范围内联系业务。(不含前置审批和许可项目, 涉及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12年7月11日

3、西北分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工商登记机关	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注册号	610000200023509
营业场所	西安市雁塔区高新路25号瑞欣大厦406室
负责人	李阳
经营范围	施工总承包; 设备租赁。(上述范围中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 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未经批准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4月8日

4、安徽分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工商登记机关	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注册号	340100000439700 (1-1)
营业场所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东流路新际商务中心B幢1301-1303室
负责人	黄战备
经营范围	在总公司授权范围内经营 (除专项许可)。
成立日期	2010年8月17日

5、马鞍山分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马鞍山分公司
工商登记机关	马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注册号	340500000141980 (1-1)
营业场所	花山区大北庄37-1-403

负责人	袁良晖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技术服务；环境与生态监测；工程和技术的研究与试验发展；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施工总承包；机械设备的租赁、批发、维修；批发建筑材料。
成立日期	2012年11月28日

6、深圳分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工商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分局
注册号	440307106590424
营业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21号联创科技园9号宿舍2B
负责人	秦福明
经营范围	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管道工程技术开发与咨询；环境与生态监测；工程和技术的研究与试验发展；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机械设备的租赁、销售及上门维修；建筑材料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承揽本公司业务。
成立日期	2012年9月28日

7、武汉分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工商登记机关	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岸分局
注册号	420102000150429
营业场所	武汉市江岸区谌家矶一街119号
负责人	崔云峰
经营范围	凭总公司资质在授权范围内经营；设备租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10年10月15日

8、沈阳分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工商登记机关	沈阳市铁西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注册号	（分）210106100046067
营业场所	沈阳市铁西区兴华北街18甲号A2401、A2412

负责人	吴大圣
经营范围	市政工程施工；工程管理；工程勘察设计；技术服务；环境与生态监测；工程和技术的研究与试验发展；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机械设备租赁、现场维修；建筑材料、机械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17日

9、管网公司铜陵分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隆科兴市政管网技术有限公司铜陵分公司
工商登记机关	铜陵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注册号	340700000085390（1-1）
营业场所	安徽省铜陵市金山大道东段金口岭村15栋1楼金口岭社区办公楼内
负责人	陆林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代理所属公司联系业务
成立日期	2013年7月8日

股份公司成立后，有限公司之分公司名称正在变更过程中。

（八）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任期自 2014 年 9 月 10 日至 2017 年 9 月 9 日。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黄满虎先生，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上文“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李方军先生，副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上文“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3、吴赋坤先生，董事，男，197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

权，大专学历。1995年6月至1999年10月任深圳兔皇食品有限公司销售代表、办事处主任；1999年10月至2001年6月任东方希望集团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1年6月至2006年12月任抚顺洪发肉制品有限公司营销副总；2006年12月至2009年5月任吉林华正农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09年5月至2010年6月任四平宏宝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市场规划部经理；2010年6月至2011年12月任河南上佳食品集团集团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4年9月曾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4、黄战备先生，董事，男，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2年7月至2002年7月任枞阳县后方供销合作社会计、副主任；2002年7月至2004年11月任北京隆科兴科技有限公司会计；2004年11月至2014年9月任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财务部主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管网公司总经理。

5、王远峰先生，董事，男，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1年7月至1995年11月任北京科技大学燕郊冶金实验厂技术员，1995年11月至2002年10月任冶金部探矿技术研究所工程师，2002年10月至2004年8月任中冶地勘岩土工程总公司工程师，2004年11月至2014年9月任公司技术部部长、总工程师；2014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工程师。

（二）公司监事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聂小爽、秦福明为股东监事，徐浩然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4年9月10日至2017年9月9日。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1、聂小爽先生，监事会主席，男，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二级建造师。2001年3月至2004年3月门头沟建筑公司技术员、施工员，2004年4月至2014年9月任有限公司技术员、施工员、项目经理、生产中心主任；2014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生产中心主任。

2、秦福明先生，监事，男，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二级建造师。2004年7月至2005年9月任北京深林科技公司技术员；2005年9月至2014年9月任有限公司技术员、项目经理、市场经营中心副主任、总经理助理；2014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总经理助理、深圳分公司负责人。

3、徐浩然先生，职工代表监事，男，198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年3月至2014年9月任有限公司施工员、养护队负责人；2014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养护队负责人。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6名，任期自2014年9月10日至2017年9月9日。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吴赋坤先生，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2、李方军先生，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上文“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3、黄战备先生，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部分。

4、王远峰先生，总工程师，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部分。

5、刘杨女士，财务总监，女，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0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安徽省建设银行蚌埠分行营业部助理会计，2004年4月至2007年12月任青岛天泰饮乐多食品有限公司主管会计，2008年1月至2013年3月任青岛香根温泉置业有限公司（青岛博海建设集团房地产分公司）财务负责人，2013年4月至2014年9月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14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

6、闫菁女士，董事会秘书，女，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中级经济师。2009年7月至2011年10月任英利绿色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董事会专员；2012年2月至2014年9月曾任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管、主任。2014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133,525,705.76	131,880,597.95	147,091,859.32
股东权益合计（元）	81,335,984.39	69,641,251.29	68,128,821.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元）	81,335,984.39	69,641,251.29	68,128,821.00
每股净资产（元）	1.36	1.55	1.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1.36	1.55	1.51
流动比率（倍）	2.04	1.70	1.49
速动比率（倍）	1.69	1.23	1.26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39.30	47.14	53.30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04,507,986.84	105,583,636.41	96,982,031.19
净利润（元）	4,229,853.07	2,268,905.37	-2,062,829.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29,853.07	2,268,905.37	-2,062,829.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228,737.85	3,602,997.69	-2,105,005.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228,737.85	3,602,997.69	-2,105,005.85
毛利率（%）	20.03	27.74	27.42
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2	3.28	-2.99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1	5.20	-3.0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3	1.60	1.24
存货周转率（次）	3.59	3.29	2.98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股）	0.09	0.05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5	-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44,940.67	2,813,770.50	1,967,500.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6	0.06	0.04

注 1：除特别说明，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为合并口径数据。

注 2：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计算公式如下：

①、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②、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③、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 称：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树财
注册地 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电 话：010-68573828
传 真：010-68573837
项目负责人：江李星
项目组成员：何宇、王国征、王梅钰珊、赵晓华

（二）律师事务所

名 称：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陈文
住 所：中国北京朝阳区西坝河南路 1 号金泰大厦 19 层
电 话：010- 64402232
传 真：010-64402915
经 办 律 师：姚正旺、陈文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顾仁荣，杨剑涛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电 话：010-88219191
传 真：010-88210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曹云锋、洪祖柏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晓虹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五栋大楼 B1 栋 13 层

电 话： 010-88395166

传 真： 010-88395661

经 办 人 员： 姜影、刘丽婷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楼

电 话： 010-58598980

传 真： 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 话： 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或服务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以非开挖技术为核心，为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和管线权属单位提供城市地下管网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服务内容包含对管道的调查、诊断、治理和维护。

业务范围涉及排水、给水、通信、电力、热力、燃气等领域。目前，公司已成为集技术研发、方案设计、施工、维护等多项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服务商。

（二）业务范围及其应用

1、管道探测

公司采用先进仪器、设备，提供管线探测、雷达检测、工程测量及压力水测漏等服务。



雷达检测现场

作业方法	业务范围	技术特点
管线探测	探测深度 4 米以内的金属管线、电缆	使用雷迪 4000/8000 管线探测仪，探测深度 4 米以内的金属管道、电缆比较方便快捷，4 米以上时视信号强弱情况。缺点是易受其他信号干扰，如

作业方法	业务范围	技术特点
		金属管道、电缆叠加、并排等，导致探测误差。
雷达检测	探测地下非金属管线、空洞、地下或构件隐蔽物	使用意大利 K2、LTD2000 等探地雷达，可进行隧道、公路结构层工程质量检测、(0.5-16) m 地质隐患探测、地下隐蔽物、设施探测、地质勘探。但在有地下水的地层检测偏差大。
工程测量	地形测绘、工程竣工测量等	地形测绘可进行 1:500、1:1000、1:2000 等大比例尺地形图测绘；工程竣工测量可进行建筑物、地下管线、道路及隧道工程竣工测量。
压力水侧漏	为供水及热力管网管理单位、各大中型企业、校园等用户提供自来水、中水、消防、热力管网漏水调查	通过听漏仪和数字相关仪的配合使用，准确找到漏点。

2、管道评估

公司通过运用管道视频机器人（CCTV）、潜望镜、声纳等多种高技术手段，结合相关规范、理论对地下管网进行深度评估分析。



管道视频检测机器人作业现场

作业方法	业务范围	技术特点
CCTV	DN60-DN2000 的管道内部状况检测	通过视频检测，快捷直观，但管道内须无水或少水。
声纳检测	带水检测 DN125-DN3000 的管道内部状况	在管道内水深不低于 300mm 状况下检测管道淤积、暗管接入等。

潜望镜检测	快速、初步检测管道内部状况	从检查井一端检测长度宜为 25m，单段管道长不宜大于 50m；管内水位不宜大于管径的 1/2。
-------	---------------	---

3、管道治理

公司综合运用紫外线固化式原位修复机、裂管（胀管）机、水平定向钻机、顶管机、夯管机等非开挖管线治理装备，为城市地下管网提供铺设、修复（含更换）等服务。



UV-CIPP 施工现场



管道局部修复现场

施工方法	业务范围	技术特点
------	------	------

施工方法	业务范围	技术特点
UV-CIPP	适用于 DN(150-1500)mm 的混凝土管、波纹管和钢管的修复。	通过选择内衬厚度能解决地下水对旧管道破损处的影响；能解决 DN600mm 以下管道结构破坏后的修复；施工不开挖路面、对环境的影响小；施工节能、高效、安全、可靠。
管道喷涂修复	适用于 DN(100-610)mm 的钢、PE 给水管道的防腐修复	修复施工占地小、开挖工作坑小；单段纯修复时间小于 20h；喷涂后 1min 固化、无流挂，质量可靠；涂层不含双酚 A；能有效延长管道使用寿命；主要工序为除锈，检测，喷涂，验收。
折叠内衬法修复	适用于 DN(100-500)mm 的钢、PE、铸铁等压力管道的结构修复	施工器具简单；德国技术，质量可靠；修复后管道承压 1.2-5.5MPa（根据管径的不同而不同）；修复施工占地小、开挖工作坑小；单段纯修复时间小于 6h。
裂（碎）管修复	适用于待修复管道管径为 DN300、DN400、DN500、DN600mm 的混凝土管的修复	可以在两个工作坑（开挖焊管工作坑和设备工作坑）或一个工作坑（作为焊管空间）、一个检查井（当作设备坑）情况下施工；新旧管径级差不宜大于一个；一次修复（置换）长度宜控制在两个相邻井的距离内。
内插修复	适用于 DN(300-600)mm 的混凝土、PE 等排水管道的修复	施工速度快；过流面积减小偏大；一般用于管道有塌陷或抢险施工。
点状原位（常温）固化法局部修复	DN300-DN600 的排水管道	用于管道接缝、孔洞的修复；可带少量水作业；一次修复长度小于 0.5 米；采用常温固化树脂。
（组合）管片法局部修复	DN800-DN2000 的混凝土管	在管道的缺陷位置将定制的管片拼装成一个贴在原管道内壁的内衬管，通过高压注浆填补间隙，在注浆压力作用下可深入管壁的缺陷部位，固化后形成有弹性的胶体，达到防渗修复的目的。
水平定向钻进铺设雨污水管	适合 DN700mm 以下、长度较小的缠绕或实壁 PE 管道穿越道路及建筑物铺设	施工方法灵活、钻机可放在路面远射，也可放在工作坑内；长度视具体孔径、地层情况确定。
水平定向钻进铺设勾头雨污水管	适合 DN500mm 以下、长度不大于 50 米的 PE 管道勾头	现况勾头目标井不用拆除；不用在勾头目标井处开挖工作坑；长度视具体孔径、地层情况确定。
水平定向钻进铺设电力电信管	适合单根或一束长距离 PE 管、钢管穿越道路及建筑物	扩孔最大直径超过 1000mm；可一次拉 DN110、DN160 套管多根；最大拉管长度 120 米。施工方法灵活，钻机可路面远射，也可放在工作坑内。
水平定向钻进在岩石层铺管	管径 DN(300-600)mm，长度 200-300 米 PE 管	能在岩层中按预定轨迹导向、扩孔、拉管。
微型隧道钻机铺管	适合 DN(300-600)mm、长度不大于 50 米的混凝土管	铺管精度高；勾头施工不用拆除勾头目标井；不用在勾头目标井开挖工作坑，极大减少施工对交通的影响。
机械顶管	铺设 DN600-DN4500mm 的钢筋混凝土管、玻璃钢夹砂管和钢管	可在有水地层、不全线降水铺管；安全系数大；工期短，精度高；加中继间单次顶距可达 2000 多米。

施工方法	业务范围	技术特点
人工顶管	铺设 DN880-DN3000mm 的钢筋水泥管、玻璃钢夹砂管和钢管	适合无地下水层施工；加中继间单次可顶进 200 米以上；工艺设备较为简单。
夯管	主要用于 DN630-DN3000mm 的钢管穿越道路、构筑物、铁路、河流等铺设	可在杂填土、卵石层等地层施工；精度控制不如机械顶管。

4、管道维护

公司综合运用高压冲洗、公司特有的管道疏通机器人等手段疏通管道，维持其功能健康，也可以对特定区域建立地下管网地理信息系统（GIS）。



管道疏通现场

施工方法	业务范围	技术特点
管道高压射流疏通、清洗	适用于 DN200-DN3000 排水管道的多种淤积状态	当淤积物高度不超过 50%管径时，采用高压射流冲击淤积物；当超过 50%管径时，结合绞车、钻机疏通；对于市政排水管堵塞、污水溢至路面、塌陷抢修具有较高的适应性。
管道机器人疏通	一种机器人解决小管径的水泥砂浆、混凝土堵塞；一种机器人解决管道满管泥的堵塞	对于 DN600 以下管道的水泥砂浆堵塞、管道满管泥疏通具有较大优势。
地下管网地理信	适合校园、物业小区，科研院	运用地理信息系统（GIS）来实现地下管线

施工方法	业务范围	技术特点
息系统建设	所、厂矿、中小城市、新农村等建立地理信息系统	信息的输入、存储、查询、检索、处理、分析、显示、快速定位等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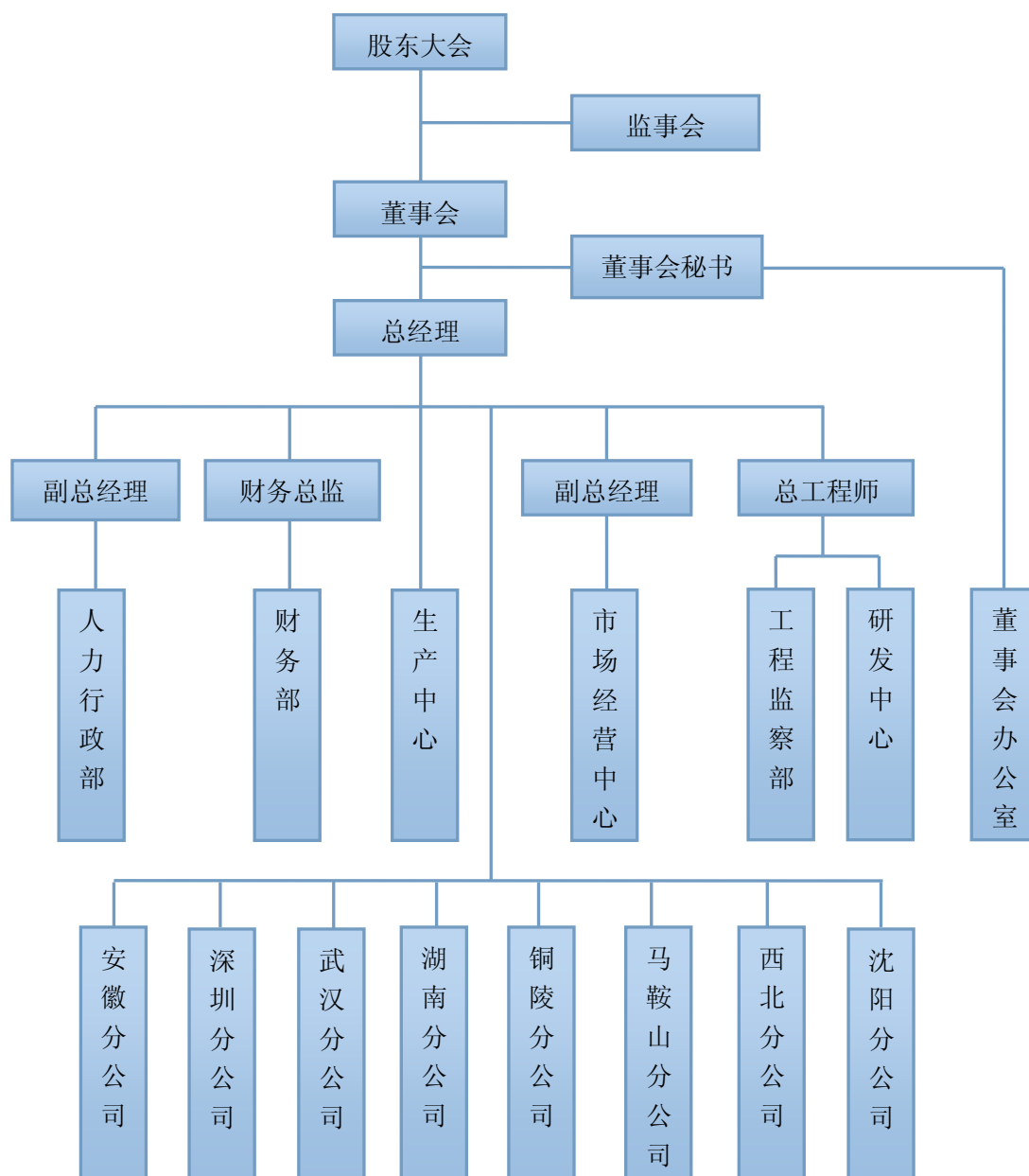
5、其他业务

类型	业务范围	特点
浅埋暗挖隧道施工	在资质范围内（断面 20 平方米及以下）的电力、排水等隧道工程	施工占地少；对地面环境影响小；与明挖相比投入小；辅助施工方法灵活。
道路施工	城市道路总承包施工	对城市道路建设一般涉及地下管线、拆迁、绿化、占地等综合管理较适应。
研发服务	非开挖及相关领域的工艺、器具研发	对非开挖的管道机器人（如 CCTV、潜望镜、疏通机器人等）、中继间、扎头与裂管器等工艺器件、封堵装置、疏通装置的设计、标准编制、GIS 软件等具有较突出的优势。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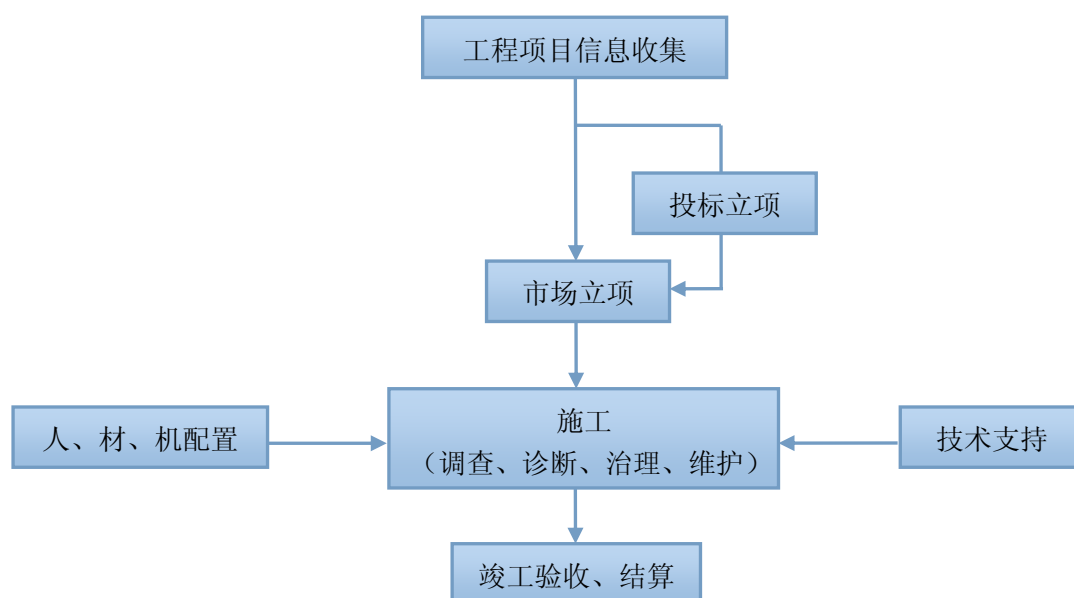
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可以分为信息收集、立项、任务分配与实施、竣工验收、结算等几方面内容。

公司总体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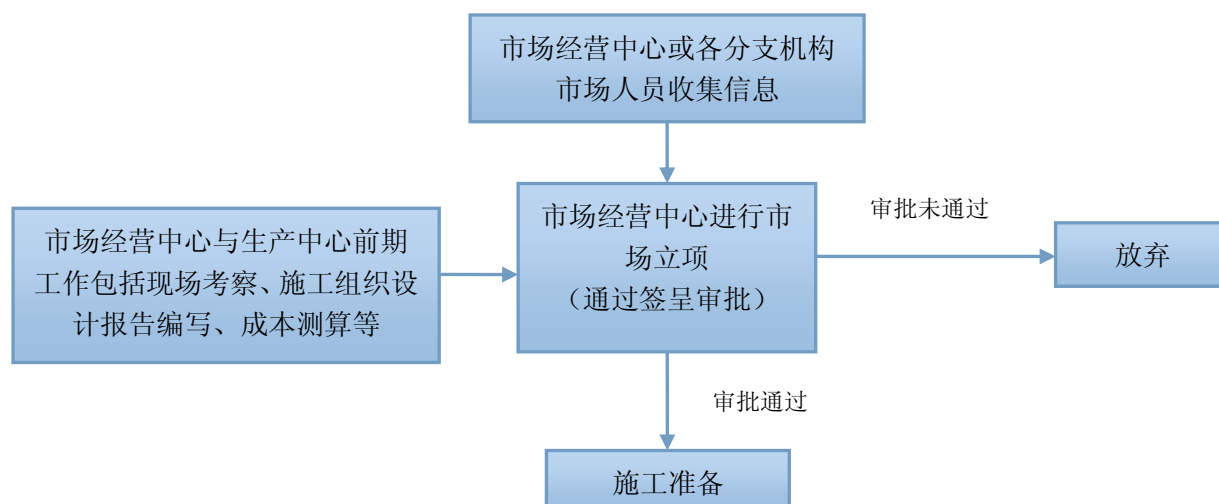


1、业务承接流程

公司施工项目通过参与投标和非投标获得。公司市场经营中心负责工程信息跟踪和调查、收集、整理筛选、论证工程信息。论证后及时向公司立项小组反映和汇报，经公司立项小组批准后，非投标项目由公司生产中心进行施工前准备；投标项目由市场经营中心制定具体的投标实施方案，并联合工程监察部、人力行政部和财务部参与完成投标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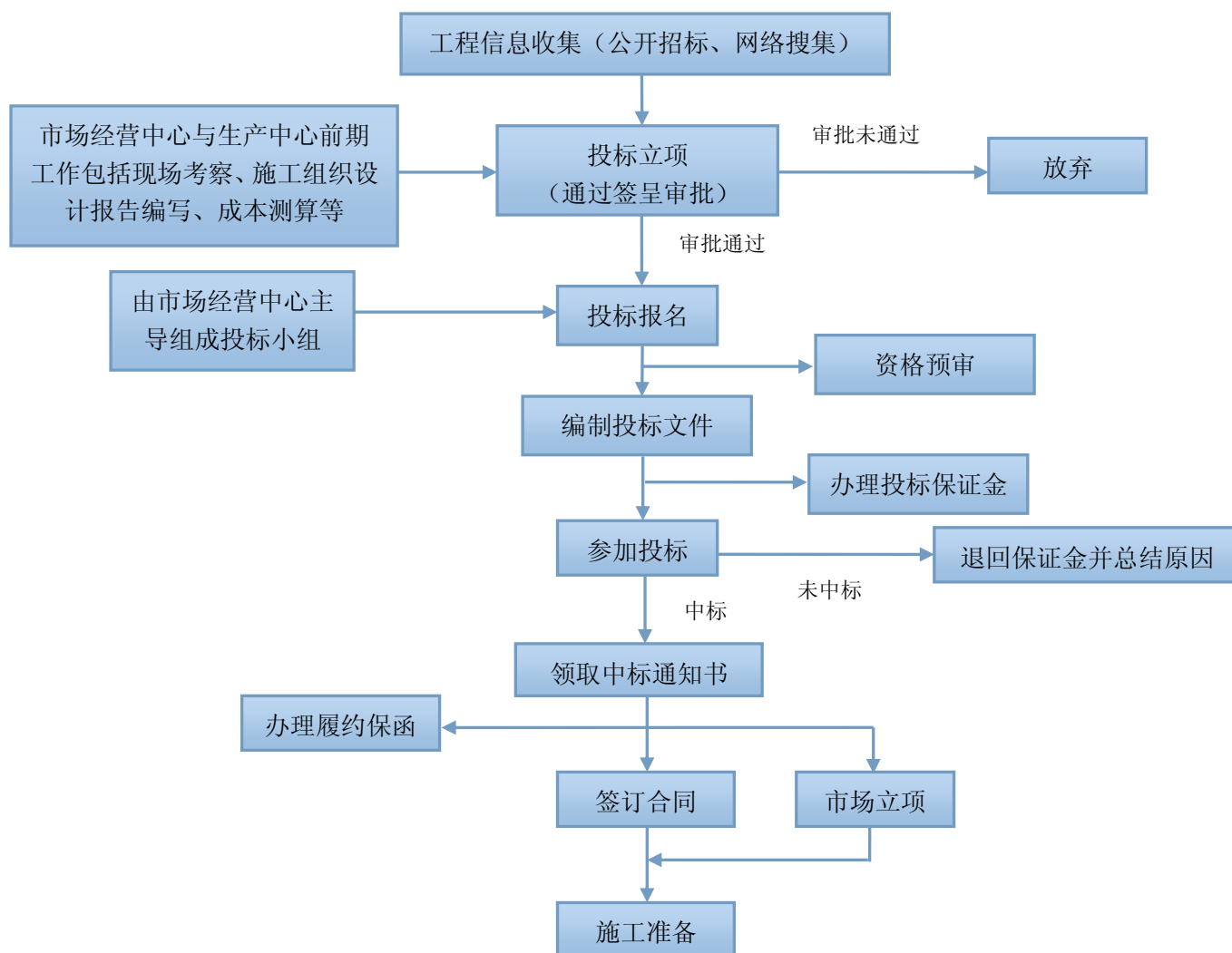
(1) 非投标业务流程

公司参与非投标业务流程图



(2) 公司参与投标业务流程

公司参与投标业务流程图



2、工程施工业务流程

公司获得工程项目后，任务分配至生产中心，由生产中心统一组织施工。公司对于承揽的工程项目，采取项目经理负责制，通过与专业承包和劳务分包对象组建项目部的方式合作施工。

(1) 组建工程项目部，工程项目部指定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现场主管、施工人员及相关配套人员；由工程项目部提交开工申请书，提出施工需求，并在施工进场前签订项目责任书；

(2) 根据公司依法制定的《分包管理办法》，选定合适的专业分包和劳务分包队伍；

(3) 按公司采购流程进行材料采购或设备配置；

(4) 项目部对本项目的工程安全、质量和进度负责；

(5) 由二级分支机构负责汇总本地区项目的《工程周报表》，每周报至公司总部生产中心；

(6) 由二级分支机构负责汇总本地区项目的《工程进度台账及回款表》，每月末报至市场营销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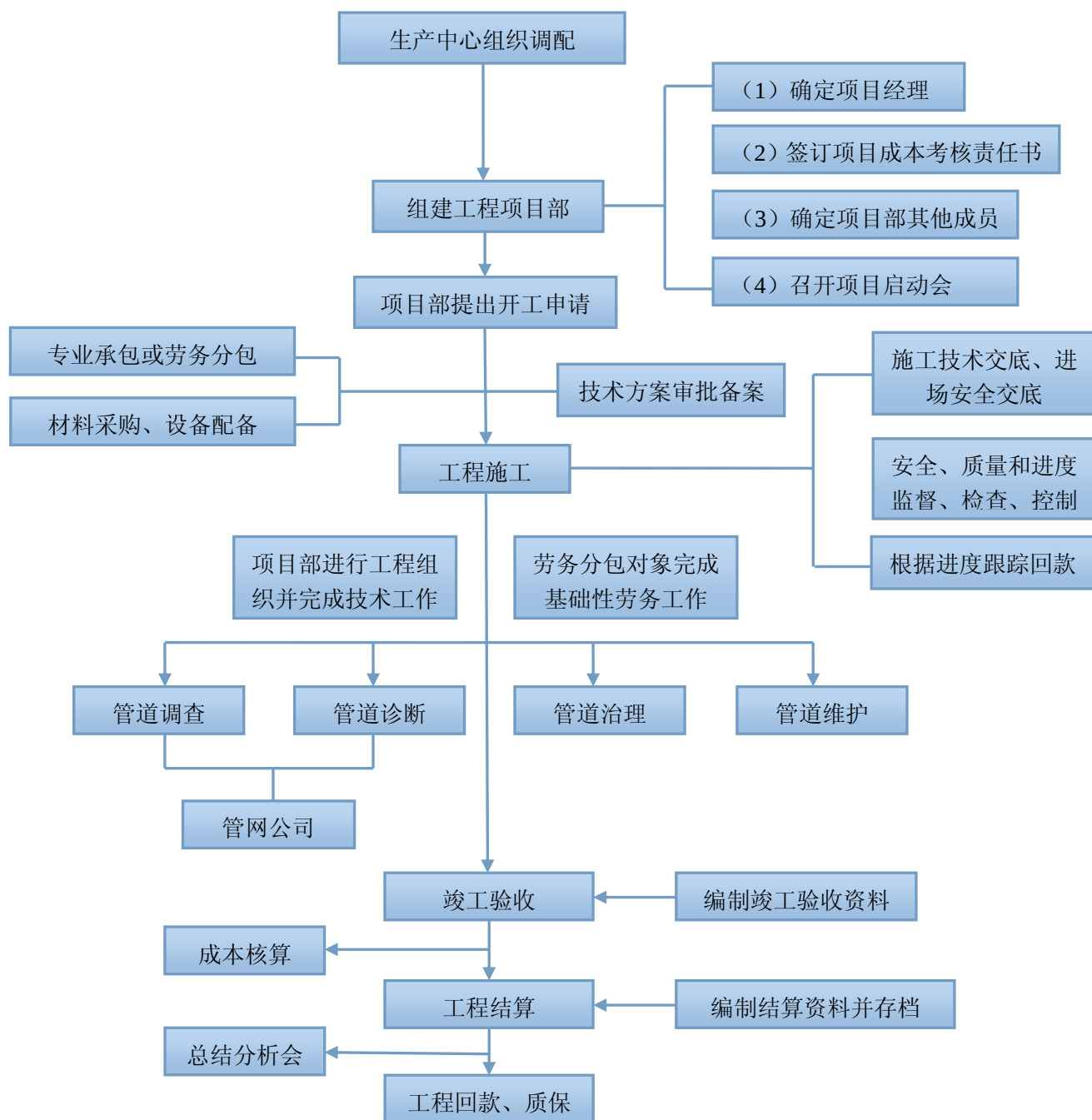
(7) 生产中心、市场营销中心、财务部及各二级生产机构分管副总定期或不定期核查工程项目进展是否与报表相符；根据工程进度跟踪回款工作，每月初由生产中心组织资金收支计划会，按流程审批实施项目资金收支；

(8) 工程结束后，配合业主进行工程验收工作，生产中心配合市场营销中心对工程进行结算和洽商工作。结算工作包含分包商、材料供应商、业主的结算；

(9) 工程结算完成后项目部将项目资料及时归档，跟踪回款工作，并跟踪工程质保金的回收；

(10) 召开工程项目总结会，根据签订的项目责任书，分析工程项目目标达成情况。

工程施工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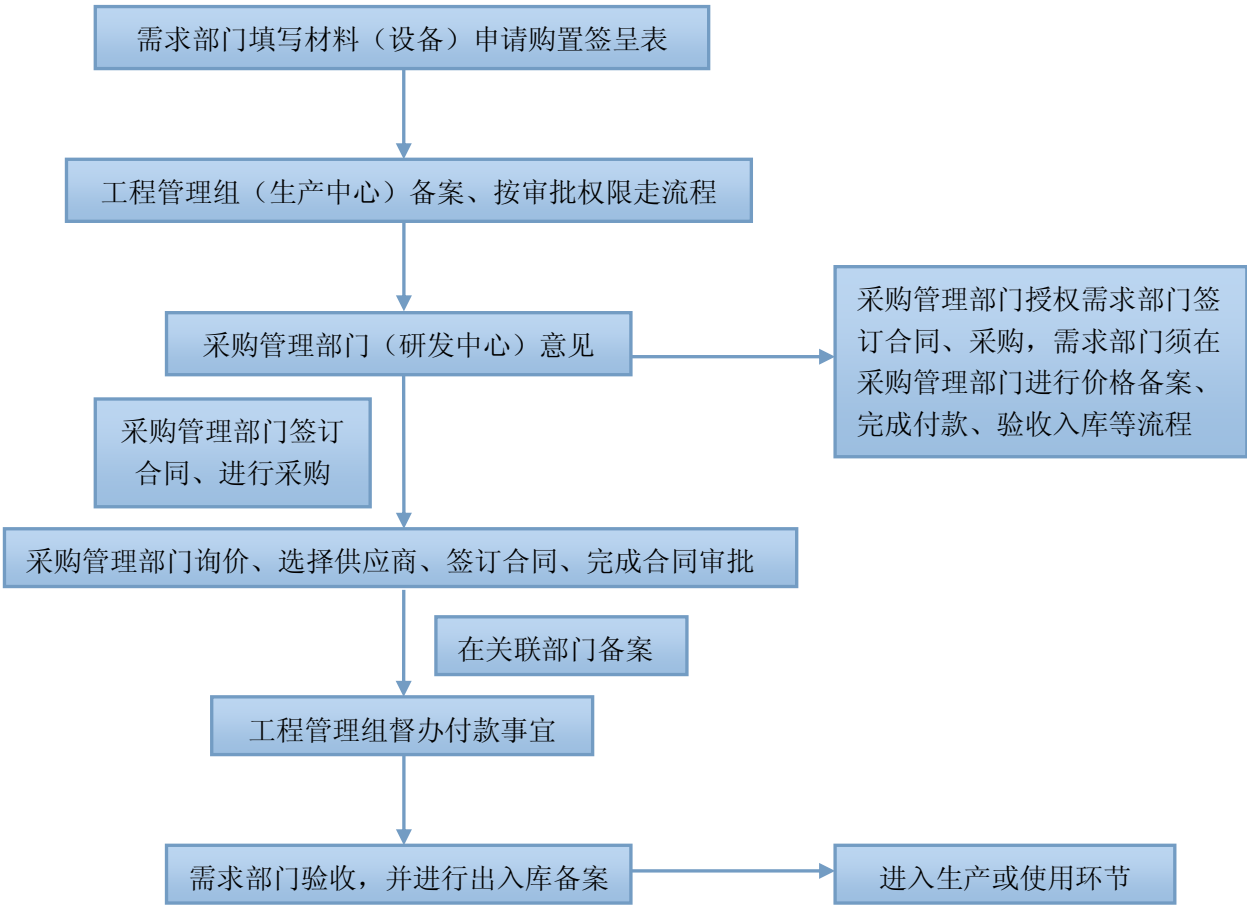


3、采购流程

公司制定的《材料及设备采购管理办法》对公司的采购行为进行管理控制。需求部门根据工程要求填写《材料（设备）申请购置签呈表》，按照审批权限经审批后，由采购管理部门或授权需求部门询价、确定供应商、签订合同，生产中

心的工程管理组督办采购统计、付款、结算等具体工作，需求部门负责收货、验货、出入库、保管等。

采购管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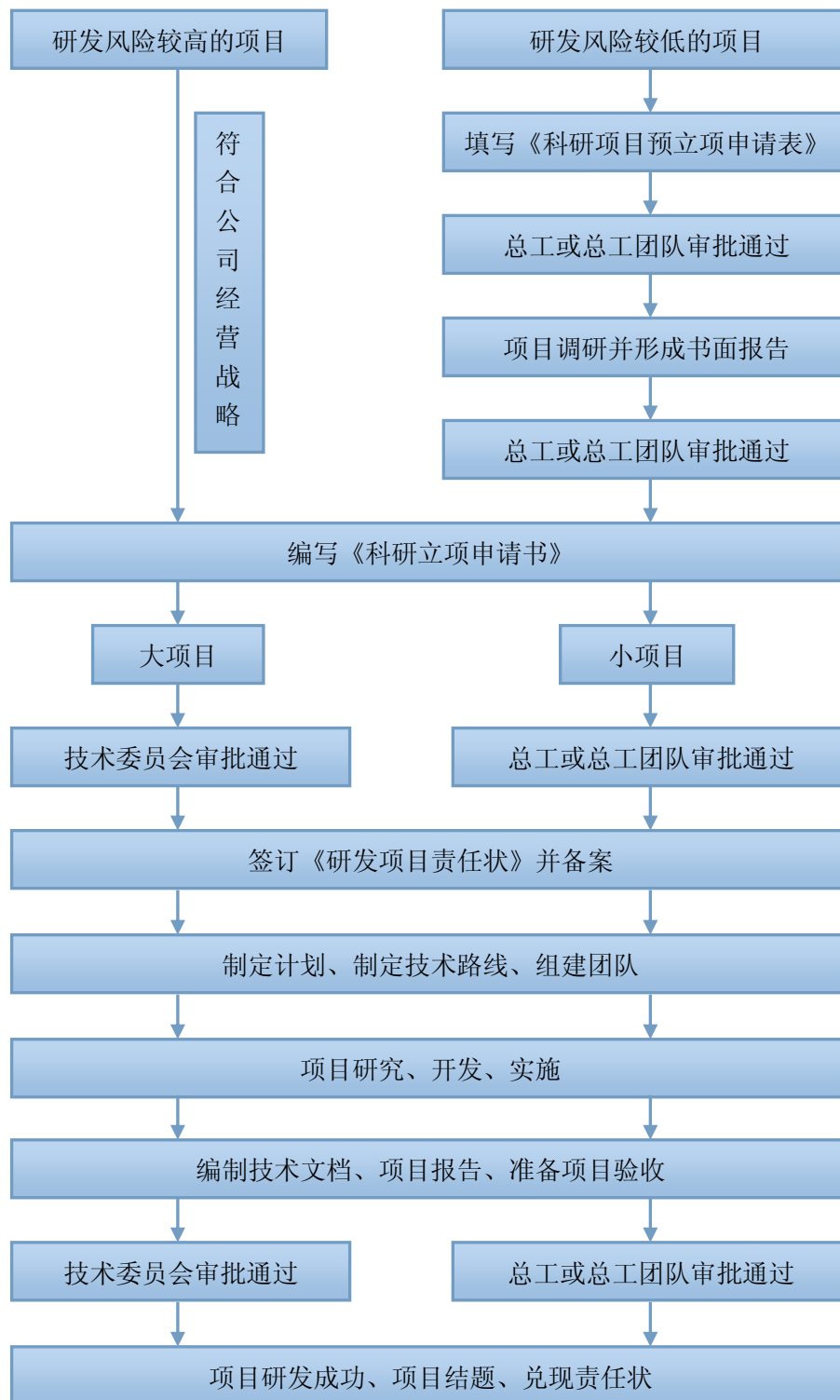


4、研发流程

公司研发中心为研发项目的日常管理部门。公司的研发项目通过上级下达、个人或部门申报、外部合作或委托而来。公司就研发项目组建研发小组，项目经理为项目第一责任人，在现有资源的条件下遵循科学合理的原则配备项目其它人员；研发项目立项申请根据项目预估费用与流程管理进行分级评审，评审通过后，项目经理签订项目研发责任状，研发中心进行立项登记备案，由项目经理控制项目实施进度、质量、费用，并就研发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并做好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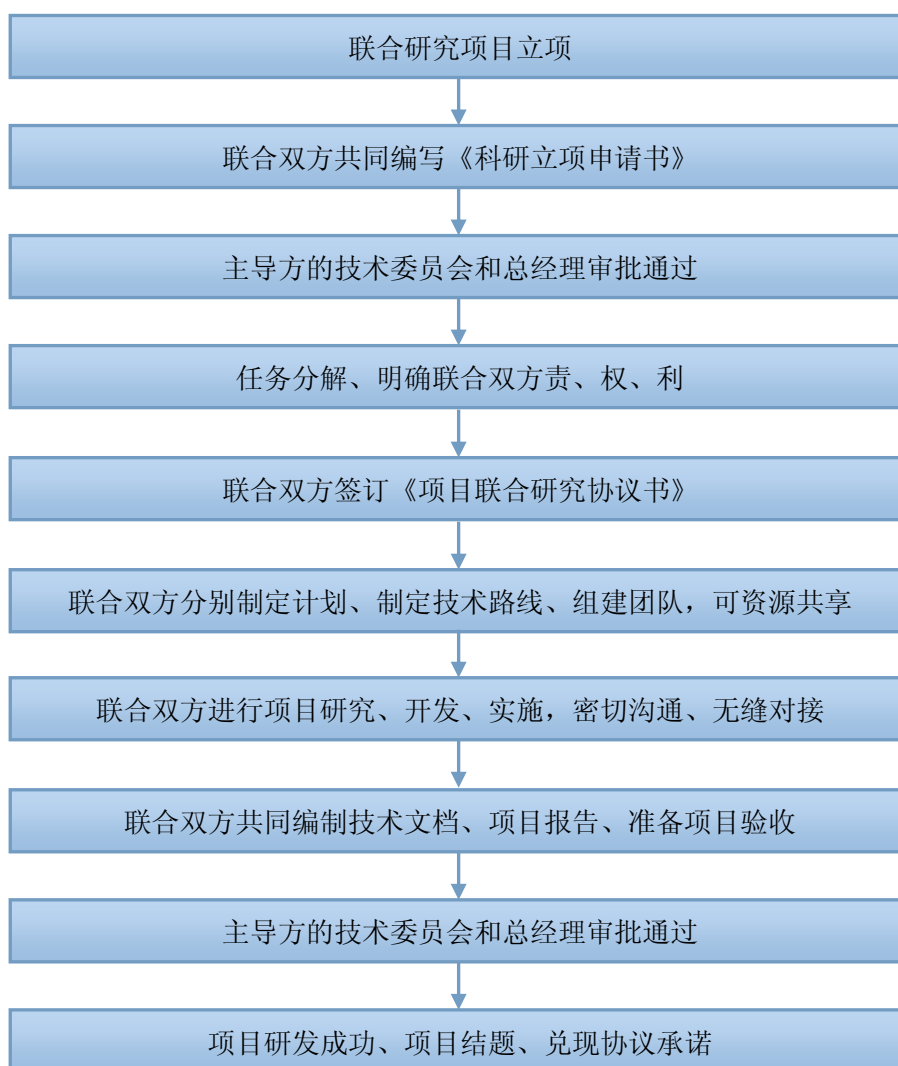
(1) 自主研发项目管理流程

自主研发项目管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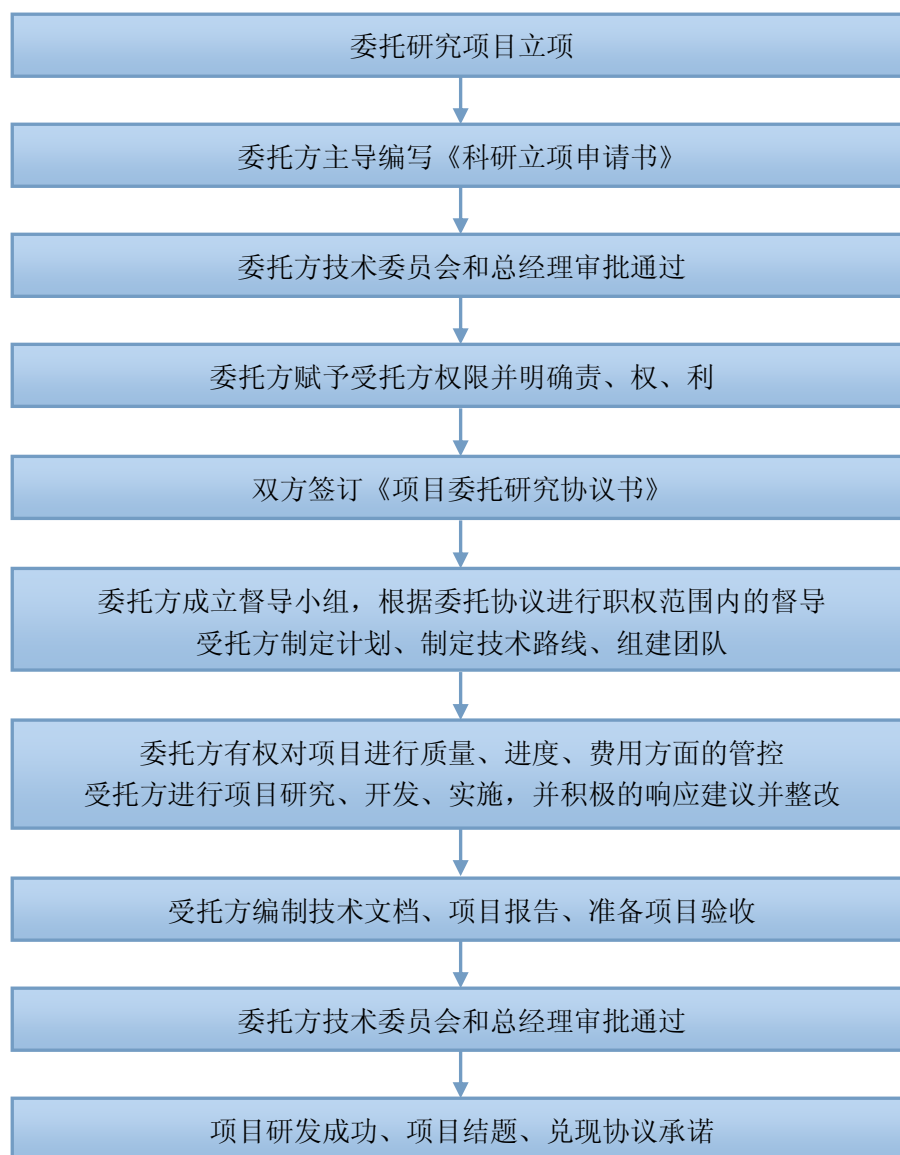
(2) 联合研发项目管理流程

联合研发项目管理流程



(3) 委托研发项目管理流程

委托研发项目管理流程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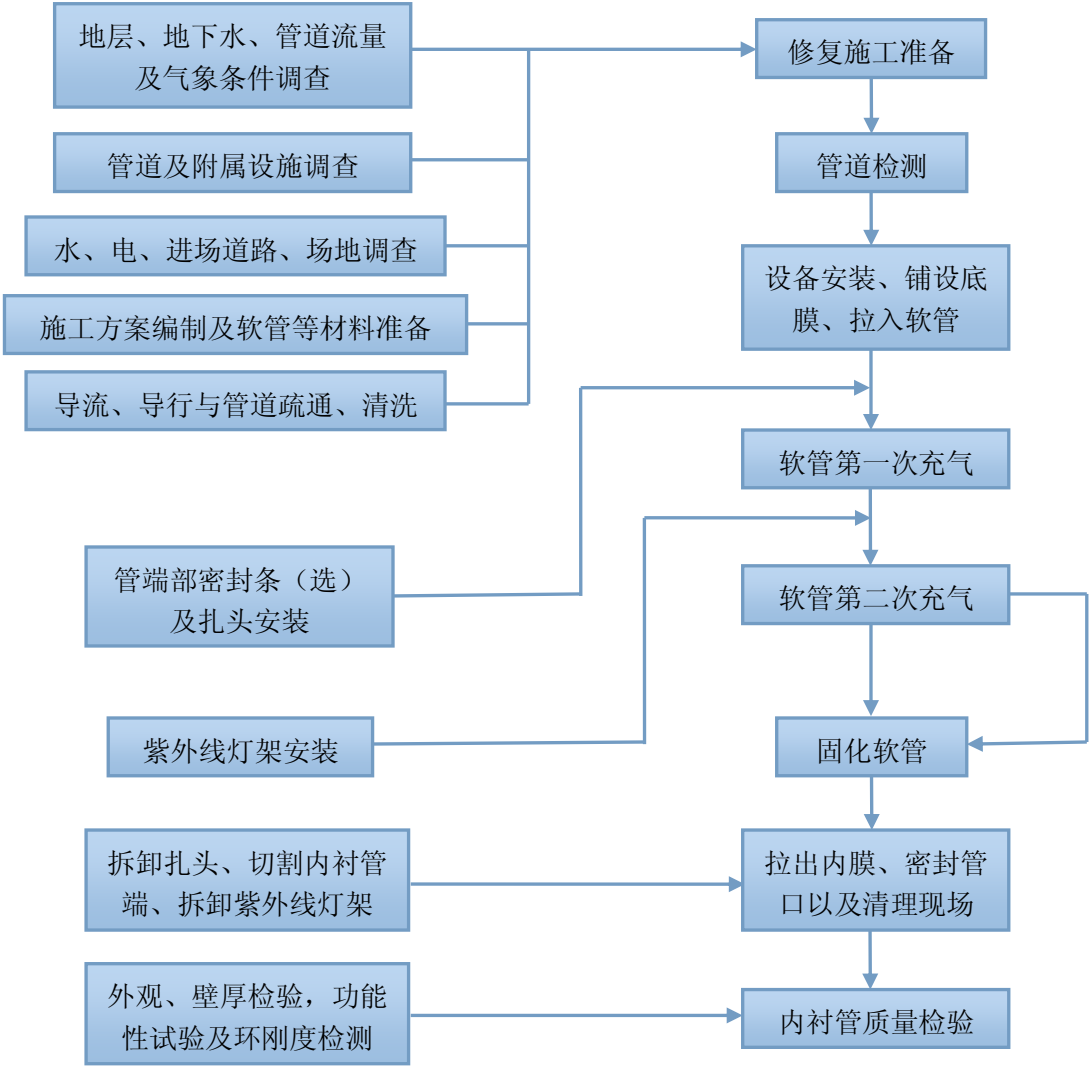
(一) 主要业务的技术含量

1、紫外线固化式管道原位修复技术

紫外线固化式管道原位修复法（UV-CIPP）是在不改变待修复管道位置的条件下，先将浸透树脂的软管通过牵拉、压缩空气压紧等方式或过程使软管与待修复管道内壁紧贴，然后利用软管内树脂遇紫外线固化的特性，将紫外线灯放入充

气的软管内并控制紫外线灯在软管内以一定速度行走，使软管由一端至另一端逐步烘干、固化而紧贴待修复管道内壁，恢复待修复管道功能的修复方法。该技术不需要注浆，新衬管无接头，管壁平滑，可改善流动性，尽管管径稍有减少，但过流能力可不下降，可形成非圆断面，对施工入口要求低，使用这项技术修复的管道寿命可达 30-50 年。

排水管道紫外线固化式修复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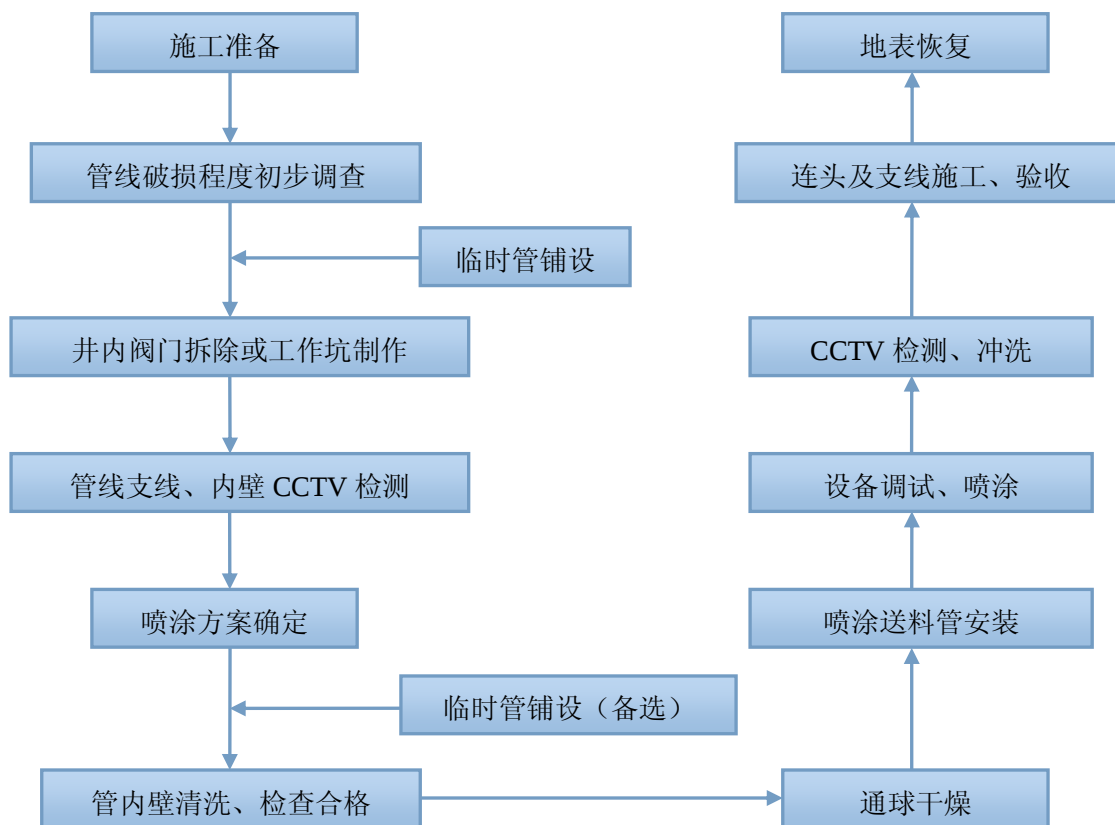


UV-CIPP 修复前后管道内壁对比

2、管道喷涂修复技术

喷涂法（Spray lining）是以空气及电能为动力源驱动喷涂机喷头在待修复管道内旋转、移动，在待修复管道内壁形成一定厚度、均匀的涂膜，从而实现预防和消除管道腐蚀、渗漏、裂纹等管道病害，提高待修复管道工作能力及使用寿命的原位修复技术。此法适用于管径为 75-4500mm、管线长度在 150m 以内的各种管道的修复。由于喷涂是无接缝的整体施工法，其热损失小，可适应管径、断面形状、弯曲度的变化，并且喷涂的厚度可以自由选定。

待修复管道喷涂修复施工工艺流程



喷涂修复前、除锈后、喷涂后管道内壁对比

3、碎管裂管更换技术

爆管法，又称胀管法，是使用爆管工具利用径向力从管内将旧管破碎并增大现有管道，并将碎片挤压到周围的土层，同时将新管或套管拉入，完成管道的更换工作。爆管法可以被应用到更换管道而无须开挖沟槽，这项技术被认为是唯一的管道非开挖在线更换方法，它能够使掩埋的管道被一个完全新的管道所替换，并且新管道可以独立行使现有管线的作用，而且可以增加管径。爆管施工是对广泛管道修复与扩径难题的一个有较好成本效益的解决方案，也是一个有效的技术手段，对环境的干扰和损坏都最小，并满足了公众对快速服务和关心环境的期望。由于市政当局和地下管线提供商正在全面升级和更新各种管道，所以爆管法施工必将成为绝大部分情况下的首选方案。



裂管修复施工现场

4、水平定向钻进技术

水平定向钻进技术（Horizontal Directional Drilling）是采用安装于地表的钻孔设备，以相对于地面的较小的入射角钻入地层形成先导孔，然后将先导孔扩径至所需大小并铺设管道（线）的一项技术，在施工中具有跟踪和导向功能。该技术是将石油工业的定向钻进技术和传统的管线施工方法结合在一起的一项施工技术，主要用于穿越河流、湖泊、建筑物等障碍物铺设大口径、长距离的石油和

压力管道，具有施工速度快、施工精度高、成本低等优点，广泛应用于供水、煤气、电力、电讯、天然气、石油等管线铺设施工过程中。水平定向钻进设备，在十几年间也获得了飞速发展，成为发达国家中新兴的产业。目前其发展趋势正朝着大型化和微型化、适应硬岩作业、自备式锚固系统、钻杆自动堆放与提取、钻杆连接自动润滑、防触电系统等自动化作业功能、超深度导向监控、应用范围广等特征发展。该设备一般适用于管径 300-1200mm 的钢管、PE 管，最大铺管长度可达 1500m，适应于软土到硬岩多种土壤条件，应用前景广阔。



坑内始发水平定向钻进铺管现场

5、顶管施工技术

顶管施工技术是在工作坑内借助于顶进设备产生的顶力，克服管道与周围土壤的摩擦力，将管道按设计的坡度顶入土中，并将土方运走。一节管子完成顶入土层之后，再下第二节管子继续顶进。其原理是借助于主顶油缸及管道间、中继间等推力，把工具管或掘进机从工作坑内穿过土层一直推进到接收坑内吊起。管道紧随工具管或掘进机后，埋设在两坑之间。它的技术要点在于纠正管子在地下延伸的偏差。特别适用于大中型管径的非开挖铺设。具有经济、高效，保护环境综合功能。这种技术的优点是：不开挖地面；不拆迁，不破坏地面建筑物；不影响交通；不破坏环境；施工不受气候和环境的影响；不影响管道的段差变形；省时、高效、安全，综合造价低。该技术在我国沿海经济发达地区广泛用于城市

地下给排水管道、天然气石油管道、通讯电缆等各种管道的非开挖铺设。它能穿越公路、铁路、桥梁、高山、河流、海峡和地面任何建筑物。采用该技术施工，能节约一大笔征地拆迁费用、减少对环境污染和道路的堵塞，具有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大口径顶管现场

（二）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获得12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塑料管道焊接机及其夹紧加压装置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020575132.4	2010-10-22	2011-06-01
2	塑料管道焊接机及其加热板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020575131.x	2010-10-22	2011-06-01
3	含有钻杆喷油装置的钻机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220327666.4	2012-07-06	2013-01-09
4	含有钻杆清洗装置的钻机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220327670.0	2012-07-06	2013-03-27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5	排水检查井喷涂修复设备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220244179.1	2012-05-28	2013-03-27
6	有限空间模拟设备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220389680.7	2012-08-07	2013-03-27
7	一种非开挖气动裂管修复地下管道的装置及系统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220533153.9	2012-10-18	2013-04-03
8	顶管施工后管道中心线偏差的非开挖纠正设备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220533198.6	2012-10-18	2013-04-03
9	管道检查仪及其支撑装置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320288440.2	2013-05-24	2013-10-23
10	管道检查仪及其角度调整机构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320291084.x	2013-05-24	2013-10-23
11	一种大口径排水管道局部修复装置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320393304.x	2013-07-03	2013-12-18
12	管道步行机器人的转向机构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ZL201310070497.X	2013-03-06	2014-10-22

(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有6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专利名称	类别	申请号	申请日	申请人	进展情况
1	顶管施工后管道中心线偏差的非开挖纠正方法及设备	发明	201210395737.9	2012-10-18	有限公司	等待实审提案
2	一种非开挖气动裂管修复地下管道的装置、系统和方法	发明	201210396104.X	2012-10-18	有限公司	等待实审提案
3	管道步行机器人	发明	201310069842.8	2013-03-06	有限公司	进入实审阶段
4	管道检查仪及其供电电压调整电路	发明	201310198440.8	2013-05-24	有限公司	进入实审阶段
5	管道检查仪及其机架	发明	201310197191.0	2013-05-24	有限公司	进入实审阶段
6	管道检查仪	发明	201310196571.2	2013-05-24	有限公司	进入实审阶段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拥有5项商标专有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注册人	期限
1		6261020	19	有限公司	2011-02-07 至 2021-02-05
2		6262221	42	有限公司	2010-06-14 至 2020-06-13
3		6262222	37	有限公司	2010-03-28 至 2020-03-27
4		10533498	37	有限公司	2013-04-21 至 2023-04-20
5		10533499	42	有限公司	2013-04-21 至 2023-04-20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获得1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圆形小基坑支护设计软件	软著登字第0519797号	2013SR014035	有限公司	2012-12-24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公司取得的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均未入账。已入账无形资产为公司外购的财务和管理软件，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二）、10、无形资产”。

（三）公司资质及荣誉

1、公司资质及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持有人	内容	颁证机构	日期或有效期
1	安全生产许可证	(京)JZ安许证字[2014]134585	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4-03-14至2017-01-13
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A2104011010901	有限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可承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5倍的市政公用工程的施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09-03-25
3	测绘资质	丙测资字11005074	管网	丙级：工程测量：市政工程测量、	北京市规	2012-03-07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持有人	内容	颁证机构	日期或有效期
	证书		公司	线路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测量；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外业地理信息数据采集、地图数字化、建立数据库、建立专业地理信息系统、外业采集的地理信息数据处理。***	划委员会	至 2014-12-31
4	地址勘察资质证书	11201321500030	管网公司	地球物理勘察：乙级	北京市国土资源局	2013-09-05 至 2018-01-28
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111001016	有限公司	---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	2011-11-21 至 2014-11-20
6	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	20132120001011	有限公司	---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3-5-10 至 2016-5-09
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312E20299R1M	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标准 认证范围：公司区域及涉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过程的环境管理	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	2012-05-23 至 2015-05-22
8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312E20731ROM	管网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标准 认证范围：公司区域及涉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过程的环境管理	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	2012-11-14 至 2015-11-13
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312QJ0164R1M	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 和 GB/T50430-2007 标准 认证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	2012-05-23 至 2015-05-22
1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312Q21683ROM	管网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标准 认证范围：工程测量（市政工程测量、线路测量、地下管线测量）；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外业地理信息数据采集、地图数字化、建立数据库、建立专业地理信息系统、外业采集的地理信息数据处理）；地面地球物理勘查（地下管线探测）；市政管道检测与评估技术服务	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	2012-11-14 至 2015-11-13
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4312S10252R1M	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28001-2001 标准 认证范围：公司管理和市政公用工	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	2012-05-23 至 2015-05-22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持有人	内容	颁证机构	日期或有效期
	证书			程施工过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1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312S20588ROM	管网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符合 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7 标准 认证范围:涉及公司管理和工程测量(市政工程测量、线路测量、地下管线测量);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外业地理信息数据采集、地图数字化、建立数据库、建立专业地理信息系统、外业采集的地理信息数据处理);地面地球物理勘查(地下管线探测);市政管道检测与评估技术服务过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	2012-11-14 至 2015-11-13
13	信用等级证书	联合信评字[2014]80号	有限公司	信誉等级为 AAA	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2014-07-15 至 2015-7-14
14	专利试点证书		有限公司	隆科兴在 2012 年北京市专利试点工作中验收合格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	2013-03

2、公司荣誉

序号	证书名称	持有人	内容	颁证机构	日期或有效期
1	荣誉证书	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全国“安康杯”竞赛活动优胜单位	中华全国总工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4-04
2	荣誉证书	有限公司	“2012 中国(北京)非开挖技术国际交流会暨设备展示会”优秀参展单位	北京市非开挖技术协会	2012-09-06
3	荣誉证书	有限公司	隆科兴实施的首钢综合管网排水管道 CIPP 内衬修复工程中国 2011 年度非开挖优秀工程奖	CSTT	2012-04
4	荣誉证书	有限公司	隆科兴实施的北京西城区小市口胡同雨污水抢险裂管工程中国 2011 年度非开挖优秀工程奖	CSTT	2012-04
5	荣誉证书	有限公司	北京市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先进单位	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等	2013-09
6	会员证书	有限公司	北京排水协会会员单位	北京排水协会	2012-05
7	会员证书	有限公司	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团体成员	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	2011-12-12
8	会员证书	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单位)会员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2011-03-15
9	常务理事单位证书	有限公司	中国地质学会非开挖技术专业委员会 2012 年度—2015 年度常务理事单位	CSTT	2012-07

序号	证书名称	持有人	内容	颁证机构	日期或有效期
10	会员证书	管网公司	管网公司完成的湖亦光支 110KV 电力管线竣工测量项目，被评委 2013 年度北京市优秀测绘地理信息工程三等奖	北京市规划委员会	2013-09
11	会员证书	管网公司	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地下管线专业委员会会员单位	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地下管线专业委员会	2011-11-10 至 2015-12-31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持有人	特许经营项目	颁证机构	日期或有效期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京交运管许可货字 110109003701 号	有限公司	普通货运	北京市运输管理局道路运输管理	2013-02 至 2017-02

（五）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房屋及建筑物

序号	证书号	房屋位置	面积(平方米) / 用途	发证日期	成新率 (%)	尚可使用年限 (月)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 (元)	是否存在权属纠纷或者抵押
1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110162915 号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新际商务中心 B 幢 1304.1305 室	236.03/ 办公	2011-11-04	87.33	209	9,946,131.63	抵押
2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110163505 号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新际商务中心 B 幢 1301.1302.1303 室	417.1/ 办公	2011-11-09	87.33	209		抵押
3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110162916 号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新际商务中心 B 幢 1306.1307 室	294.51/ 办公	2011-11-04	87.33	209		抵押

2、主要机械设备

序号	名称	入账日期	原值 (元)	成新率 (%)	尚可使用年限(月)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 (元)
1	UV 固化机组	2014-03-31	2,149,314.12	96.83	116	2,081,252.52
2	管道内衬修复机	2011-11-14	2,698,066.00	74.67	88	2,014,555.92

序号	名称	入账日期	原值（元）	成新率（%）	尚可使用年限（月）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元）
3	管道内衬喷涂设备	2012-12-29	2,322,451.23	84.96	101	1,973,115.90
4	800G 碎管机	2012-01-01	1,555,000.00	47.72	57	742,020.10
5	CCTV 仪器	2011-12-05	492,000.00	75.46	90	371,255.00
6	探地雷达系统	2014-07-31	358,974.37	100.00	120	358,974.37
7	管道 CCTV 内窥检测系统	2013-07-19	373,500.00	90.50	109	338,017.44
8	CCTV 管道内窥检测系统	2013-04-09	375,000.00	88.13	106	330,468.75
9	钻机	2012-12-31	363,247.86	82.58	98	299,982.24
10	LD600CCTV 仪器	2011-11-25	328,000.00	74.67	89	244,906.56
11	管道 CCTV 内窥检测系统	2013-05-28	320,512.84	88.92	106	284,989.38
12	50T 钻机	2012-12-05	1,235,000.00	20.83	20	257,291.80
13	顶管机	2012-12-03	339,000.00	70.71	83	239,701.25
14	顶管平衡机头	2011-01-18	379,000.00	60.42	70	228,979.00
15	钻机	2012-12-03	438,000.00	50.13	57	219,547.50
16	DN1200 泥水平衡顶管机	2011-01-18	310,000.00	65.96	77	204,470.69
17	CCTV 管道内部检测系统	2014-07-14	166,666.67	100.00	120	166,666.67
18	叉车	2012-07-11	202,000.00	81.00	96	163,619.92
19	高压清洗机	2012-03-25	200,000.00	77.83	92	155,666.76
20	多探头相关仪	2011-05-19	196,000.00	69.92	83	137,036.54
21	空压机	2012-11-09	162,393.16	84.17	100	136,680.96
22	32T 钻机	2012-01-01	558,700.00	23.34	35	130,387.32
23	压缩机	2011-11-14	140,449.50	74.67	88	104,869.02
24	移动式螺旋空压机	2011-03-25	140,000.00	68.33	80	95,666.80
25	CCTV 管道内窥检测系统	2012-12-05	190,000.00	49.86	18	94,736.09
26	管道修补器	2011-09-08	124,410.00	73.08	86	90,923.06

3、主要运输设备

序号	名称	入账日期	原值（元）	成新率（%）	尚可使用年限（月）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元）
1	奥迪 3.0T	2012-03-13	680,312.00	44.58	20	303,305.72
2	帕萨特轿车	2014-03-28	223,293.16	92.08	44	205,615.80
3	清洗吸污两用车	2013-09-27	249,000.00	80.21	38	199,718.70
4	庆铃牌中型厢式货车	2013-09-30	168,649.75	78.23	37	131,933.29
5	旅行车（GL8）	2011-07-25	422,012.00	28.75	12	121,328.48
6	京杯车（10 座）	2014-04-30	90,068.34	94.06	45	84,720.54
7	欧马可 OTC 卡车	2012-05-31	131,124.00	48.54	22	63,649.84
8	帅客面包车	2013-07-24	73,109.00	77.11	36	56,374.32
9	轻型货车	2013-04-10	77,936.00	70.31	33	54,798.80
10	厢式运输车	2012-12-05	86,729.00	62.40	29	54,115.31
11	厢式运输车	2012-12-05	86,729.00	62.40	29	54,115.31
12	帅客面包车	2013-07-19	69,852.00	77.11	36	53,862.56
13	金杯牌轻型货车-皖	2013-07-02	66,092.00	76.25	36	50,395.16
14	洒水车	2011-08-30	157,000.00	30.73	13	48,244.85
15	金杯车	2012-03-13	95,218.00	44.58	20	42,451.44
16	五菱面包车	2013-03-22	54,056.00	68.44	32	36,995.62

（六）公司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200人，构成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人）	占比（%）
管理人员	22	11.00
技术人员	65	32.50
施工人员	73	36.50
财务人员	10	5.00
综合职能人员	30	15.00
合计	200	100.00

(2) 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人)	占比 (%)
29 岁以下	95	47.50
30-39 岁	61	30.50
40-49 岁	33	16.50
50 岁及以上	11	5.50
合计	200	100.00

(3) 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人)	占比 (%)
博士或硕士	5	2.50
本科	40	20.00
专科	86	43.00
专科以下	69	34.50
合计	200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李方军、王远峰、秦福明和黄小虎。

李方军、王远峰和秦福明的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黄小虎的简历如下：

黄小虎先生，196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2 年 9 月至 2001 年 8 月装修队技术工人、施工队长；2001 年 8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北京隆科兴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员、技术员；2004 年 11 月至 2014 年 9 月曾任有限公司技术员、项目负责人、修复部门负责人、生产中心副主任；201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生产中心副主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李方军	1,500.00	25.00

2	王远峰	72.00	1.20
3	黄小虎	39.00	0.65
4	秦福明	30.00	0.50

（2）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七）研发情况

1、公司研发中心简介

研发中心组建于 2008 年 1 月，现有专职研发人员超过 20 人，其中高工 4 人，工程师 10 人，80%以上人员具有本科学历。从事施工项目技术或管理但兼顾研发工作的相关技术人员达 40 人。中心成立至今，已完成研发项目超过 40 项。

研发中心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的支撑部门，研发中心建立了短期及长期的激励机制，对每个项目实行责任状，对研发质量、进度、费用等进行考核；对关键人员实施长期激励，充分发挥人才作用。研发中心与非开挖产业链上众多的国内外企业、研究单位建立了深入的合作关系，其中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

公司研发紧扣环保、绿色、低碳的时代发展强音，坚持差异取胜的研发理念，围绕非开挖技术，圈定研发方向为裂管修复器具、紫外线固化原位修复器具、喷涂修复器具、局部修复器具、管道塌陷处理装置、管道快速封堵装置、管道导流附属装置、管道疏通机器人、管道视频检测机器人、管道潜望镜、管道除锈器具、管道试压器具、机械顶管主顶装置与中继间、定向钻进钻头、管道修复用材料、UV-CIPP 工艺、喷涂修复工艺、裂管修复工艺、微型隧道施工工艺、机械顶管及定向钻进铺管工艺、非开挖施工及验收标准编制等。目前，研发中心已经在非开挖领域获得了多项核心专利，在 UV-CIPP 工艺、喷涂修复工艺、裂管修复工艺、微型隧道施工工艺等研究方向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2、公司主要研发人员简介

(1) 王远峰先生，公司总工程师、研发中心主任。中国非开挖工程技术协会与北京市非开挖技术协会的技术专家。

擅长领域：管道非开挖设备及工艺。

研发成果：参与了通过部级鉴定的 YH-300 夯管锤的研究、YFZ-18 非开挖水平定向钻机研究、《地下管道非开挖修复技术》专著编写、DB11/T594.3-2013（北京地标）地下管线非开挖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技术规程 第 4 部分：夯管施工编写、DB11/T 594.2-2014（北京地标）地下管线非开挖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技术规程 第 2 部分：顶管施工编写、西气东输郑州黄河顶管、冶金勘查大楼平移等重点或难点工程。主持了气动裂管修复技术研究、静压裂管修复技术研究、排水管道紫外线固化式原位修复技术与 2400 喷涂修复自来水管道的转化、绳式裂管修复的研究、JQB 194-2008 与 2014（省级建委审查、备案的企标）地下排水管道水平定向钻进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技术规程编写、JQB265-2012（省级建委审查、备案的企标）与 GJEJF388-2012（国家级工法）排水管道紫外线固化式原位修复工程施工及验收技术规程编写、JQB305-2013（省级建委审查、备案的企标）给排水管道内壁喷涂修复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编写。取得了非开挖方向的多项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发表了 7 篇以上非开挖方面论文。

(2) 吴洋先生，公司研发中心副主任。

擅长领域：管道潜望镜、管道检测机器人。

研发成果：主持研发了多个规格型号的潜望镜、管道视频检测机器人（该批成果的运用能解决通常的管道检测机器人无法解决的涉管道内残留水、残留泥检测问题）、低压电力线载波抄表系统、电能综合监控管理系统、照明集中监控系统、智能灯光节能监控系统（这几项成果都是基于电力线载波技术的深层次研究，并成功运用到城市路灯的综合管理中以及城市小区的用电管理中）、宽带电力线 MOEEM（成功解决了局域网布线繁杂的问题）、嵌入式窄带电力线 MOEEM（为众多公司基于电力线载波技术的二次开发和深层次应用提供了解决方案）。

(3) 孙胜远先生，公司研发主管。

擅长领域：环保机械设计。

研发成果：主持了管道封堵装置、管道除锈装置的研发等。独立设计管道潜望镜、管道修复机防水抗拉航空插头、固控设备（包含出口印度的）、真空除气器、点火装置、振动筛、冶金连铸设备（包括方坯结晶器总成、板坯结晶器总成、中间包、抓斗、振动装置、塞棒机构等）、高压开关件、超声波清洗烘干一体机、机械加工零部件全自动超声波清洗机、动车钩缓装置全自动超声波清洗机、动车空调超声波清洗喷淋清洗一体机、玻璃镜片全自动超声波清洗机、日产汽车 L42J 与 L42L 自动电焊设备等。参与多个军品工具、工装设计等。

（4）王党辉先生，研发主管。

擅长领域：传动机械设计。

研发成果：主持了 DN2800 顶管主顶设备、步行式管道视频机器人（CCTV）机械部分、绳式裂管机的主机部分等设计工作。主导设计了拔丝机、轧机、冷床用减速机及齿轮与环面蜗杆形成的多级减速机、皮带送料机、工位样品收集器、破碎机、自动绕圆机与自动切断机等活塞环专用设备。参与了皮带机、微型电子秤、自动捆包机、包装机的机械部分以及灯检机的联接部件及瓶子转向部件的设计。

3、公司参与技术标准、施工工法编制情况

序号	编号	名称	备注
1	DB11/T 594.1-2008	《地下管线非开挖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技术规程》 第 1 部分：水平定向钻进施工	北京市地方标准
2	DB11/T 594.3-2013	《地下管线非开挖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技术规程》 第 3 部分：夯管施工	
3	DB11/T 594.2-2014	《地下管线非开挖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技术规程》 第 2 部分：顶管施工	
4	JQB-265-2012	《排水管道紫外线固化式原位修复工程施工及验收技术规程》	北京市建委备案企业标准
5	JQB-305-2013	《给水管道内壁喷涂修复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	
6	JQB-194-2014	《地下排水管道水平定向钻进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技术规程》	
7	GJEJGF388-2012	《排水管道紫外线固化式原位修复施工工法》	国家级工法
8	HBGF268-2012	《排水管道紫外线固化式原位修复施工工法》	湖北省级工法

4、公司研发投入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研发支出	2,366,535.08	4,484,805.97	3,487,106.88
营业收入	104,507,986.84	105,583,636.41	96,982,031.19
所占比例	2.26%	4.25%	3.60%

5、公司最近几年研发的部分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1	排水管道非开挖原位固化（CIPP）修复技术的研究（一期）
2	水平定向钻进铺管三维设计系统软件在初级技术人员培训中的应用研究
3	紫外线固化式管道原位修复工程施工及验收技术规程
4	排水检查井内 PE 管焊机的研制
5	气动碎管法接井修复排水管的研究
6	排水管道机顶施工偏差过大的处理研究
7	有限空间作业训练模拟器的研发和试制
8	圆形基坑支护设计软件研制及工艺的标准编制
9	爬行机械臂式搭载平台的研发和试制
10	大口径排水管道塑料组合管局部修复工艺
11	排水管道评价理论研究
12	给排水管道内壁喷涂修复施工及验收技术规程
13	步行式管道检测机器人研究
14	井下管热熔焊机
15	小口径排水管道塌陷处理研究
16	PVC 组合管片管道修复工艺的研究与试用
17	绳式裂管修复工艺及设备研究
18	大口径排水管道疏通设备研究

6、公司未来研究方向

序号	研发领域	与现有业务关系
1	管道修复工艺及设备、材料	公司主营业务
2	管道封堵、疏通、清淤技术	管道修复的前期工序，配合管道修复，补充外部市场设备供给的不足，拓宽市场，丰富企业核心主营业务，提升市场竞争力。
3	管道检测机器人	管道修复的前期工序，配合管道修复，丰富企业的

序号	研发领域	与现有业务关系
		核心设备来源，减小企业对外部设备的依赖性，补充外部市场设备的不足，提升企业自给自足的能力。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服务销售情况

1、业务收入构成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04,507,986.84	100.00	105,583,636.41	100.00	96,982,031.19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04,507,986.84	100.00	105,583,636.41	100.00	96,982,031.19	100.00

2、主营业务规模及销售收入

（1）主营业务（分业务）

业务类别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地下管网施工	96,601,834.34	92.43	97,915,113.15	92.74	89,457,301.13	92.24
管网技术服务	7,906,152.50	7.57	7,668,523.26	7.26	7,524,730.06	7.76
合计	104,507,986.84	100.00	105,583,636.41	100.00	96,982,031.19	100.00

（2）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华北	67,916,301.74	64.98	91,153,409.92	86.33	85,131,377.12	87.78
华东	25,307,876.05	24.22	10,128,546.90	9.59	10,951,652.07	11.29
中南	10,983,809.05	10.51	4,301,679.59	4.08	899,002.00	0.93

地区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西北	300,000.00	0.29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04,507,986.84	100.00	105,583,636.41	100.00	96,982,031.19	100.00

(二) 公司主要服务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1、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业务集中在管道的调查、诊断、治理和维护，主要客户为政府市政管理部门和管线权属单位。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对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3.00%、69.64%、55.92%公司与前五名客户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主要客户中任职或享有权益。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2012 年		
北京鑫雅市政建设工程处	32,200,694.91	33.20
北京华商电力管道有限公司	13,496,904.44	13.92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134,578.49	12.51
北京市市政工程管理处三分处	7,197,219.82	7.42
北京市颐和园管理处	5,771,143.69	5.95
合计	70,800,541.35	73.00
2013 年		
北京北排建设有限公司	23,645,454.10	22.39
北京鑫雅市政建设工程处	21,731,489.81	20.58
北京华商电力管道有限公司	15,629,657.07	14.80
北京鑫畅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9,875,055.53	9.35
北京市绿化隔离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645,147.19	2.50
合计	73,526,803.70	69.64
2014 年 1-7 月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793,742.51	16.07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021,384.79	11.50
北京鑫雅市政建设工程处	11,197,955.64	10.71
北京北排建设有限公司	9,631,185.24	9.22
北京华商电力管道有限公司	8,801,071.62	8.42
合计	58,445,339.80	55.92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情况及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情况

公司所需采购的原辅材料主要包括施工使用的设备、仪器及配套用具、各类管材及修复材料等，目前能提供上述产品的厂商数量较多，公司在选择供应商的过程中根据质量和价格情况择优挑选，具有完全的自主性，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0.53%、43.00%、25.00%。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供应商中任职或享有权益。

2、报告期内前五大材料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2012 年		
北京中财万鑫科技有限公司	6,473,940.80	18.22
萨泰克斯管道修复技术（太仓）有限公司	4,760,177.62	13.40
上海城研实业有限公司	2,738,811.67	7.71
无锡市钻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425,000.00	1.20
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77,559.10	0.78
合计	14,397,930.09	40.53
2013 年		
萨泰克斯管道修复技术（太仓）有限公司	11,235,725.00	30.32
太原市山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90,834.19	5.37
上海麦格天恒仪器发展有限公司	1,123,500.00	3.03
北京柯华鼎盛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2.70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天津日腾飞管业有限公司	636,466.08	1.72
合计	15,986,525.27	43.00
2014 年 1-7 月		
上海麦格天恒仪器发展有限公司	3,275,626.00	9.23
北京和祥聚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42,737.39	4.91
北京康成天和商贸有限公司	1,390,000.00	3.92
合肥香馨水泥预制品有限公司	1,252,470.00	3.53
合肥丰洁物质有限公司	1,103,520.00	3.11
合计	8,764,353.39	25.00

公司地下管线施工需要大量劳动用工和简单施工，为降低管理成本，公司一般选择与其他施工或劳务公司合作，由外包企业现场施工。与公司合作的外包企业有保定市天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涞水县环京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周口市祥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等。报告期内，公司分包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分包总额	30,306,315.88	33,635,860.25	30,338,755.56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9.00	31.86	31.28

报告期内，相关分包合同均正常履行，未发生任何纠纷以及安全责任事故，也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但上述用工形式涉及部分分包合同签订主体资质不全等不规范情形。为了规范分包中存在的合规性及保证施工质量和安全，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1）公司制定《分包管理办法》，规定在公司入围备案的企业，方可在公司从事分包施工作业。在资质、能力、人员管理等方面满足入围备案条件的企业将其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特殊工种及管理人员资格证复印件、劳务人员意外伤害保险复印件等资料装订成册报总公司生产中心后上报一级管理进行审核。所有入围备案的分包单位，实行项目考核、季度考核与年度汇总评定的方式进行管理，年度汇总评定考核评分的高低决定次年是否能入围备案。公司优先从入围分包单位名录中选择，原则上采用询价比选的方式进行，鼓励与资质等级高、信誉良好、业绩优良的分包单位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公司《分包管理办法》实施后，公司逐步规范工程分包行为，依法与具有

相关分包资质企业签订分包合同。公司承诺今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分包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分包。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满虎、李方军承诺如因不规范分包给公司造成损失，将承担赔偿责任。

(2) 公司设置工程监察部，根据公司《工程监察细则》和《安全生产事故责任追究管理办法》，从安全、质量、技术和审计四个方面履行监察职责。工程监察部联合生产中心相关人员，采取定期现场检查或抽查的方式，将对外分包工程质量纳入公司日常安全生产监督范围之内。

(3) 公司全面贯彻 ISO9001 质量体系，对项目采用的主要施工技术除执行国家、地方和行业标准外，还制定了企业标准；同时对项目质量的管理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工程监察部依据这些标准、规程对各项目部和在施项目进行跟踪检查。

(4) 公司除了引进社会人才外，建立了完善的培训制度，定期对中高层管理人员进行岗位和技能培训，提高综合素质和管理水平。并对关键技术岗位设立技术带头人和人才梯队的培养和建设，使施工技术和项目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5) 公司对所有负责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实行承包责任制，有明确的管理目标和经济奖罚措施，所有公司中高层关键岗位都签订责任状，明确责、权、利，对提高项目管理和项目的施工质量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四)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业务合同选择标准

金额 1000 万以上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和分包合同；报告期内发生的借款合同。

2、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时间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结算金额（元）	合同履行情况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1	2011-05-31	北京华商	西辛 110 千伏变电站至	35,510,467.07	履行

		电力管道有限公司	仓上 110 千伏变电站电力隧道工程第四标段(020)		完毕
2	2012-02-28	北京华商电力管道有限公司	万寿路南延电力管道工程（第一标段）	31,957,594.00	正在履行
3	2012-05-24	北京鑫雅市政建设工程处	2012 年市政排水管线改造工程	14,129,111.53	履行完毕
4	2012-10-24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阜石路天然气工程（5#标机械顶管）/穿越张采路燃气工程	28,928,321.00	履行完毕
5	2013-03-06	北京源通丰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积水桥区泵站改造项目排水管道 CIPP 紫外线固化式修复工程	15,919,745.57	履行完毕
6	2013-03	北京鑫畅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金沟河路（永定路—玉泉路）道路及雨水工程	13,460,425.00	正在履行
7	2013-12-31	肥西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环巢湖地区生态保护修复二期肥西县乡镇污水管网工程施工 2 标段	17,202,300.01	正在履行
8	2014-07-18	庐江县城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庐江县城污水处理工程（二期）污水管网—合铜公路、苏家河北岸污水主干网建设工程	10,604,736.10	正在履行
9	2014-09-15	北京华商电力管道有限公司	北京通州运河核心区市政配套工程北运河西滨河路（北关大道-玉带河大街）电力管道工程（第二标段）	35,508,398.36	已中标
采购合同					
1	2012-04-17	上海城研实业有限公司	SR2000 管道内衬喷涂设备	2,738,811.67	履行完毕
2	2013-03-05	萨泰克斯管道修复技术（太仓）有限公司	玻璃纤维内衬、地膜、扎头布	6,854,660.15	履行完毕
3	2013-05-31	萨泰克斯	玻璃纤维内衬、地膜、	4,391,116.00	履行

		管道修复技术（太仓）有限公司	扎头布		完毕
4	2013-06-08	太原市山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UV 固化设备	2,352,676.00	正在履行
6	2013-12-01	天津日腾飞管业有限公司	PE 管材	1,271,899.28	履行完毕
7	2014-01-06	上海麦格天恒仪器发展有限公司	浸泡环氧树脂纤维布（玻璃纤维内衬）、扎头布	3,275,626.00	正在履行
8	2014-02	合肥丰洁物资有限公司	钢管材料	1,026,000.00	正在履行
9	2014-02	合肥香馨水泥预制品有限公司	砼管材	1,425,250.00	正在履行
10	2014-02	合肥华通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	砼管材料	1,310,000.00	正在履行
11	2014-04-06	北京和祥聚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玻璃纤维内衬、扎头布等	1,833,553.38	正在履行
分包合同					
1	2012-10	北京华夏路通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	阜石路天然气工程（5#标机械顶管）	11,054,620.00	履行完毕
2	2013-06-10	周口市祥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万寿路南延电力管线（第一标段）	1,360,000.00	履行完毕
3	2013-05-13	保定市天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万寿路南延电力管线（第一标段）	3,980,000.00	正在履行

借款合同				
1	2012-09-10	北京银行 世纪城支行	0131391 号《综合授信合同》 人民币贷款额度 1,000 万元，每笔贷款的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由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履行 完毕
2	2012-03	华夏银行 北京京广支行	BJZX26S1014120001 号《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人民币 600 万元整，借款利率：7.216%， 借款期限：2012 年 4 月 18 日至 2013 年 4 月 18 日	履行 完毕
3	2013-06-19	华夏银行 北京京广支行	BJZX2610120130010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760 万元整，借款利率为 6.60%，借款期限：2013 年 7 月 4 日至 2014 年 7 月 4 日	履行 完毕

注：北京源通丰顺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6 日名称变更为北京北排建设有限公司。

（五）公司代表性工程业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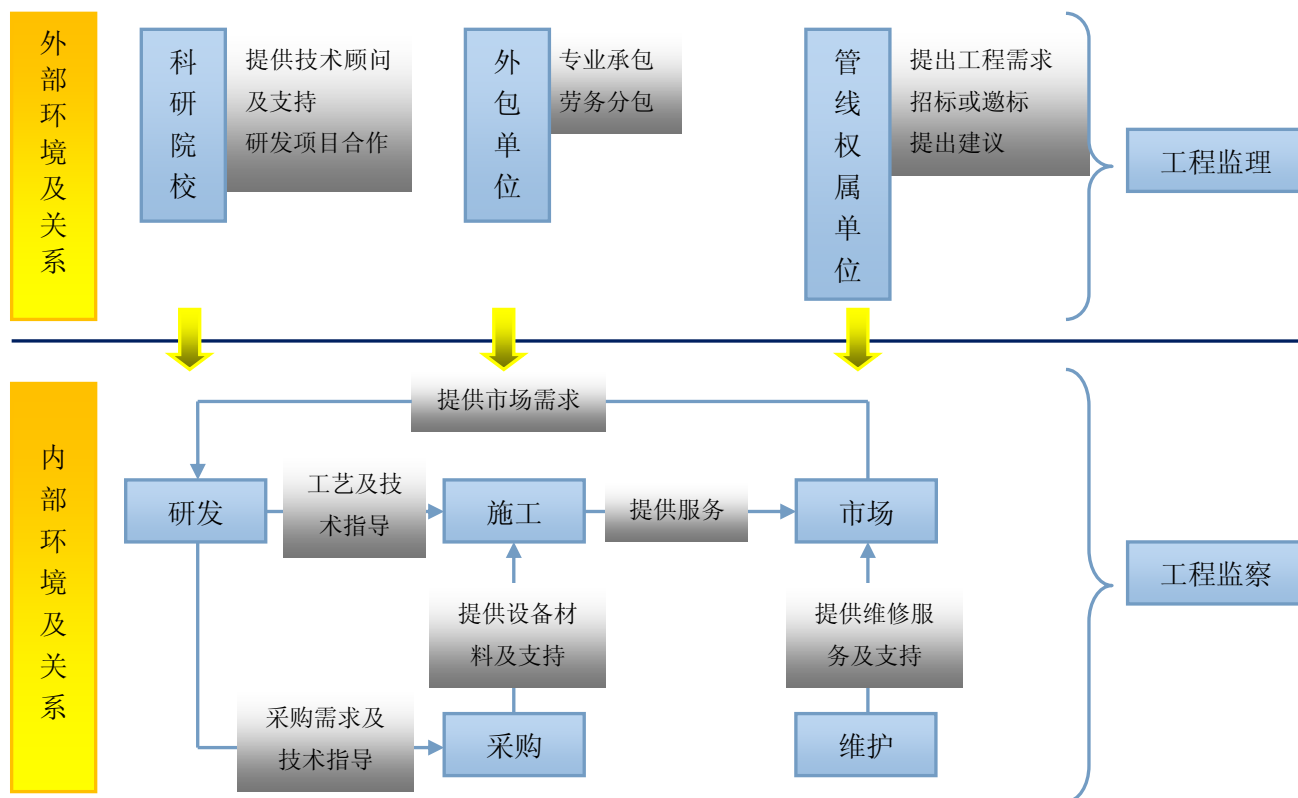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竣工日期	质量级别
1	奥林匹克公园安立路 2#、3#标市政污水配套	北京	机械顶管 $\Phi 600$ 混凝土管 1042 米（NPD） 水平定向钻进拉管 $1\Phi 400\text{mm}$ 缠绕管 300 米	2005-11	优良
2	西城区什刹海地区污水改造工程	北京	水平定向钻进拉管 HDPE $\phi 400$ 管 300 米；HDPE $\phi 600$ 管 200 米； 管线疏通掏挖 D200~D1000 长 2475m； 明铺 PE 管 $\phi 400$ 管 315m, $\phi 600$ 管 335m	2006-04	优良
3	北京地铁 10 号线 22# 标临时雨水出口工程	北京	水平定向钻进拉管 $\phi 600$ 管 360 米，井 2 座	2006-06	优良
4	国家大剧院外部配套雨污水	北京	水平定向钻进拉管 $1\Phi 500\text{mm}$ 缠绕管 288 米、顶管 $1\Phi 1000\text{mm}$ 混凝土管 301 米	2007-07	优良
5	中国纪检监察员 10KV 外电源工程	北京	水平定向钻进拉管 $10*\text{DN}160+2*\text{DN}110$ 实壁管 1260 米	2009-09	优良
6	西城区 2009 年旧城历史风貌保护区胡同整治项目污水工程-后海南沿	北京	非开挖置换 DN600PE 实壁管 327 米，非开挖置换 DN300PE 实壁管 340 米	2009-09	优良
7	广电总局真武庙三条	北京	非开挖定向钻拉管 DN450 实壁管	2009-06	优良

	污水改造工程		270 米		
8	温榆河大道 2 标污水顶管工程	北京	机械顶管 1Φ800mm 砼管 1855 米、1Φ600mm 砼管 439 米、拉管 1Φ400mmPE 管 285 米	2010-11	优良
9	雁栖湖生态示范区对外联络道路线路迁移工程	北京	DN820 夯管施工，钢管壁厚 12，共八段 1000 米	2011-06	优良
10	西辛 110 千伏变电站至仓上 110 千伏变电站电力隧道四标段	北京	2*2.3m 暗挖隧道 1108.4 米，4 米竖井 5 座，5.2 米竖井 4 座，6*6 竖井 1 座。	2011-09	优良
11	颐和园排水市政管线工程	北京	非开挖拉管 DN560 PE 管 1617 米，工作坑 30 座	2012-04	优良
12	2012 年西城市政排水管线改造工程	北京	置换、拉管和修复铺设 DN300-DN800 管线，长度为 9290.1 米	2012-11	优良
13	北京积水桥区泵站改造项目排水管道 CIPP 紫外线固化式修复工程	北京	紫外线固化修复：DN900 的 11 米，DN100 的 16.5 米，DN1050 的 468.3 米，DN1100 的 16 米，DN1200 的 878.5 米，DN1400 的 296.6 米	2013-11	优良
14	滨湖大道道路改造工程污水修复	湖北武汉	DN1200 管道紫外固化修复，长度为 819 米	2014-06	优良
15	环巢湖地区生态保护区二期肥西县乡镇污水管网工程施工二标段	安徽肥西县	管道直埋 DN400 2048m、DN500 4709m、DN600 540m、DN800 109m、D219*6 钢管 6450m；机械顶管 DN800 4603m、DN1000 64m、DN1400 105m、DN1600 112m；内径 d4.5m 沉井 22 座内径 d6m 沉井 20 座，检查井 399 座	90%完成	优良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秉承“隆科兴让城市地下管网更健康”的经营理念，以成为解决城市地下管线问题的集成服务商为发展方向，重点在排水和给水市场，以非开挖技术作为施工手段，利用自行开发的优势工艺，为客户提供地下管网安全运营评估和治理服务。公司商业模式具体包括研发模式、采购模式、业务获取模式、施工模式。

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定位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一方面，通过技术支持，解决实际项目遇到的突出问题，使研发与生产结合，培养研发人员；提前规划，对现有设备、工艺进行优化、改造、升级，提高施工质量、效率，从而提升公司的美誉度；另一方面，通过新产品研发，使公司在战略市场上处于有利地位，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研发立项，按项目投资规模的不同走公司技术委员会或总工审批流程，小项目由总工团队审批，小项目以外的由技术委员会审批。

公司研发遵循自主研发为主，联合研究、委托研究为辅。公司研发强调掌控核心资源，但对外部已有资源持广泛开放合作的态度，在树立公司自主品牌和拥有自主核心知识产权的前提下，利用国内外一切可以利用的资源，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目前开放合作有如下途径：核心或整体要素自主完成，“部件”外部购买；控制单个项目的总体技术需求、把技术模块化分解、多途径购买、自行“组装、调试、运用”；产、学、研合作，利用大学人才与信息资源，做好项目前期

工作或把控研发方向；对于理论性强的，联合研究；对于自身力量薄弱的，委托研究。

公司具体的研发项目，通过组建临时项目团队来完成实施，由项目团队的负责人对具体项目负责，受项目责任状约束。对于研发团队，公司除以短期或长期的物质手段激励外，还以共同的事业、责任、荣誉来激励和驱动。

（二）采购模式

1、集中采购

针对 PE100 给水管、HDPE 双壁波纹管、HDPE 中空壁缠绕管、CIPP 修复材料、铸铁井盖等常用大宗材料，公司采用多方询价、优选供应商、团队谈价（类似邀请招标）后集中采购。

2、就近采购

考虑项目进度及成本因素，对于区域内无战略供应商的材料，采购部门派出采购员到项目所在地调查当地材料的供应价格，进行三家以上的询价及材料检验，相关情况经审批后确定供货商，由项目部完成购买。

3、零星采购

公司对止水材料、润滑剂、热缠带等零星材料进行购买的采购方式。项目部根据项目需要，自行完成采购、验收及结算。

4、进口采购

对于自来水内喷涂设备、紫外线固化设备、水平定向钻机、管道检测机器人（CCTV）等高科技含量的大型仪器设备，通常根据拟采购设备品牌到国外实地考察，并委托外贸公司进行采购。

公司已与主要原材料、机械和工具供应商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能够保证原材料、机械、工具供应的及时性、稳定性。

（三）业务获取模式

在项目获取方面，具体可分为投标模式和议标模式。2012 年投标业务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32.72%，2013 年投标业务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24.47%，2014 年 1-7 月投标业务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37.21%。

1、投标模式

公司通过客户邀约、媒体中介的信息以及过往客户的推荐来获取市场业务信息，并由业务专员做好客户关系的维护与跟踪工作，全面收集项目背景材料以及客户的相关信息和要求。市场经营中心根据具体项目要求制定相应的投标书，参与客户组织的招标会。客户根据各企业提供的投标书，评定出最佳方案，选定中标企业。

2、议标模式

由于公司在非开挖行业中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公司服务一体化的经营方式和大规模的施工团队能满足客户在短时间内完成多工种、大面积的施工要求；同时公司拥有数量众多的成功案例，因此部分客户采用议标的方式邀请公司直接洽谈合作合同。

（四）施工模式

目前公司的施工模式主要为施工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并依据具体项目情况将非主体工程对外进行分包。

1、施工总承包

该模式是指客户（一般为业主或发包方）将施工、部分物料采购等承包给公司来完成，公司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在该业务模式中，公司与客户签订工程施工承包合同，按照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的约定，公司按照业主提供设计图纸，开展工程施工等工作，客户按约定的阶段或者进度向公司支付工程款，形成现金流。当工程达到合同约定的交付验收条件后交付客户。

2、专业承包

该模式是指工程总承包人或施工总承包人依据专业分包合同的约定，将承包的工程中的专业工程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专业分包人完成，由总承包人支付工程分包价款，并由总包人与分包人对分包工程项目负连带责任的工程承包方式。专业承包是目前公司承接工程的主要模式。

由于建筑施工行业具有明显的地域性特征，为突破区域市场瓶颈，公司在外埠地区设立子公司及分公司等二级分支机构，充分发挥其地域、信息等优势，开

拓当地市场，获取业务机会。公司获得工程项目后，任务分配至生产中心，由生产中心统一组织施工。公司对于承揽的工程项目，采取项目经理负责制，通过与专业承包和劳务分包对象组建项目部的方式合作施工。公司对获得的工程项目进行统一管理，根据二级分支机构具体情况，整体统筹调配生产资源，公司本部各部门与二级分支机构相互配合，完成立项、采购、组织施工、验收、结算、回款等工作，二级分支机构汇总本地区项目工程进度及回款情况，定期向本部报告。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土木工程建筑业（代码为 E4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管道工程建筑（代码为 E4852）。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在的细分子行业为非开挖行业。

（一）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行业监管体制

非开挖行业目前尚未有统一的归口管理部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土资源部及地方规划委员会负责行业企业资质的审批颁发和监督管理工作。

公司所属行业受中国地质学会非开挖技术专业委员会（CSTT）、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地下管线专业委员会、中国市政工程协会等行业协会的技术指导。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	实施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2011-07-01
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000-01-30
3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2007-09-01
4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资质等级标准》	2001-07-01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2002-12-01
6	《测绘资质管理规定》	2009-06-01
7	《地质勘查资质管理条例》	2008-07-01

序号	法律法规	实施时间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2000-01-01
9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	2013-05-01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002-11-01
11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2004-01-07
12	《国家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预案》	2006-01-22

(3) 行业发展政策

①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

2014 年 6 月 3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 2014 年 27 号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明确 2015 年底前，完成城市地下管线普查，建立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编制完成地下管线综合规划。加大老旧管线改造力度，推进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和建设。对存在安全隐患的供热、燃气、电力、通信等地下管线进行维修、更换和升级改造。加大城市地下管线科技研发和创新力度，鼓励在地下管线规划建设、运行维护及应急防灾等工作中，广泛应用精确测控、示踪标识、无损探测与修复、非开挖、物联网监测和隐患事故预警等先进技术。

②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2014 年 3 月 16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提出，统筹电力、通信、给排水、供热、燃气等地下管网建设，推行城市综合管廊，新建城市主干道路、城市新区、各类园区应实行城市地下管网综合管廊模式。

③ 《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

2013 年 9 月 6 日国务院印发的《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中明确指出要加大城市管网建设和改造力度。一是要加强城市供水、污水、雨水、燃气、供热、通信等各类地下管网的建设、改造和检查，到 2015 年，完成全国城镇燃气 8 万公里、北方采暖地区城镇集中供热 9.28 万公里老旧管网改造任务。二是要加快雨污分流管网改造与排水防涝设施建设，解决城市积水内涝问题，要用 10 年左右时间建成较完善的城市排水防涝、防洪工程体系。

④《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城市排水防涝设施普查数据采集与管理技术导则（试行）的通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城市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编制大纲的通知》

2013 年 6 月 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先后下发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城市排水防涝设施普查数据采集与管理技术导则（试行）的通知》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城市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编制大纲的通知》，规范开展城市排水防涝设施现状普查，建立设施普查数据库。

⑤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

2013 年 3 月 25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 2013 年 23 号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明确 2014 年底前，要在摸清现状基础上，编制完成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规划，力争用 5 年时间完成排水管网的雨污分流改造，用 10 年左右的时间，建成较为完善的城市排水防涝工程体系，为推进我国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与技术发展提供了重大机遇。

⑥ 《全国城镇供水设施改造与建设“十二五”规划及 2020 年远景目标》

2012 年 5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编制了《全国城镇供水设施改造与建设“十二五”规划及 2020 年远景目标》（以下简称“规划”），《规划》以保障城镇供水水质、扩大公共供水范围、降低供水管网漏损为目标，明确了“十二五”期间的建设任务，提出了保障《规划》实施的具体措施，是指导各地加快城镇供水设施改造建设和安排政府投资的重要依据。《规划》指出，要提高公共供水普及率，至 2020 年基本形成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要求相适应的城镇供水安全保障体系，实现城镇公共供水全面普及，供水能力协调发展，供水水质稳定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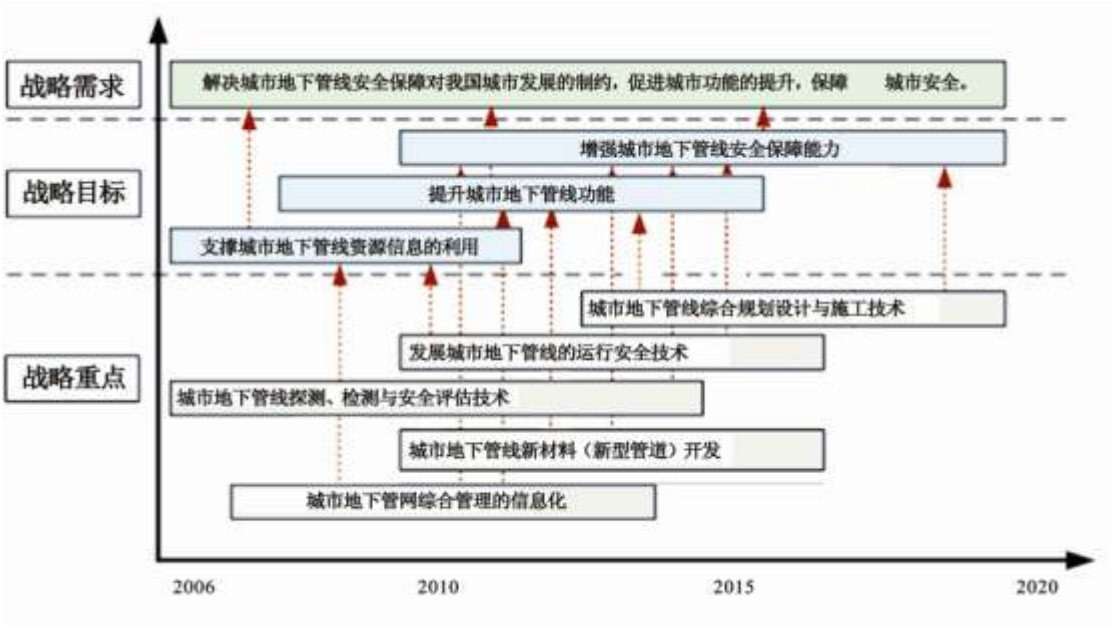
⑦ 《“十二五”期间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2011 年 5 月 23 日，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十二五”期间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11]266 号）。办法规定，专项资金由省级政府统筹安排，鼓励将专项资金集中安排使用，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这将为我国加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

网专项资金管理，推动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促进水污染防治工作取得实效，充分发挥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提供了资金支持和保障。

⑧《地下管线技术领域十二五科技发展规划战略研究（草案）》

2011 年 4 月，中国城市规划协会第二届地下管线专家委员会成立暨一次会议指出，“十二五”是落实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的关键时期，城市地下管线科技发展要加大自主创新和集成创新力度。在现有科技发展的基础上，针对面临和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重大需求，加快提升城市地下管线科技集成开发和应用能力，重点发展城市地下管线综合规划设计与施工技术；重点发展城市地下管线的运行安全保障技术；进一步研究和完善地下管线的综合与专业监测技术、在线检测技术；重点发展城市地下新型管材及管路附件开发与应用；重点发展城市地下管网综合管理的信息化。通过十二五的科技发展，实现城市地下管线空间资源高效利用、地下管线基础设施安全和环保建设、城市市政管线体系规划信息综合高效利用等总体科技发展目标。其中，大力发展城市地下管线非开挖铺管、修复、更换施工工艺技术，旧管道的原位置换技术更是被明确提上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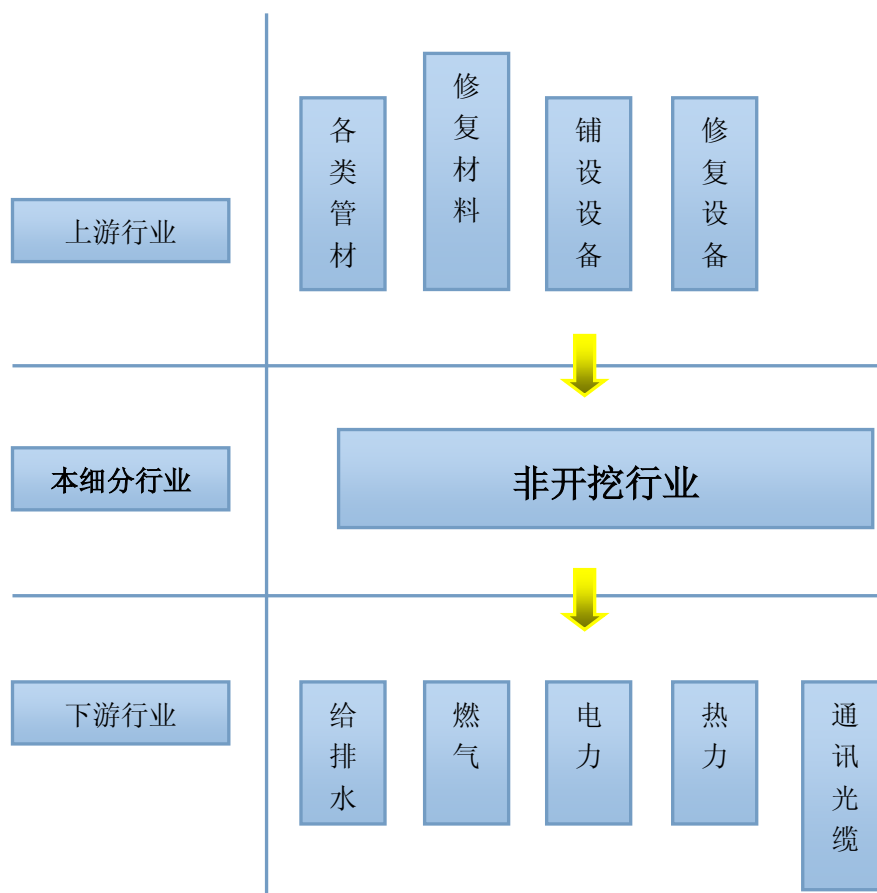
2、行业发展概况

非开挖行业的兴起和发展与非开挖技术的发展密切相关。非开挖技术是在地表不开挖的情况下，铺设、更换或修复地下管线的一种施工新技术。该技术已被

联合国环境保护署认定为环境友好的施工新技术。与传统的挖槽施工法相比，该技术具有不破坏环境、不影响交通、施工周期短、安全性好、综合成本低、社会效益显著等优势，尤其可在一些无法实施开挖作业的地区铺设管线，如穿越公路、铁路、建筑物、河流、古迹保护区、闹市区、农作物及植被保护区等。上世纪 70 年代末，非开挖技术在西方国家兴起发展，可以说该项技术是地下管线施工的一项技术革命，它以独特的技术优势和广阔的市场前景逐渐发展成一个新兴的行业。据统计，目前西方国家非开挖设备制造商及材料供应商已有 450 多家，工程承包商已有 4000 多家，各种非开挖施工方法百余种。近年来，非开挖管线工程施工量平均已占全部地下管线工程量的 10%（中国占 0.2%），个别发达国家高达 40%。

自上世纪九十年代自主研制创业期以来，我国的非开挖行业在经历了初期的立项研制、工程示范、市场培育后，目前可以说一个新的行业雏形已初步形成。一方面，非开挖行业建立了自己的装备设计、研制基地，开发出一定数量和规格的装备，已经初具全方位研制、开发各类主要施工装备的能力。另一方面，我国涌现了一批以非开挖技术服务为主的专业化公司，涉足非开挖行业的各个领域。但是与西方发达国家相比，仍然存在着诸多问题。非开挖技术在国外经历了长期发展，已得到当地社会承认，是政府支持、提倡的高新技术产业，而我国的非开挖技术产业发展并不平衡，新型装备、材料、工艺工法开发及专业人员培养的投入力度也不足。总体而言，我国非开挖技术还处于初创后的发展阶段。

3、行业与上下游之间的关系



非开挖行业的上游行业为各类管材、修复材料、仪器设备和配套用具等等。近年来，我国建立了自己的非开挖施工装备设计、研制基地，并开发出一定数量和规格的装备，已经初具全方位研制、开发各类主要施工装备的能力。随着应用领域的迅速扩展，我国塑料管材、不锈钢管材也已发展成为品种较齐全、生产能力较具规模的建材行业。可以说，目前我国各类管材和普通非开挖施工设备供应充足，大部分设备、仪器及配套用具、管材都能够从国内多家厂商选择购买，但是管道喷涂修复和紫外线修复使用的设备和材料需要从国外进口，相对价格较高，价格的变动对管道治理和维护的成本影响也较大。

非开挖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包括排水、给水、电力、通信、燃气、热力、绿化等多个行业。市政基础建设的工程量直接对本行业产生影响。

4、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

地下管线非开挖技术应用的市场需求与我国城镇化程度、地下基础设施建设重要性有关，本行业近年来一直处于成长期，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

本行业受季节性影响较小。公司主要业务是地下管线非开挖技术应用，施工环境主要在地下，受地面气候影响较小。

受地理环境、人口密度、文化水平和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的影响，本行业目前主要集中在东部和中部地区。

5、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城市地下管网建设是城市建设中“看不见”的工程，是城市的“血脉”和“生命线”。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国家高度关注城市地下管网的建设。《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将“城市基础设施中的城市下水管线非开挖施工技术开发与应用”列入鼓励类投资目录，对我国非开挖行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支持作用。2013 年以来，国家发布了多项关于地下管网的相关政策，政府细化政策由城市排水扩大至城市所有地下管网，已列明具体时间表、规划数值等。随着资金的落实，地下管网政策的落实也将速度加快。在新型城镇化建设和社会环保意识提升的大背景下，未来地下排水管网投资逐步落实是大概率事件。

②高速发展的基础设施建设需求为非开挖技术开拓了广阔的市场

我国的主要发达城市（如上海、广州、北京等）正在向现代化、国际大都市迈进，城市建设的高速发展有目共睹，城市建设越向高层次发展，对交通、环保、文明施工的要求也越高，非开挖技术的应用越来越重要。另外，非开挖工程技术在我国的一些重大工程中也发挥了决定性的作用，成了城市地下管线和其他重大基础设施施工的宠儿。

由于我国城市规划滞后及规划水平参差不齐而造成的城市地下管网无序建设，所以应用非开挖技术建设地下管网的数量不断增长，而且非开挖技术的应用范围也越来越广。

③交通环保要求和社会公众意识将促进非开挖技术的应用

随着市民环保与维权意识的逐渐加强，开挖道路进行地下管线施工导致的社会问题、交通问题和环境污染问题已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关注。市政管理部门限制开挖道路铺管的法规将陆续出台，对非开挖技术的推广应用无疑会产生极大的推广作用。例如，国务院于 1996 年 10 月 1 日公布的《城市道路管理条例》规定，新建设道路 5 年内不准开挖；修复道路 3 年内不准开挖。市政建设更加关注环保、民生及舆论监督，这些都将促进非开挖技术在城市地下管网建设与改造中的应用。

④我国各领域地下管线已进入老龄化阶段，市场需求迅速增大

新中国成立已逾半个多世纪，建国以后修建的地下管线和其他地下设施也基本到了老龄期，需要修复和更换的工作量很大。所以，我国将会步发达国家后尘，在今后 20 年中，非开挖管道修复和更换技术在我国将会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特别是《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的颁布与实施，对排水管网建设与改造起到很大的促进作用，从而对使用新工艺修复问题管道带来巨大机会。

⑤频繁的国际国内学术交流，为我国非开挖行业的发展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平台

中国非开挖技术协会和非开挖工程领域的教育和科研机构每年都组织人员参加非开挖工程领域的国际研讨会和博览会。同时，中国非开挖技术协会及各地区的非开挖技术协会也定期或不定期地组织研讨会或技术交流，有力地推动了我国非开挖技术的交流和发展。

（2）不利因素

①行业规范缺乏

非开挖技术至今无明确的行业归口，尚无明确的行业目录和行业主管部门。虽在自下而上的推动下，已建立了中国非开挖技术协会并已成为国际非开挖技术协会的国家会员，但与国内相关部门的关系却并未理顺，在全国性协会或学会尚处于整顿的大环境下，尚不能独立报批、挂牌并行使其职能。因此，在产业初创时期会出现和要解决的深层次问题尚无法提到议事日程上来。如行业规划、管理，标准和规范；创新体系建立过程中的资产重组、利益保障（分配）；初期发展阶段的无序状态和低水平重复的防止；产品和技术引进中的指导和避免盲目性问题等。

②认知度较差

非开挖技术信息有组织的传播在我国已经历了十年之久，但因为条块分割和归口关系不能理顺，至今国内对其知晓度仍然有限，特别是各级政府主管城镇建设、规划的领导和城市管线工程设计及管线运行管理部门的领导不知晓或知之甚少。再加上习惯势力和陈旧观念的制约、影响，单纯追求管线工程直接成本预算低，致使很多开挖施工和非开挖施工均可使用的管线工程，在未经很好论证、比较的情况下，仍设计、批准用开挖施工。

③缺乏相应的专业人才

随着我国非开挖行业的迅猛发展，新技术的不断引进，专业素质高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严重短缺。人才素质不高不仅造成质量、安全、不规范竞争等各种问题，同时也阻碍今后非开挖技术的进一步引进和发展。由于非开挖是一个技术含量较高的行业，涉及的部门和技术领域较广泛，高校也无对口的专业，从而造成专业人才的缺乏。另外，缺乏有丰富经验的熟练技工也是目前难以解决的问题。

④高端装备和材料的研发和供应跟不上市场的需求

国内管线铺设的水平定向钻机、普通顶管机、管道原位修复的翻转式修复设备的研究与制造已达到国际水平，但对于适用于岩石的顶管线、管道原位修复的紫外线固化式设备、紫外线固化用内衬材料的生产设备、水平定向钻进的长距离导向仪、与修复配套的管道疏通机器人等远落后于国外。

6、行业壁垒

（1）资质壁垒

地下管线工程属于城市建设当中的基础设施，涉及社会公众利益，需满足安全性的要求。国家对建筑施工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对企业的技术管理、质量管理、生产资源和人力资源的提供、产品质量检验、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资质等级标准》、《测绘资质管理规定》、《地质勘查资质管理条例》等规范性文件对从事非开挖行业的企业设置了各种资质等级以及相应的条件。2014年4月，CSTT在广东（东莞）现代国际展览中心召开CSTT非开挖技术专家组会议，通过本次《非开挖企业施工能力认证管理办法》也已经定稿。这些都为拟进入该领域的企业设置了门槛，一般的小企业很难达到要求。

（2）技术壁垒

国外的非开挖技术整体水平高于国内，虽然经过近20年的发展，国内管线铺设的技术已达到国际水平，但对于管线修复技术远落后于国外。国内修复技术的转让、培训等技术传播不活跃；国内管道修复的设备、材料、工艺的研发单位及个人不是特别多，投入资金也不多，大多数工艺处于起步状态，即使有工艺研究成功并运用，也花费了较长的时间，也局限于自用、不外传；国外修复技术在国内运用，受语言障碍、起初运用要试验且批量少、昂贵的技术转让费、较高的设备费、市场导入期长、较高的材料费、较长的材料供应周期等的影响，这些因素很大程度上形成了进入非开挖市场的技术障碍。

另外，相关部门在非开挖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的编制、发布方面严重滞后于实际运用，已发布的非开挖标准的数量也很少，大部分依据企业内部标准或无相关标准，而能编制企业标准的企业往往要具备一定的规模，能解决该工艺运用的设备、材料，更需生产企业摸索工艺参数、工艺器具，形成企业专有的技术诀窍。这也加大了其它企业进入非开挖的技术壁垒。

（3）资本壁垒

非开挖行业的业务特点和经营模式决定了其对企业的资金实力要求较高。一方面，大型基础设施工程具有合同金额大、周期长、项目前期资金投入大、结算

手续繁琐和结算时间长的特点。工程的执行完成要经历工程招投标、工程设计方案确认、备料、生产制造、工程进度的确认（请外部监理单位确认）等诸多步骤和环节，当中任何一个环节脱节，都有可能延误工程款的结算，从而造成施工企业资金周转困难。如果有多个项目同时招标，会对企业现金流带来很大挑战。另一方面，在工程投标时，行业惯例要提交 10%投标保证金；在工程中标后，需投入与首期预付款等额的履约保证金或保函；此外，工程合同总收入有 5%-10%为质保金，一般要在工程竣工决算完成一至二年后才能收回，因而对企业的资金周转造成一定的压力。

（4）业绩壁垒

地下管线施工属于市政建设服务，大多为覆土的隐蔽工程，要求治理和维护后的管道寿命至少要在 50 年以上，并且采购单位一般是政府各级部门及管道权属单位，招投标时重视企业以往所承接的大型工程项目的业务经验和历史业绩，此外，还对财务指标、是否涉及诉讼、质量管理体系等提出了一系列要求。因此具有良好历史业绩的公司的高端大型地下管线施工工程中有很强的竞争力。新进入者因为缺乏过往业绩，在获取行业市场尤其高端市场方面存在较大障碍。

（5）管理经验和销售服务网络壁垒

非开挖施工企业的工艺管理、设备管理、运转操作管理等管理经验是每个企业根据自身的生产工艺和设备状况，通过长期积累总结出来的，不是新进企业短期内所能拥有的。一个企业只有建立了较为健全的销售服务网络，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生存下去，而销售服务网络也不是短时期就能建立和完善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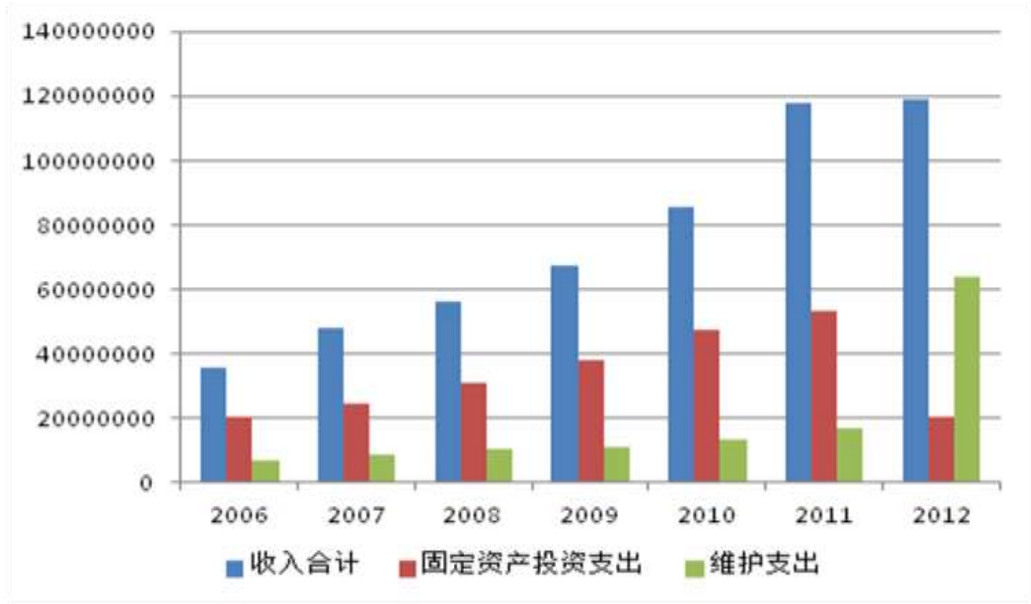
（二）市场规模

在 21 世纪的今天，全球城市化进程加快，城市化趋势已不可逆转。中国政府面对人口、资源和环境的巨大压力，为确保国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加大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的力度，将城市相关的基础设施建造在地下，已成为未来城镇建设的重要发展方向之一，而城市各类管网的地下化和城市交通的立体化首当其冲。

城市地下管网是城市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隐形的“城市命脉”，包

含燃气、热力、供水、排水、中水、电力、通信信息、广播电视、工业等若干大类。近几年，随着我国城市化水平不断提高，以及旧城区改造，每年城市市政管网建设工程量约 10 万公里。此外，我国现有的市政管网中约有 30 万公里是上世纪七、八十年代铺设的，已到使用年限，需要更新改造和修复。我国政府逐年加大对地下管网建设的财政支持力度，“十二五”规划更是将城市地下管网建设作为战略重点，计划管网改造投资 835 亿元，新建管网投资 1843 亿元，这将为我国的非开挖市场提供巨大的市场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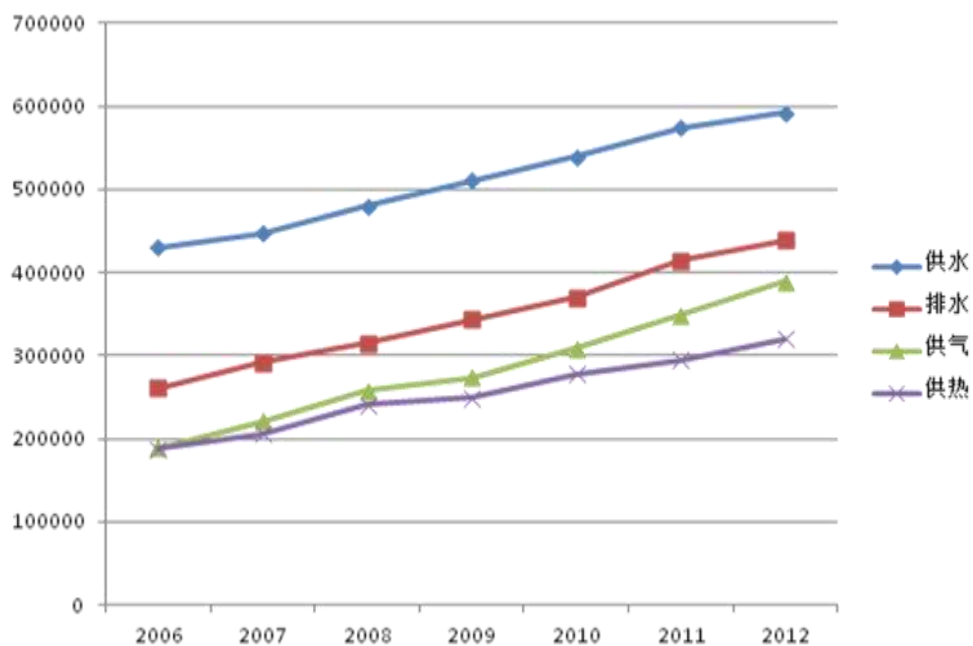
2006-2012年我国城市维护建设资金收支（万元）



数据来源：《中国城市建设统计年鉴（2012年）》

据《中国城市建设统计年鉴（2012 年）》，截至 2012 年年底，中国城市仅供水、排水、燃气、供热四类市政地下管线长度已超过 174 万公里，城市建成区内每平方公里土地下就有超过 35 公里长的管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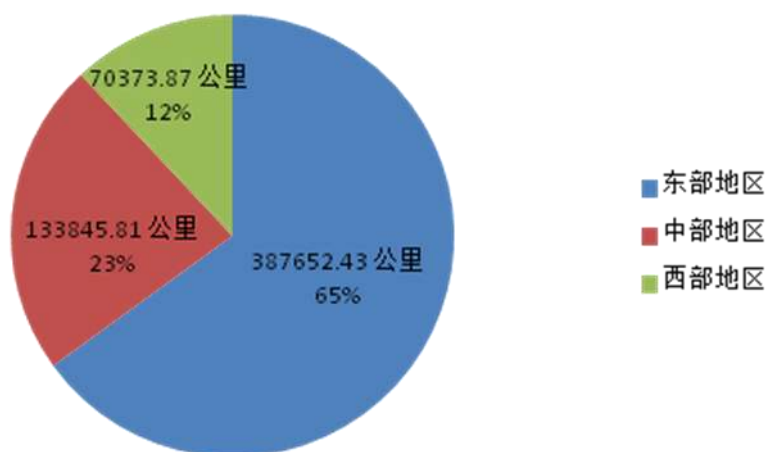
2006-2012年我国城市给排水、燃气、供热管道长度（公里）



数据来源：《中国城市建设统计年鉴（201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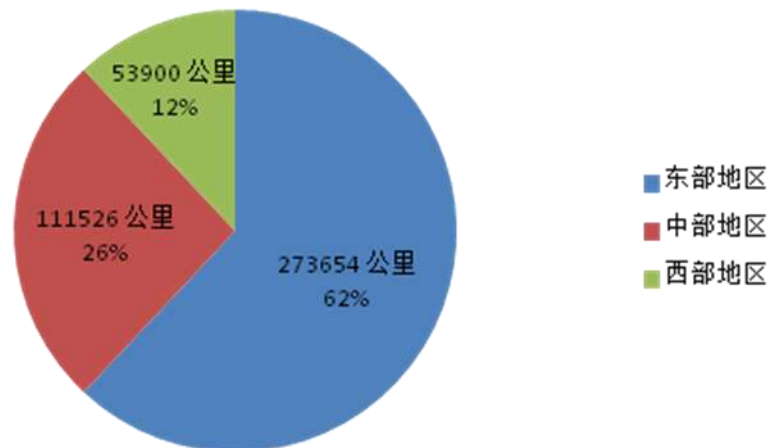
从区域分布看，我国非开挖技术在中西部和东部地区发展不平衡，行业规模以东部地区为重心，中西部发展缓慢，与国外发展相比存在差距。受益于交通设施的改善和国家有利政策的出台，中西部地下管网的建设也将有更大的市场空间。

2012年我国城市供水管道长度



数据来源：《中国城市建设统计年鉴（2012年）》

2012年我国城市排水管道长度



数据来源：《中国城市建设统计年鉴（2012年）》

到“十一五”末，我国在地下管线规划、设计与建设方面，不仅大量开始应用非开挖施工技术，而且在推进地下空间合理开发和科学利用方面迈出了新步伐，以探测技术标准、检测技术标准为代表的技术标准体系不断完善，地下管线修复维护技术、探测技术手段和技术实力进一步增强，技术装备的国产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十二五”期间，我国将新建城镇供水管网 18.53 万公里，更新改造城镇供水管网 9.23 万公里，新建城镇污水管网 15.9 万公里，新建城镇燃气管网 25 万公里，共计 68.66 万公里，这其中还未包括城镇雨水管网和城镇集中供热管网建设。由此推测，“十二五”期间，我国城镇市政管网建设量预计将达到 80 万—90 万公里，城市的供水、供气、电力、热力、通讯、排污等管线工程的规模空前增加。巨大的建设量给管网系统带来挑战，作为地下管线工程的又一次技术变革的代表——非开挖技术，以其生态、高效、低破坏、少扰民等一系列突出优势正日益受到各行业的高度关注和大力提倡，并向产业化方向发展起来。

未来十年，我国的城市建设将步入快速发展阶段，预计到 2015 年和 2020 年城市化水平将分别达到 55%和 60%，每年大约需要铺设 10 万公里的市政管线，另外还有数十万公里的管道需要更换或修复，每年需要投入 3000~5000 亿元。随着城镇化、工业化进一步发展带来的机遇，各种利好因素意味着我国非开挖行业仍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前进的动力依然坚实，大势向好。

作为特大城市，北京市管线密集度高、老旧破损管线多，地下情况十分复杂，部分地下管线超期服役，仅东城、西城、宣武、崇文四区地下就有 100 多公里明清时期修建的排水管网仍在使用。这些沟段大多被后来修建的居民房屋以及商业街店铺所覆盖，难以翻建更新，淤积渗漏等问题在所难免。管网老化和施工挖断对地下管网安全带来的困扰为使用非开挖技术对北京地下管网的综合治理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2012 年，北京市供水管道长度 23,674.10 公里，排水管道长度 12,655.00 公里，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固定资产投资 12,162,405.00 万元。2013 年北京市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了“探索建立地下管线综合管理体系”，并将此项工作列入市政府折子工程。2013 年 4 月，北京市人民政府公布《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北京市加快污水处理和再生水利用设施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将在 2015 年前完成融资、投资、建设北京中心城区新增 5 座大型再生水厂，4 座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75 座雨水泵站升级改造，3 座污泥无害化处置设施，同步改造及建设排水管线 355 公里、再生水管线 110 公里等。上述利好政策将进一步推动非开挖技术在地下管网服务中的应用。

（三）风险特征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近年来受国际原油、国内煤炭市场价格波动以及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塑料管材、不锈钢管材等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而对于需要从国外进口的高昂的管道喷涂修复和紫外线修复使用的设备和材料，受政策、经济和国际环境等多方面原因的影响，更有起伏不定、大涨小跌的价格走势。这些都使非开挖企业的施工成本也产生一定波动，影响企业施工成本的控制和经营业绩。虽然企业可以通过提价、改进工艺、加强管理等方式来化解原材料价格上涨，或通过加强库存管理、调整销售策略等措施来化解原材料价格下跌带来的风险。但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仍会对公司的销售和定价产生不利的影响。

2、项目风险

项目协调方面，在地下管线施工项目中，参与实施的分包单位多，相互协调工作难度大，在企业内部各职能部门与项目经理部的关系是否和谐，项目管理的其他相关各主体间的配合是否协调，政府有关部门的介入等问题上，如果管理跟不上，将导致整个项目的失败。

分包方面，分包单位水平低，造成质量不合格，又无力承担返修责任，而总包单位要对业主方负责，不得不为分包单位承担返修责任。如果公司对分包单位选择不善或质量控制出现漏洞，可能导致其施工作业质量达不到公司的标准，将直接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给公司造成损失。

技术方面：施工组织设计内容不全，缺陷设计，错误和遗漏，规范不恰当，未考虑地质条件，未考虑施工可能性等。还有工艺设计未达到先进性指标，工艺流程不合理，未考虑操作安全性等。

人员方面，因为在整个工程中，都离不开人员的操作，如果业主人员、设计人员、监理人员、一般工人、技术员、管理人员的素质（能力、效率、责任心、品德）不高，都会带来很大的风险。

3、环境风险

对地下管线非开挖项目来说主要包括社会环境和地理气候环境带来的风险。作为地下管线非开挖项目，一般以项目部的组织形态进行工作，工作场地是马路和街道，而且是流动作业，要遵守当地公序良俗。比如，在少数民族区，就要尊重他们的禁忌习惯，以免冲突。此外，恶劣的地理气候环境也会给施工带来不利影响，长期降雨、冰冻对施工进度和质量都会造成不利影响。非开挖施工在地下进行施工的不可视性使其具有更大的风险。而且在大管径、一次性拖管施工距离长、地质条件复杂的情况下，其施工风险也非常大。一般情况下，非开挖施工的预期结果与实际结果间或多或少会有一些变动，其变动程度越大，风险越大，给非开挖施工带来的损失也越大。

4、安全风险

地下管线非开挖施工项目的安全风险因素可能来源于以下几个环节：一是生活居住地，项目人员一般是群居，如管理不善，有可能发生火灾、触电、煤气中

毒、食物中毒、被盗等事故。二是交通过程，管理不善有可能发生交通安全事故。三是作业场地，由于地下管线施工是在马路街道作业，管理措施不到位有可能发生人员、设备被撞事故。四是作业过程，项目作业对象是负载地下管线，预防措施不到位，有可能发生损坏地下管线从而产生的次生事故，也可能发生中毒事故。虽然公司十分重视工程安全，建立了系统的工程安全管理制度，但仍然不能保证不发生上述风险。如果上述风险发生，仍然可能对公司造成重大成本费用或导致重大损失。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竞争格局

以北京为核心的华北地区市场发展较为成熟、规范，市场容量大，公司自设立至今以北京为中心，在华东、华中、西北、东北、东南多地设立分公司，为当地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和管线权属单位提供城市地下管网综合解决方案。对复杂的地下管网，公司能够有针对性地提供单个或多个阶段的技术服务，在每个阶段，根据具体情况，公司能够有针对性地应用单种或多种技术或工艺手段，从而解决地下管网存在的问题。公司历经十年的发展，已成为非开挖行业优质企业，在行业内已树立了一定的品牌形象，占据了较为有利的竞争地位。

非开挖行业市场竞争格局及公司的竞争地位

所属领域	主要应用的技术或工艺	市场现状	公司技术应用情况
国内地下管网铺设领域	水平定向钻进：一般铺设	国内引进较早，在国内发展时间较长，进入门槛较低，目前市场竞争较激烈，应用这类技术的企业较多。	2004年公司成立时已经开始应用这类技术
	水平定向钻进：污水管截流		
	夯管		
	顶管		
国内地下管网修复领域	裂（碎）管修复	市场进入门槛较高，技术含量较高，市场属于发展阶段，应用这类技术的企业较少。	公司 2006 年引入，一直通过技术研发不断完善其技术工艺。

所属领域	主要应用的技术或工艺	市场现状	公司技术应用情况
	管道原位修复（紫外线固化式、翻转内衬修复）		公司在 2011 年引进紫外线固化式管道原位修复技术，在排水管道修复领域已经取得一定成果。
	管道喷涂修复		公司最新引进管道喷涂修复技术对自来水管进行修复，使用的喷涂材料是 3M Scotchkote™ 2400，已经开始应用。
	内插修复		自主改进研发技术工艺
	局部修复		自主改进研发技术工艺
国内地下管线探测领域和检测评估领域	雷达探测、压力水测漏、管道视频机器人检测（CCTV）、声纳检测、潜望镜检测等	国内技术较成熟，市场竞争较激烈，进入门槛较低，市场正处于快速增长阶段。	公司在 2010 年成立子公司管网公司，专业从事管线探测和检测评估等相关业务。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1）保定金迪地下管线探测工程有限公司

保定金迪地下管线探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迪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8 月，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国家测绘甲级资质、地质勘查甲级资质、计算机集成叁级资质单位。服务领域主要包括：地下管线探测、地形图测绘、地质勘查、管线探测工程监理、GDInfo 系列软件销售、GIS 数据加工处理、GIS 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等等。

（2）河北肃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肃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肃安实业”）下设八个分公司、六个联合体，是国际非开挖协会、中国非开挖技术协会、北京市非开挖技术协会、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地下管线管理委员会等多家行业协会的会员单位或常务理事。肃安实业以市政工程为核心领域，业务范围目前涵盖：工程技术、物资贸易、化工、电子等新技术材料、生物工程、食品再加工、等众多行业。肃安实业已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

（3）管丽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管丽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丽环境”）是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的外商独资企业。主要经营项目包括：CIPP 翻转法管道内衬修复施工以及技术咨询，相关材料的生产和销售；采用 CCTV、QV 和声纳对地下管道的摄像检测和判断评估；管道局部修复技术；水环境改善，管道和水处理设施维护管理的技术咨询。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丰富的施工经验

从 2004 年成立以来，公司在水平定向钻进、夯管、机械顶管、管道置换、插管，特别是、排水管道修复、自来水管修复及 CCTV 检测评估等各方面施工技术在北京地区乃至全国地位一直处于领先地位。公司管理层凭借多年的经验，在国内非开挖行业发展过程中能够敏锐捕捉到行业的前沿技术趋势信息，并予以率先引进、应用和推广。截止 2013 年底非开挖水平定向钻进铺管约 159.9 公里，机械顶管约 25.7 公里，修复置换管道约 43.2 公里，管网普查约 4900 公里，检测评估约 512 公里，雷达探测路面约 192 万平米，维护排水管道约 820 公里，积累了丰富的相关施工技术经验。

（2）雄厚的研发实力

公司于 2008 年初即设立研发部。现已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发明专利 1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有 6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 1 项。

公司在 2011 年获批高新技术企业，并以此为契机全面升级企业的研发管理工作，将“技术产生效益”的理念予以量化，每三年需积累至少 1 项发明专利或 6 项实用新型专利。

近年来，公司积极主持或参与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的制定，在技术上形成标准化的优势，并取得一定的品牌效应。截至 2014 年 3 月，公司共参与制定标准或工法 7 项。

公司还与中国地质大学共建产学研合作基地，设立“非开挖奖学金”，资助大学的科研人员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并向公司反馈城市地下管网行业的国际前沿动向，以帮助企业的技术积累和技术方向判断。

公司的技术研发以排水管网建设服务为基础，现已延伸至自来水、燃气、热力等管网。来自于排水领域之外的专利技术、工艺工法逐年增加。

（3）广阔的市场渠道

公司认为城市地下管网的修复将成为未来新的业务增长点，从 2010 年起开始引进、集成、再创新排水管道、给水管道、燃气管道的修复技术和设备，自主研发修复材料生产工艺，积累施工经验和技术人才，在各地大力推广新工艺。

公司于 2010 年设立北京隆科兴市政管网技术有限公司，专门承担管线调查、诊断与评估业务。在立足北京市场的基础上，从 2007 年起就开始在有优质客户资源的外阜地区展开市场布局和工艺推广。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已在安徽、湖北、湖南、西北、东北、山东、深圳等地设立 9 家分公司，形成广阔的市场渠道。各分公司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各地区工程项目信息的搜集及市场拓展工作，各分公司的建立为公司能够公平参加各地工程项目的投标奠定基础。

（4）优秀的人才储备

公司在发展历程中，体会到要依靠先进的工法、精湛的技术、丰富的经验作为收益的主要来源，而不能依靠简单的工人体力劳动获取收益。在城市地下管网建设时，往往同样设备、材料，但工艺工法先进程度、现场管理水平高低、施工技术人员经验丰富程度的差异，直接影响建设的速度、质量和成本。

公司自成立时起就专注于地下管网的非开挖施工，十余年来顺利完成 1000 多项工程，积累了大量的工程实践经验，具有处理不同水文地质环境下各类疑难杂症的能力，并培养了大量施工管理、工程技术、科技研发人才及部分复合型人才。

此外，公司重视培训工作，定期安排中高层管理人员外出交流学习，每年安排一定金额培训预算并逐年大幅增长，累计内训、外训达 50 余次。从 2011 年起，公司已开始实施人才梯队培养计划，已为快速扩张做好人才储备。

（5）设计施工一体化服务

作为地下管网建设的综合服务商，公司通过调查、诊断和评估，将数据库资料进行可视化处理，针对具体项目的地质、水文、文明施工等条件，根据不同非开挖工艺的特点，综合考虑管线布局与施工的经济性、实用性、安全性，在设计阶段就充分考虑材料供应、工序衔接和施工可靠性，以设计施工一体化服务提高项目效率。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2004年11月15日有限公司设立之初，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执行董事和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2011年12月，公司建立董事会、监事会，重大事项决定均以召开股东会、董事会的方式进行决策，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股权转让、增资、关联方担保、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2014年9月16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时，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公司董事会由5人组成，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执行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对公司的财务进行检查、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目前公司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2名，总工程师1名，财务负责人一名，董事会秘书1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会议、1次监事会会议和1次职工代表大会，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

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公司三会运行基本情况良好。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股份公司在今后的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的《公司章程》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 1.8 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三）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具体规定为：

《公司章程》第 4.6.5 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 5.1.9 条规定：“……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有关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不参与表决。……”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九条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董事会会议就关联事项进行表决时，与所审议的关联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其他知情董事在该关联董事未主动提出回避时，亦有义务要求其回避。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关联人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规定》、《生产与经营管理规定》、《人力发展与行政管理规定》、《技术与研发管理规定》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投资决策、技术研发、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人力资源、办公管理等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

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五）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依《公司章程》规定定期召开“三会”会议，确保每次会议程序合法，内容有效。公司重大经营活动的决策和执行均按照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要求，履行了相关程序，保护了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正当权益。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确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制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目前公司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运行有效且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且在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随着公司未来经营规模的扩大，业务范围的拓展，公司将不断完善现有的公司治理机制，以保证公司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科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有效，公司治理机制规范健全。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将进一步的健全和完善，以适应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需要。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行为而遭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

公司是以非开挖技术为核心，为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和管线权属单位提供城市

地下管网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服务内容包含对管道的调查、诊断、治理和维护。业务范围涉及排水、给水、通信、电力、热力、燃气等领域。公司目前已成为集技术研发、方案设计、施工、维护等多项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服务商。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生产中心、市场营销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公司从事的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

综上所述，公司的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的房产均登记在公司名下。公司机器设备购置发票和凭证齐全，公司的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均登记在公司名下，由公司实际支配使用。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预收账款及预付账款均是公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款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大额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的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

公司的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均在公司任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此出具了声明。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隆科兴、管网公司、京合盛公司共有员工 200 人，其中 195 人与隆科兴签订了劳动合同，4 人与隆科兴签订了劳务合同，1 人与隆科兴签署了实习协议。公司独立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后附《员工保密协议》）并缴纳社会保险。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综上所述，公司的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独立在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昆明湖南路支行开立了账号为 051101040008777 的基本存款账户，公司内部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聘请了财务人员，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目前依法在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办理了税务登记手续，税务登记证号为京税证字 110109769399380 号，独立纳税。公司已经建立健全并独立运行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

公司在北京市门头沟质量技术监督局取得了编号为 76939938-0 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公司已经建立了适合公司生产经营特点的内部管理机构，各内部管理机构有明确的职责和制度。上述内部管理机构根据董事会的决议设立，在公司总经理的负责下统一运作，和控股股东完全分开，独立经营。公司经营场所租用北京市热力公司的房产，地址位于海淀区定慧北里 9 号楼 1 幢 4 层；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机构独立。

五、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满虎、李方军除本公司外未投资其他企业，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两年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满虎、李方军除本公司外未投资其他企业，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表决和回避程序，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还通过《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的相关权限做出明确规定，明确了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满虎、李方军均未再投资或在其他公司担任重要职务之情形，故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4年9月19日，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与管理层的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黄满虎	董事长	27,600,000.00	46.00
2	李方军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15,000,000.00	25.00
3	吴赋坤	董事、总经理	1,350,000.00	2.25
4	王远峰	董事、总工程师	720,000.00	1.20
5	黄战备	董事、副总经理	570,000.00	0.95
6	聂小爽	监事会主席	300,000.00	0.50
7	秦福明	监事	300,000.00	0.50
8	徐浩然	职工监事	--	--
9	刘杨	财务总监	--	--
10	闫菁	董事会秘书	--	--
11	黄小虎	黄满虎之兄	390,000.00	0.65
12	李方平	李方军之兄	330,000.00	0.55
合计			46,560,000.00	77.60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和做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劳动合同后附了《员工保密协议》，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目前所有合同及协议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1）公司管理层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3）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的声明；（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不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的书面声明；（5）公司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书面声明；（6）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诉讼、

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声明。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公司的关系
黄满虎	董事长	--	--	--
李方军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北京隆科兴市政管网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公司之子公司
		合肥京合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之子公司
吴赋坤	董事、总经理	--	--	--
王远峰	董事、总工程师	--	--	--
黄战备	董事、副总经理	--	--	--
聂小爽	监事会主席	--	--	--
秦福明	监事	--	--	--
徐浩然	职工代表监事	--	--	--
刘杨	财务总监	--	--	--
闫菁	董事会秘书	--	--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除本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投资其他公司，不存在对外投资的情形，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二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由五名董事组成；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1、最近两年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2年1月1日，有限公司董事会由6人组成，分别为：黄满虎、李方军、聂树军、王远峰、黄战备、伍进。监事会由3人组成，分别为卫东、温卫强为股东监事，严海红为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李方军、副总经理钱礼、财务总监为黄战备、董事会秘书伍进、总工程师为王远峰。

2012年5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聘任吴赋坤为副总经理；

2012年10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董事聂树军辞任董事职务。

2012年10月9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李方军辞任总经理职务，聘任黄满虎担任总经理、李方军担任副总经理兼副董事长。

2012年10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免去钱礼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2013年5月31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关于伍进辞任董事会秘书和任命黄战备担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13年6月1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免去卫东、温卫强监事职务，选举聂小爽、秦福明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徐浩然组成监事会；同意选举吴赋坤为董事。

2013年6月17日，有限公司公司召开监事会，免去卫东监事会主席职务，

选举聂小爽为监事会主席。

2013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黄满虎辞任总经理职务，聘任吴赋坤担任总经理；同意聘任黄战备担任副总经理。

2014年5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伍进辞任董事职务。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均因公司正常人事变动、改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经营管理等正常原因而发生，并依法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未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2、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及原因

2014年9月10日，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黄满虎、李方军、吴赋坤、王远峰、黄战备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聂小爽、秦福明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以上两名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荐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徐浩然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4年9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满虎为董事长；聘任吴赋坤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方军和黄战备为副总经理、聘任刘杨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闫菁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4年9月10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聂小爽为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所任职务	性别	产生方式
黄满虎	董事长	男	选举
李方军	副董事长	男	选举
吴赋坤	董事	男	选举
王远峰	董事	男	选举
黄战备	董事	男	选举
聂小爽	监事会主席	男	选举
秦福明	监事	男	选举

徐浩然	职工代表监事	男	选举
吴赋坤	总经理	男	聘任
李方军	副总经理	男	聘任
王远峰	总工程师	男	聘任
黄战备	副总经理	男	聘任
刘杨	财务总监	女	聘任
闫菁	董事会秘书	女	聘任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重新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有利于加强公司经营管理，未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开转让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财务资料。

一、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863,694.22	9,491,671.77	8,713,176.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0,000.00
应收账款	58,400,149.29	54,931,043.88	65,130,228.35
预付款项	7,372,280.68	2,867,860.28	17,683,920.2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31,184.15	7,402,460.71	6,856,453.96
存货	17,881,810.98	28,712,631.58	17,706,571.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5,817.18	2,157,278.43	398,454.88
流动资产合计	106,254,936.50	105,562,946.65	117,288,804.7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116,908.39	24,189,048.15	27,523,849.87
在建工程		152,416.06	

项 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367.75	80,596.69	116,614.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80,020.12	875,306.16	1,279,249.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3,473.00	1,020,284.24	883,341.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270,769.26	26,317,651.30	29,803,054.59
资产总计	133,525,705.76	131,880,597.95	147,091,859.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	18,650,000.00	1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586,257.30	26,390,920.96	37,188,815.79
预收款项	1,020,176.81	10,108,138.82	18,146,671.59
应付职工薪酬		1,624,984.77	2,851,155.81
应交税费	847,913.36	419,491.20	260,858.3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35,373.90	5,045,810.91	4,515,536.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189,721.37	62,239,346.66	78,963,038.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2,189,721.37	62,239,346.66	78,963,038.32
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8,166,000.00	8,166,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925,601.78	294,721.75	95,084.22
盈余公积	2,950,609.76	2,950,609.76	2,778,182.01
未分配利润	17,459,772.85	13,229,919.78	12,089,554.7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1,335,984.39	69,641,251.29	68,128,821.00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81,335,984.39	69,641,251.29	68,128,821.0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3,525,705.76	131,880,597.95	147,091,859.3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一、营业收入	104,507,986.84	105,583,636.41	96,982,031.19
减：营业成本	83,577,873.84	76,298,267.33	70,393,616.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35,056.93	2,373,475.52	3,169,253.93
销售费用	701,124.28	660,736.86	1,438,749.24
管理费用	9,718,290.81	19,588,222.36	21,859,403.96
财务费用	654,817.94	1,058,890.59	763,749.13
资产减值损失	2,702,259.48	966,155.20	1,657,305.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5,018,563.56	4,637,888.55	-2,300,047.42
加：营业外收入	11,750.00	111,241.37	50,734.60
减：营业外支出	9,749.74	1,680,738.25	897.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849.74	1,680,507.42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5,020,563.82	3,068,391.67	-2,250,210.46
减：所得税费用	790,710.75	799,486.30	-187,381.38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4,229,853.07	2,268,905.37	-2,062,82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29,853.07	2,268,905.37	-2,062,829.08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29,853.07	2,268,905.37	-2,062,82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29,853.07	2,268,905.37	-2,062,829.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177,742.88	105,015,399.49	98,835,987.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9,329.11	48,885.03	75,70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927,071.99	105,064,284.52	98,911,689.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772,025.19	61,818,026.75	52,966,536.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12,272.65	22,016,466.22	23,644,495.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33,756.21	8,103,168.14	7,657,130.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64,077.27	10,312,852.91	12,676,025.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82,131.32	102,250,514.02	96,944,18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4,940.67	2,813,770.50	1,967,500.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0	48,499.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	48,499.99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6,557.86	2,709,516.51	7,518,799.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6,557.86	2,709,516.51	7,518,799.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557.86	-2,661,016.52	-7,518,799.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34,000.00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650,000.00	1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4,000.00	18,650,000.00	1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50,000.00	16,000,000.00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0,833.97	2,024,258.43	2,847,970.31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10,833.97	18,024,258.43	8,847,970.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833.97	625,741.57	9,152,029.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11,548.84	778,495.55	3,600,731.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91,671.77	8,713,176.22	5,112,445.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03,220.61	9,491,671.77	8,713,176.2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7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8,166,000.00	294,721.75	2,950,609.76	13,229,919.78	69,641,25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二、本年初余额	45,000,000.00	8,166,000.00	294,721.75	2,950,609.76	13,229,919.78	69,641,251.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8,166,000.00	630,880.03		4,229,853.07	11,694,733.10
(一) 净利润					4,229,853.07	4,229,853.07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						

项目	2014 年 1-7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29,853.07	4,229,853.07
（三）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34,000.00					6,834,000.00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6,834,000.00					6,834,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五）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166,000.00	-8,166,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166,000.00	-8,166,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2014 年 1-7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630,880.03			
1. 本期提取			1,449,027.52			
2. 本期使用			818,147.49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925,601.78	2,950,609.76	17,459,772.85	81,335,984.39

续表

项目	2013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8,166,000.00	95,084.22	2,778,182.01	12,089,554.77	68,128,821.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45,000,000.00	8,166,000.00	95,084.22	2,778,182.01	12,089,554.77	68,128,821.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637.53	172,427.75	1,140,365.01	1,512,430.29
（一）净利润					2,268,905.37	2,268,905.37

项目	2013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68,905.37	2,268,905.37
（三）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2,427.75	-1,128,540.36	-956,112.61
1. 提取盈余公积				172,427.75	-172,427.75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					-956,112.61	-956,112.61

项目	2013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分配						
3. 其他						
(五) 股东 (或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99,637.53			199,637.53
1. 本期提取			1,468,726.70			1,468,726.70
2. 本期使用			1,269,089.17			1,269,089.17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8,166,000.00	294,721.75	2,950,609.76	13,229,919.78	69,641,251.29

续表

项目	2012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8,166,000.00		2,778,182.01	16,206,975.50	47,151,157.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2012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8,166,000.00		2,778,182.01	16,206,975.50	47,151,157.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95,084.22		-4,117,420.73	20,977,663.49
（一）净利润					-2,062,829.08	-2,062,829.08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62,829.08	-2,062,829.08
（三）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1．股东（或所有者）投入	25,000,000.00					25,000,000.00

项目	2012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054,591.65	-2,054,591.65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2,054,591.65	-2,054,591.65
3. 其他						
（五）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95,084.22			95,084.22
1. 本期提取			1,294,804.16			1,294,804.16
2. 本期使用			1,199,719.94			1,199,719.94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8,166,000.00	95,084.22	2,778,182.01	12,089,554.77	68,128,821.00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465,694.50	6,683,911.88	6,233,618.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0,000.00
应收账款	58,034,644.01	53,954,599.22	62,617,145.66
预付款项	7,289,575.93	2,714,053.28	17,600,970.2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593,948.57	7,295,623.08	7,501,299.45
存货	17,881,810.98	28,709,181.58	17,706,571.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54,294.28	2,157,278.43	398,454.88
流动资产合计	103,219,968.27	101,514,647.47	112,858,059.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609,394.70	21,920,751.57	25,626,971.90
在建工程		152,416.0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367.75	80,596.69	116,614.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76,964.59	856,028.50	1,221,804.72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2,669.85	1,004,105.68	847,211.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749,396.89	29,013,898.50	32,812,602.32
资产总计	133,969,365.16	130,528,545.97	145,670,661.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7,600,000.00	1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247,538.30	25,963,015.46	35,890,745.79
预收款项	1,020,176.81	10,108,138.82	18,144,171.59
应付职工薪酬		1,354,839.32	2,282,079.36
应交税费	847,913.36	169,151.62	117,174.3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29,373.90	6,335,151.50	5,206,043.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645,002.37	61,530,296.72	77,640,215.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2,645,002.37	61,530,296.72	77,640,215.03
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8,166,000.00	8,166,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925,601.78	294,721.75	95,084.22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盈余公积	2,950,609.76	2,950,609.76	2,778,182.01
未分配利润	17,448,151.25	12,586,917.74	11,991,180.6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1,324,362.79	68,998,249.25	68,030,446.87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81,324,362.79	68,998,249.25	68,030,446.8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3,969,365.16	130,528,545.97	145,670,661.90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一、营业收入	101,476,588.68	97,915,113.15	86,320,277.33
减：营业成本	80,728,319.79	70,127,353.85	62,524,590.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20,524.42	2,341,607.76	2,975,682.50
销售费用	701,124.28	660,736.86	1,438,749.24
管理费用	8,933,060.50	18,802,278.02	19,394,992.29
财务费用	625,229.99	1,036,783.80	766,229.66
资产减值损失	2,723,761.11	1,045,960.64	1,582,032.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1,256,234.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 列)	5,644,568.59	3,900,392.22	-3,618,234.38
加：营业外收入	11,750.00	111,041.37	50,234.60
减：营业外支出	9,749.74	1,680,737.93	897.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5,849.74	1,680,507.10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 列)	5,646,568.85	2,330,695.66	-3,568,897.42
减：所得税费用	785,335.34	606,418.20	-237,847.62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 列)	4,861,233.51	1,724,277.46	-3,331,049.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4,861,233.51	1,724,277.46	-3,331,049.80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61,233.51	1,724,277.46	-3,331,049.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综合收益总额	4,861,233.51	1,724,277.46	-3,331,049.80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 收益总额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509,965.27	95,729,065.39	92,264,624.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0,841.33	42,848.02	69,238.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250,806.60	95,771,913.41	92,333,862.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050,414.96	57,118,736.06	51,444,201.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91,854.36	18,325,897.65	20,600,114.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16,070.44	7,718,477.61	7,459,40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5,620.48	10,009,481.03	11,734,67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763,960.24	93,172,592.35	91,238,38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6,846.36	2,599,321.06	1,095,474.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0	48,499.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	48,499.99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4,411.71	1,798,981.51	6,767,114.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4,411.71	1,798,981.51	6,767,114.22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4,411.71	-1,750,481.52	-6,767,114.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34,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600,000.00	1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4,000.00	17,600,000.00	1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00,000.00	16,000,000.00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5,125.64	1,998,545.93	2,847,970.31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25,125.64	17,998,545.93	8,847,970.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1,125.64	-398,545.93	7,152,029.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21,309.01	450,293.61	1,480,390.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3,911.88	6,233,618.27	4,753,228.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05,220.89	6,683,911.88	6,233,618.2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7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8,166,000.00	294,721.75	2,950,609.76	12,586,917.74	68,998,249.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45,000,000.00	8,166,000.00	294,721.75	2,950,609.76	12,586,917.74	68,998,249.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8,166,000.00	630,880.03		4,861,233.51	12,326,113.54
（一）净利润					4,861,233.51	4,861,233.51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4,861,233.51	4,861,233.51

项目	2014 年 1-7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34,000.00					6,834,000.00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6,834,000.00					6,834,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五)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166,000.00	-8,166,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166,000.00	-8,166,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630,880.03			630,880.03
1. 本期提取			1,449,027.52			1,449,027.52

项目	2014 年 1-7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818,147.49			818,147.49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925,601.78	2,950,609.76	17,448,151.25	81,324,362.79

续表：

项目	2013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8,166,000.00	95,084.22	2,778,182.01	11,991,180.64	68,030,446.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45,000,000.00	8,166,000.00	95,084.22	2,778,182.01	11,991,180.64	68,030,446.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637.53	172,427.75	595,737.10	967,802.38
（一）净利润					1,724,277.46	1,724,277.46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						

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24,277.46	1,724,277.46
（三）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2,427.75	-1,128,540.36	-956,112.61
1. 提取盈余公积				172,427.75	-172,427.75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956,112.61	-956,112.61
3. 其他						
（五）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99,637.53			199,637.53
1. 本期提取			1,468,726.70			1,468,726.70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1,269,089.17			1,269,089.17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8,166,000.00	294,721.75	2,950,609.76	12,586,917.74	68,998,249.25

续表：

项目	2012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8,166,000.00		2,778,182.01	17,376,822.09	48,321,004.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8,166,000.00		2,778,182.01	17,376,822.09	48,321,004.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95,084.22		-5,385,641.45	19,709,442.77
（一）净利润					-3,331,049.80	-3,331,049.80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31,049.80	-3,331,049.80

(三)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054,591.65	-2,054,591.6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2,054,591.65	-2,054,591.65
3. 其他						
(五)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95,084.22			95,084.22
1. 本期提取			1,294,804.16			1,294,804.16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1,199,719.94			1,199,719.94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8,166,000.00	95,084.22	2,778,182.01	11,991,180.64	68,030,446.87

二、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7 月 31 日财务会计报告（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4】第 2502005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如下：“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 1-7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子公司情况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子公司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管网公司	施工	500.00	地下管网服务	李方军	55485188-6	500.00	
京合盛公司	施工	100.00	地下管网施工	李方军	08759231-9	100.00	

(续)

单位：万元

子公司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管网公司	100.00	100.00	是				
京合盛公司	100.00	100.00	是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9 月 29 日、2012 年 12 月 19 日对子公司武汉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合肥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注销手续，因此自 2012 年注销完成日开始对上述两家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7 日出资设立了合肥京合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因此自 2014 年开始合并范围增加了该公司。

3、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和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014 年 1-7 月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和 2012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 2014 年 1-7 月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2014 年 7 月末净资产	2014 年 1-7 月净利润
京合盛公司	823,623.78	-176,376.22

(2) 2012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2012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武汉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	1,842,133.06	-7,751.32
合肥隆科兴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	901,632.47	-129,369.28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and 影响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

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

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

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根据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账的账龄特征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帐龄分析法，通过对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并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仅包括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周转材料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

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分次摊销法摊销。

8、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

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

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后续处置该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此处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按比例或全部转入投资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

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00	5.00	0.40
机器设备	10.00	5.00	0.79
运输设备	4.00	5.00	1.98
电子设备	3.00	5.00	2.64
其他设备	5.00	5.00	1.58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4、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

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收入

(1) 建造合同

建造合同的收入及成本，按以下原则予以确认：

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的估计时，按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公司建造合同营业收入完工百分比的确定办法：按累计发生的工程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百分比。公司按照项目合同所确定的总造价作为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可实现的合同收入的总额；然后，根据上述方法确定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每个会计期间实现的营业收入，其中：

当期完成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决算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余额作为当期收入。

当期完工但暂未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合同总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

确认的收入后的余额作为当期收入。若实际已收到的工程款超过合同总价，则按已实现的收款确认总收入。当期在建过程中的工程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按上述完工百分比确认营业收入。

②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的估计时，则分以下情况处理：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

合同成本不能够收回的，在发生时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③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3）提供劳务

对外提供劳务，其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16、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对施工项目中耗用的直接材料成本按照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并在

工程施工中归集，直接计入具体工程项目中；直接人工费用、机械使用费、其他间接费能区分工程项目的支出直接计入工程施工项目成本中；对于无法区分具体工程项目的成本，月末按各项目的产值比例分配计入工程项目中。月底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全部结转到营业成本中。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

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0、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14 号及 16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企业会计准则，上述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没有对本公司前期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

	金 额	金 额	增长率 (%)	金 额
营业收入	104,507,986.84	105,583,636.41	8.87	96,982,031.19
营业成本	83,577,873.84	76,298,267.33	8.39	70,393,616.38
营业利润	5,018,563.56	4,637,888.55	301.64	-2,300,047.42
利润总额	5,020,563.82	3,068,391.67	236.36	-2,250,210.46
净利润（归 属于母公司 股东）	4,229,853.07	2,268,905.37	209.99	-2,062,829.08

（1）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9,698.20 万元，10,558.36 万元，10,450.80 万元，2013 年较 2012 年增长 8.87%，收入增长不显著，主要有以下两点原因：

①从内部来看，2012-2013 年公司正处于内部管理及经营战略的调整阶段，影响了业务发展速度。2012 年-2013 年，为保证未来公司业务健康发展，公司管理层将工作重点放在内部人员结构调整和技术人员培训等内部管理方面，在业务扩张方面继续保持原有水平。②从外部来看，2012-2013 年受欧债危机恶化及全球经济增长放缓的影响，国内经济增长下行压力明显，加之正处于中央领导换届阶段，政治环境不明朗，市政建设放缓。

2014 年 1-7 月营业收入已经达到 2013 年全年营业收入的 98.98%，增长非常显著，主要有以下两点原因：

①从内部来看，公司完成内部调整，管理效率得到提高，生产发展步入正轨。

②从外部来看，政治环境明朗。2013 年 3 月 25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 2013 年 23 号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为我国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与技术发展提供了重大机遇，也带动了公司管网非开挖业务的迅速发展。

（2）营业利润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营业利润金额分别为-230.00 万元、463.79 万元、501.86 万元，与营业收入的增幅相比，2013 年营业利润较 2012 年增长 301.64%，增幅显著，主要原因是三项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下降明显，2013 年销售费用较 2012 年下降 54.08%，管理费用较 2012 年下降 10.39%，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2 年下降 41.70%。

①管理及销售费用下降原因：公司 2012 年-2013 年加强内部管理，人员总数由 350 人左右压缩到 200 人，导致管理与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部分下降明显，且公司压缩了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费用开支。

②资产减值损失下降原因：2011-2012 年公司内部管理不健全，应收款项催收力度不够，导致 2012 年应收账款金额较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也较大。2013 年公司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后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2013 年应收账款较 2012 年下降 15.66%。

（3）利润总额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利润总额金额分别为-225.02 万元、306.84 万元、502.06 万元。2013 年利润总额较 2012 年增长 236.36%，与营业利润增长幅度相比略有下降，原因在于公司在 2013 年由于自然使用损失整体报废了一批固定资产，包括机械设备、工具器具及电子办公设备等，税前损失金额为 160.28 万元。

2、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1）按业务性质分类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04,507,986.84	100.00	105,583,636.41	100.00	96,982,031.19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04,507,986.84	100.00	105,583,636.41	100.00	96,982,031.19	100.00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为主营业务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 2013 年较 2012 年增长 8.87%，变动不大。

（2）按业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地下管网施工	96,601,834.34	92.43	97,915,113.15	92.74	89,457,301.13	92.24
管网技术服务	7,906,152.50	7.57	7,668,523.26	7.26	7,524,730.06	7.76
合计	104,507,986.84	100.00	105,583,636.41	100.00	96,982,031.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地下管网施工收入和管网技术服务收入，其中，2014 年 1-7 月、2013 年、2012 年地下管网施工收入占比分别为 92.43%、92.74%、92.24%，管网技术服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7.57%、7.26%、7.76%。公司业务构成比较稳定。

2013 年地下管网施工收入较 2012 年增长 9.45%，管网技术服务收入较 2012 年增长 1.91%。

（3）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华北	67,916,301.74	64.98	91,153,409.92	86.33	85,131,377.12	87.78
华东	25,307,876.05	24.22	10,128,546.90	9.59	10,951,652.07	11.29
中南	10,983,809.05	10.51	4,301,679.59	4.08	899,002.00	0.93
西北	300,000.00	0.29				
合计	104,507,986.84	100.00	105,583,636.41	100.00	96,982,031.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分布在华北、华东和中南，其中 2014 年 1-7

月、2013 年、2012 年华北地区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64.98%、86.33%、87.78%，华北地区占比逐年下降；2014 年 1-7 月、2013 年、2012 年华东地区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24.22%、9.59%、11.29%，华东地区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2014 年 1-7 月、2013 年、2012 年中南地区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10.51%、4.08%、0.93%，中南地区收入占比上升比较显著。

（4）建造合同项目收入

①2014 年 1-7 月单项合同当年确认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 10%以上合同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项目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	完工进度	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1	阜石路天然气工程/穿越张采路燃气工程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8,928,321.00	100.00%	28,928,321.00
2	环巢湖地区生态保护修复二期肥西县乡镇污水管网工程施工 2 标段	肥西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17,202,300.01	90.00%	12,322,280.92
合计			46,130,621.01		41,250,601.92

A. 阜石路天然气工程（5#标机械顶管）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 2012 年，合同金额为 28,928,321.00 元，该项目已经完工，工程已结算。2012 年回款金额为 6,993,500.00 元，占合同金额的 24.20%，2013 年回款金额为 3,500,000.00 元，占合同金额的 12.10%，2014 年回款金额为 16,095,156.80 元，占合同金额的 55.60%。截止报告期回款率为 91.90%。

B. 环巢湖地区生态保护修复二期肥西县乡镇污水管网工程施工 2 标段项目 2013 年 12 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 17,202,300.01 元，合同工期 180 天，目前该项目属于在施状态。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支付合同价款的 80.00%，审计完成后支付审定价的 95.00%，余款 2 年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项目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已结算金额 12,322,280.92 元，截止报告期末已回款 11,949,489.33 元，占合同金额的 69.46%。

②2013 年度内单项合同当年确认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 10%以上合同项目

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	完工进度	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1	万寿路南延电力管道工程(第一标段)	北京华商电力管道有限公司	31,957,594.00	100.00%	12,783,037.40
2	北京积水桥区泵站改造项目排水管道 CIPP 紫外线固化式修复工程	北京源通丰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919,745.57	100.00%	15,919,745.57
合计			47,877,339.57		28,702,782.97

A. 万寿路南延电力管道工程（第一标段）2012 年 2 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 31,957,594.00 元，2013 年 4 月开工，工期 120 天。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方式：按期按进度支付工程价款的 80.00%，当项目竣工验收后支付 95.00%，其余 5.00%为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该项目 2013 年回款 8,964,959.84 元，占合同金额的 28.05%，2014 年回款 13,401,115.00 元，占合同金额的 41.93%。截止报告期末总回款率 69.98%。

B. 北京积水桥区泵站改造项目排水管道 CIPP 紫外线固化式修复工程，2013 年 3 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 15,919,745.57 元，合同工期 2013 年 3 月 15 日-2013 年 5 月 30 日，共 77 天。该项目已完工。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方式：按月支付进度款，待完工竣工验收合格承包人获得工程支付后，给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格的 95.00%，其余 5.00%为预留保证金，在工程缺陷责任期满两年后一次性结清。该项目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2013 年已结算金额 15,919,745.57 元，2013 年回款 5,000,000.00 元，占结算金额的 31.1%，2014 年回款 8,576,587.90 元，占结算金额的 53.87%。截止报告期末总回款率 85.28%。

③2012 年度内单项合同当年确认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 10%以上合同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项目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	完工进度	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1	2012 年市政排水管线改造工	北京鑫雅市政建设	14,129,111.53	100.00%	14,129,111.53

序号	合同项目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	完工进度	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程（19）	工程处			
2	西辛 110 千伏变电站至仓上 110 千伏变电站电力隧道工程第四标段(020)	北京华商电力管道有限公司	35,510,467.07	100.00%	31,086,671.00
3	阜石路天然气工程/穿越张采路燃气工程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8,928,321.00	100.00%	1,995,000.00
合计			78,567,899.60		47,210,782.53

A. 2012年市政排水管线改造工程（19）项目合同2012年5月签订，合同金额14,129,111.53元。该项目2012年已回款8,088,129.50元，占合同金额的57.24%，2013年已回款3,280,564.70元，占合同金额的23.22%，2014年已回款1,883,670.00元，占合同金额的13.33%。截止报告期末总回款率93.79%。

B. 西辛110千伏变电站至仓上110千伏变电站电力隧道工程第四标段(020)项目合同于2011年签订，工期365天，合同金额35,510,467.07元。合同预定的付款方式：工程结算审核完成且备案后支付95%，其余5%为预留工程保证金。2011年已回款19,776,495.37元，占合同金额的55.69%，2012年已回款5,372,175.00，占合同金额的15.13%，2013年已回款2,958,667.00元，占合同金额的8.33%。截止报告期末总回款率79.15%。

3、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发生额	占比 (%)	发生额	占比 (%)	发生额	占比 (%)
直接人工	10,144,308.06	12.14	11,546,023.66	15.13	11,517,254.52	16.36
直接材料	24,340,702.88	29.12	22,103,758.31	28.97	19,366,012.35	27.51
机械使用费	8,932,106.17	10.69	2,654,314.37	3.48	2,451,049.55	3.48
分包费用	30,306,315.88	36.26	33,635,860.25	44.08	30,338,755.56	43.10
其他间接费用	9,854,440.85	11.79	6,358,310.74	8.33	6,720,544.40	9.55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发生额	占比 (%)	发生额	占比 (%)	发生额	占比 (%)
合 计	83,577,873.84	100.00	76,298,267.33	100.00	70,393,616.38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人工、直接材料、机械制造费、分包费用及其他间接费用构成，其中直接人工占比逐年下降，主要是公司加强管理，员工数量减少，单位员工效率提高；直接材料费波动不大，占比在 29%左右；机械使用费 2014 年增长明显，主要是在 2014 年新增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267.50 万元导致折旧费增加，另外由于外阜业务增长较快，公司租赁设备支付的租赁费增加；分包费用逐年降低，主要是公司规范经营所致；其他间接费用主要是安全生产费、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等，占比有所增加，与公司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

4、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利润、毛利率构成及变动情况

(1) 按业务性质分类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元

期间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2014 年 1-7 月	主营业务收入	104,507,986.84	83,577,873.84	20.03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04,507,986.84	83,577,873.84	20.03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05,583,636.41	76,298,267.33	27.74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05,583,636.41	76,298,267.33	27.74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6,982,031.19	70,393,616.38	27.42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96,982,031.19	70,393,616.38	27.42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7.42%、27.74%、20.03%。2014 年毛利率下降明显，主要原因是截止报告期末，在施项目的建造合同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根据收入确认谨慎性原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导致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比较保守。

公司项目的施工周期一般在一年以内，预计年底工程结算后，全年毛利率水平会回归正常，收入确认方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2) 按业务类别分类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元

期间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2014 年 1-7 月	地下管网施工	96,601,834.34	78,220,664.91	19.03
	管网技术服务	7,906,152.50	5,357,208.93	32.24
	合计	104,507,986.84	83,577,873.84	20.03
2013 年度	地下管网施工	97,915,113.15	70,127,353.85	28.38
	管网技术服务	7,668,523.26	6,170,913.48	19.53
	合计	105,583,636.41	76,298,267.33	27.74
2012 年度	地下管网施工	89,457,301.13	65,303,293.93	27.00
	管网技术服务	7,524,730.06	5,090,322.45	32.35
	合计	96,982,031.19	70,393,616.38	27.42

① 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及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两类：地下管网施工和管网技术服务。

2013 年和 2012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5,583,636.41 元、96,982,031.19 元，增长率为 8.87%，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

地下管网施工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绝大部分，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稳定，2014 年 1-7 月、2013 年、2012 年地下管网施工收入占比分别为 92.43%、92.74%、92.24%。

②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及成本计量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人工成本、机械费、其他直接费用和分摊的间接费用。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遵循一致性及配比性原则。其中地下管网施工占主营业务成本的绝大多数，2013 和 2012 年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1.91%和 92.77%。成本占比可以和地下管网施工在公司总体收

入中的占比相匹配。管网技术服务成本和收入的占比也相匹配。

③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趋势及分析

2014 年 1-7 月、2013 年、2012 年地下管网施工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9.03%、28.38%、27.00%，2014 年毛利率下降原因是在建造结果不确定时按照成本确认收入所致，到年底工程结算后毛利率会回归正常水平。

2014 年 1-7 月、2013 年、2012 年管网技术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2.24%、19.53%、32.35%。2012 年、2013 年管网技术服务收入完全来自于管网子公司。2013 年管网技术服务收入毛利率变动异常的主要原因在于，管网子公司常德 CCTV 检测项目确认成本 93 万，没有产生项目收入。扣除该项目影响后的管网技术服务毛利率为 31.71%，与 2012 年相比变动不大。

（3）按地区分布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元

期间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2014 年 1-7 月	华北	67,916,301.74	52,588,810.85	22.57
	华东	25,307,876.05	22,646,987.40	10.51
	中南	10,983,809.05	7,989,779.56	27.26
	西北	300,000.00	352,296.03	-17.43
	合计	104,507,986.84	83,577,873.84	20.03
2013 年度	华北	91,153,409.92	64,104,510.39	29.67
	华东	10,128,546.90	6,993,293.27	30.95
	中南	4,301,679.59	5,200,463.67	-20.89
	西北			
	合计	105,583,636.41	76,298,267.33	27.74
2012 年度	华北	85,131,377.12	59,000,998.29	30.69
	华东	10,951,652.07	10,443,435.16	4.64
	中南	899,002.00	949,182.93	-5.58
	西北			
	合计	96,982,031.19	70,393,616.38	27.42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华北地区毛利率

分别为 30.69%、29.67%、22.57%。2013 年较 2012 年毛利率变动不大，略有下降。2014 年 1-7 月为一期数据，根据工程施工类企业收入确认特点，不具有可比性。

5、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金额/占比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701,124.28	660,736.86	-54.08%	1,438,749.24
管理费用（含研发费用）	9,718,290.81	19,588,222.36	-10.39%	21,859,403.96
研发费用	2,366,535.08	4,484,805.97	28.61%	3,487,106.88
财务费用	654,817.94	1,058,890.59	38.64%	763,749.13
期间费用合计	11,074,233.03	21,307,849.81	-11.45%	24,061,902.33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67%	0.63%	-57.43%	1.48%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9.30%	18.55%	-17.70%	22.54%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2.26%	4.25%	-18.13%	3.60%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63%	1.00%	26.58%	0.79%
三项期间费用占比合计	10.60%	20.18%	-18.66%	24.81%

（1）销售费用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销售费用分别为 143.87 万、66.07 万、70.11 万。2013 年销售费用较 2012 年度减少 54.08%，主要原因：

①公司 2012 年迁到新办公地址，制作广告宣传片及参加会展等销售费用增加约 60 万。

②公司 2013 年削减部分销售人员，导致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下降。

（2）管理费用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管理费用分别为 2,185.94 万元、1,958.82 万元、971.83 万元。2013 年较 2012 年下降 10.39%，主要原因，

① 公司 2013 年大幅削减业务招待费、办公费、差旅交通费。

② 公司 2013 年人员规模大幅下降，导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下降。

(3) 财务费用变动及原因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财务费用分别为 76.37 万元、105.89 万元、65.48 万元。2013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12 年增加了 38.64%，主要是由于贷款增加所致。

6、重大投资收益

公司有两项对外股权投资，详细情况详见下文“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1）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隆科兴市政管网技术有限公司、合肥合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由公司全资控股，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两子公司期间损益已体现在合并利润表中。

除上述投资外，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投资。

7、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类 别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49.74	-1,609,330.5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投资收益			
政府项目拨款	11,750.00	10,950.00	4,000.00
违约金收入			
捐款支出			
罚款支出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900.00	28,883.62	45,836.96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2,000.26	-1,569,496.88	49,836.96
减：所得税影响数	885.04	-235,404.56	7,660.19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1,115.22	-1,334,092.32	42,176.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28,737.85	3,602,997.69	-2,105,005.85

类 别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0.03	-37.03	2.00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扣除所得税影响之后的非经常损益金额分别为 42,176.77 元、-1,334,092.32 元、1,115.22 元，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00%、-37.03%、-0.03%，除 2013 年外，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1)2013 年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为 1,609,330.50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整体报废了一批固定资产，包括机械设备、工具器具及电子办公设备，整体报废原因为自然使用损失。北京燕达星辰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2014)1-335 号《企业财产损失鉴证报告》。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门头沟财政局科技创新奖励			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财政补助	11,750.00	5,950.00		与收益相关
门头沟区委党支部奖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750.00	10,950.00	4,000.00	

根据《北京市专利申请资助金管理暂行办法》，公司 2013 年、2014 年获得的专利财政补助分别为 5,950.00 元、11,750.00 元。

根据《门头沟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公司 2012 年获得门头沟财政局科技创新奖励 4,000.00 元。

8、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3%计缴营业税。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自2008年起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11年11月21日取得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111001016号，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因此本公司2012年、2013年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按15%税率）减免税条件，按经营所得减按1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

本公司2014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正在办理复审过程中，暂时沿用上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暂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子公司包括：北京隆科兴市政管网技术有限公司、合肥京合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该两家企业的税收政策一致，主要税种及税率列表如下：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3%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自2008年起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子公司没有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二）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库存现金	22,335.04	9,634.52	30,351.40
银行存款	16,841,359.18	9,482,037.25	8,682,824.82
合 计	16,863,694.22	9,491,671.77	8,713,176.22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分别为 871.32 万元、949.17 万元、1,686.37 万元，2013 年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 2012 年增长 8.93%，变动幅度较小；2014 年 7 月 31 日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 2013 年期末增加 737.20 万元，增长 77.67%，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 2014 年 6 月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 683.40 万元所致。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106.05 万元，为公司承接的“庐江县城市污水处理工程（二期）污水管网—合铜公路、苏家河北岸污水主干网建设”项目的履约保函保证金。该项目甲方单位庐江县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要求公司提供由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公司请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出具履约保函，银行将该合同价款金额 10.00%冻结在公司账户至履约保函有效期结束，保函期限为：保函开立之日起至 2014 年 10 月 10 日。除此之外，货币资金中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有使用限制、存在潜在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如下表：

单位：元

日期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2014 年 7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6,608,452.02	39.58	1,330,422.60	25,278,029.42
	1 至 2 年	19,236,412.53	28.62	1,923,641.25	17,312,771.28
	2 至 3 年	8,469,516.49	12.60	1,693,903.30	6,775,613.19
	3 年以上	12,905,336.28	19.20	3,871,600.88	9,033,735.40
	合计	67,219,717.32	100.00	8,819,568.03	58,400,149.2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2,992,797.64	54.05	1,649,639.88	31,343,157.76
	1 至 2 年	11,532,424.31	18.89	1,153,242.43	10,379,181.88
	2 至 3 年	16,510,880.30	27.05	3,302,176.06	13,208,704.24
	3 年以上				

	合计	61,036,102.25	100.00	6,105,058.37	54,931,043.88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2,798,188.41	46.49	1,639,909.42	31,158,278.99
	1 至 2 年	37,746,610.41	53.51	3,774,661.05	33,971,949.36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70,544,798.82	100.00	5,414,570.47	65,130,228.35

①应收账款整体情况分析：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期末净值分别为 6,513.02 万元、5,493.10 万元、5,840.01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7.16%、52.03%、55.88%，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4.28%、41.65%、43.74%，期末未结算工程款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施工类业务特点和客户群体所决定。

公司业务以地下管网施工类项目为主，报告期内公司地下管网施工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平均比重为 92.47%，且客户多以政府部门、政府成立的实体为主，工程款多以工程进度或竣工验收为节点支付，工程质量保修期一般为两年，保修期满后结算合同金额的 5.00%-10.00%。虽然公司与客户在施工合同中明确约定项目结算时点，但是工程款实际支付过程中，受限于客户内部付款审批流程、项目决算流程等原因，造成公司工程结算（付款）与工程进度不同步，工程结算（付款）滞后工程进度，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如北京积水桥区泵站改造项目排水管道 CIPP 紫外线固化式修复工程 2013 年 10 月已全部完工，工程结算金额 1,590.52 万元，截至 2014 年 7 月末实际回款金额 1,357.66 万元，回款率 85.36%。

②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2013 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2 年末减少 950.87 万元，降低 13.48%，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减少，主要因为公司 2012 年已完成的施工项目，在 2013 年进入结算回款期，同时 2013 年新开工工程未进入工程结算阶段，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同比略有降低。

2014 年 7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期末增加 618.36 万元,增长 10.13%,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紫外线修复技术在管道工程项目上的应用工艺逐步完善和成熟,2013 年下半年新增工程项目增多,2014 年 1-7 月营业收入占 2013 年全年收入的 98.98%,收入增长幅度较大,应收账款随之增长。

③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分析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金额为 2,660.85 万元, 1-2 年的金额为 19,23.64 万元,合计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68.20%;账龄在 2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较大,与公司工程类施工业务特点相吻合。

公司管理层认为,虽然公司的应收账款总额较大,但公司客户以政府部门、政府成立的实体为主,资金来源有保障,偿债能力强、信用良好,同时公司亦履行了合同规定应履行的义务。各报告期末,公司均按会计政策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未发生坏账损失的情况。

(2)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2014 年 7 月 31 日	北京北排建设有限公司	16,375,982.72	1 年以内、 1-3 年	24.36	工程款
	北京鑫雅市政建设工程处	9,062,722.37	1 年以内、 1-2 年	13.48	工程款
	北京华商电力管道有限公司	6,882,968.09	3-4 年	10.24	工程款
	北京鑫畅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5,904,181.73	1 年以内、 1-2 年	8.78	工程款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763,141.15	1 年以内	7.09	工程款
	合计	42,988,996.06		63.95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北排建设有限公司	14,653,353.25	1 年以内	21.35	工程款
	北京华商电力管道有限公司	7,488,749.11	2-3 年	11.03	工程款
	澧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	6,462,418.87	2-3 年	9.52	工程款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北京鑫雅市政建设工程处	6,179,218.76	1 年以内、 1-2 年	9.10	工程款
	北京鑫畅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5,648,672.50	1 年以内	8.32	工程款
	合计	40,272,412.49		59.32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华商电力管道有限公司	19,773,969.92	1 年以内、 1-2 年	28.03	工程款
	澧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	10,562,418.87	1-2 年	14.97	工程款
	北京鑫雅市政建设工程处	9,425,526.57	1 年以内	13.36	工程款
	北京市西城区市政工程管理处	3,234,271.00	1-2 年	4.58	工程款
	北京市市政工程管理处有限公司三处	2,079,583.30	1-2 年	2.95	工程款
	合计	45,075,769.66		63.89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债务人主要为应收北京华商电力管道有限公司 688.30 万元、澧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 446.24 万元，两者合计占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总额的比重为 87.91%，其中应收北京华商电力管道有限公司款项为“西辛 110 千伏变电站至仓上 110 千伏变电站电力隧道（顺义老城区）四标段工程款”，工程已完工，但因项目结算审批流程尚未结束，款项未支付；应收澧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款项为湖南澧县桃花源顶管项目款，因部分工程未完工，工程款尚未计算。

（3）公司在报告期内，均不存在任何应收账款抵押，冻结等情况，均属于有效合法债权。

（4）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应收票据

公司 2012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为 80.00 万元，为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等甲方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均在 2013 年到期承兑或贴现；2013 年期末、

2014 年 7 月末应收票据无余额。

4、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表：

单位：元

时 间	账 龄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 额
2014 年 7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639,975.70	37.50	81,998.79	1,557,976.91
	1 至 2 年	180,856.00	4.14	18,085.60	162,770.40
	2 至 3 年	2,241,796.05	51.27	448,359.21	1,793,436.84
	3 年以上	310,000.00	7.09	93,000.00	217,000.00
	合计	4,372,627.75	100.00	641,443.60	3,731,184.15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670,639.44	45.57	183,531.97	3,487,107.47
	1 至 2 年	4,069,412.05	50.51	406,941.21	3,662,470.84
	2 至 3 年	316,103.00	3.92	63,220.60	252,882.40
	3 年以上				
	合计	8,056,154.49	100.00	653,693.78	7,402,460.71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908,431.44	95.49	345,421.58	6,563,009.86
	1 至 2 年	326,049.00	4.51	32,604.90	293,444.1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7,234,480.44	100.00	378,026.48	6,856,453.96

①其他应收款整体情况分析

公司其他应收款核算的内容主要是投标保证金、房屋押金、农民工工资账户保证金、往来款。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685.65 万元、740.25 万元、373.1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66%、5.61%、2.79%，占比逐年下降。2013 年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2 年末增加 82.17 万元，变动幅度不大；2014 年 7 月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3 年末减少 368.35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4 年收回安徽省天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资金往来款 150.00 万元；收回合肥诚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 47.00 万元。

②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和回收风险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龄在 3 年以上的金额仅为 31.00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为 7.09%，占比较小，且款项性质主要为房屋押金，坏账风险损失较小。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开展施工类业务缴纳的各项投标保证金、农民工工资账户保证金、房屋押金，以及与其他单位的资金往来款，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风险较小。

2012 年期末，公司与安徽省天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资金往来余额为 302.17 万元，安徽省天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2014 年公司加大款项催收力度，2014 年已收回 150.00 万元，剩余款项预计 2014 年年底可全部收回。

各报告期末，公司均按会计政策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未发生坏账损失的情况，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回收风险。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2014 年 7 月 31 日	安徽省天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21,696.05	2-3 年	34.80	往来款
	北京市时代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93,600.00	2-3 年	15.86	投标保证金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3-4 年	6.86	押金
	合肥诚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80,000.00	1 年以内	6.40	投标保证金
	马鞍山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200,000.00	1 年以内	4.57	农民工工资账户
	合计	2,995,296.05		68.4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安徽省天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21,696.05	1-2 年	37.51	往来款
	北京市时代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50,000.00	1-2 年	9.31	投标保证金
	合肥诚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0	1 年以内	9.31	投标保证金

	安徽方圆建设有限公司	652,000.00	1 年以内	8.09	往来款
	安徽金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52,000.00	1 年以内	8.09	往来款
	合计	5,825,696.05		72.31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安徽省天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21,696.05	1 年以内	41.77	往来款
	北京市时代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50,000.00	1 年以内	10.37	投标保证金
	合肥市城市建设重点工程指挥部供水工程办公室	577,753.70	1 年以内	7.99	投标保证金
	山东东成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400,000.00	1 年以内	5.53	投标保证金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1-2 年	4.15	押金
	合计	5,049,449.75		69.81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公司 30.00 万元，为公司北京办公场所租赁押金。

(3)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预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如下表：

单位：元

账 龄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1 年以内	7,352,280.68	99.73	2,757,860.28	96.16	17,683,920.24	100.00
1-2 年			110,000.00	3.84		
2-3 年	20,000.00	0.27				
3 年以上						
合 计	7,372,280.68	100.00	2,867,860.28	100.00	17,683,920.24	

公司预付账款核算的内容主要为预付工程施工材料、工程施工设备、工程款等款项。公司地下管道施工业务中所使用的管道修复材料，由于技术质量要求较高均从国外进口并预付采购款，采购周期一般为2-3个月，同时公司通常保有一定安全库存量以满足工程施工需求。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

年7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768.39万元、286.78万元、737.23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2.02%、2.17%、5.52%，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余额有所波动，主要是报告期内各工程项目所需材料、设备的数量、种类和时点各不相同，公司根据各期工程项目实际情况统筹安排的结果。

(2)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单位名称	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2014年7月31日	上海麦格天恒仪器发展有限公司	3,269,186.00	1年以内	材料款
	北京和祥聚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833,553.38	1年以内	材料款
	萨泰克斯管道修复技术（太仓）有限公司	786,075.64	1年以内	材料款
	太原市山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23,146.00	1年以内	设备工程款
	苏州宝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1年以内	设备工程款
	合 计	6,811,961.02		
2013年12月31日	太原市山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90,834.19	1年以内	设备款
	合肥市远达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20,000.00	1年以内、1-2年	设备款
	北京凯普工程公司	100,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油分公司	90,000.00	1年以内	油费
	天津日腾飞管业有限公司	56,264.38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 计	2,457,098.57		
2012年12月31日	申丽明	3,67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萨泰克斯管道修复技术（太仓）有限公司	2,030,119.92	1年以内	材料款
	北京富通顺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63,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北京润成通达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319,965.00	1年以内	工程款
	怀远县永昌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 计	9,683,084.92		

(3)截至2014年7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存货

(1) 存货明细表

单位：元

时间	存货类别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2014 年 7 月 31 日	原材料	2,163,617.41		2,163,617.41
	工程施工	15,718,193.57		15,718,193.57
	合 计	17,881,810.98		17,881,810.98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2,837,111.30		2,837,111.30
	工程施工	25,875,520.28		25,875,520.28
	合计	28,712,631.58		28,712,631.58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866,458.50		1,866,458.50
	工程施工	15,840,112.58		15,840,112.58
	合计	17,706,571.08		17,706,571.08

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7月31日存货余额分别为1,770.66万元、2,871.26万元、1,788.18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2.04%、21.77%、13.39%。公司工程施工余额较高的原因为：公司施工业务特点和客户群体决定工程结算与工程进度不同步，工程结算滞后于工程进度。一般工程完工后，当年工程结算额约占工程进度总收入的60.00%，两年内累计结算额约占工程进度总收入的85.00%，即使已竣工验收的工程尚有5%-10%的款项要等到两年质保期结束后才给予结算。随着公司工程量和工程项目逐年增多，工程施工余额也会逐年增高。如北京积水桥区泵站改造项目排水管道CIPP紫外线固化式修复工程2013年10月已全部完工，工程结算金额1,590.52万元，截至2014年7月末实际回款金额1,357.66万元，回款率85.36%。

2013年期末存货余额较2012年末增长62.16%，主要是因为2013年新开工工程增加，工程项目增加，未结算项目也相应增多，未结算部分全部体现在存货中，导致存货余额有所增加。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和工程施工。2012年、2013年、2014年7月31日原材料占存货的比重分别为10.54%、9.88%、12.10%；2012年、2013年、2014年7月31日工程施工占存货的比重分别为89.46%、90.12%、87.90%。公司存货以工程施工为主，占比在85%以上，工程施工全部为在施项目。原材料主要是工程用料，

每个项目的用料为现采即用，存货量不大。存货构成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正在进行的工程项目，预计合同总收入超过合同总成本，且公司原材料均为工程项目所备，因此公司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2) 截至2014年7月31日的工程施工余额补充披露明细如下：

单位：元

具体项目	期末余额
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48,329,159.36
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17,545,692.33
工程结算	-50,156,658.12
合计	15,718,193.57

(3) 截至2014年7月31日未完工项目信息补充披露如下：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已完工程 程度	施工期间	对应的存货余 额(元)
马鞍山市清河路(马濮路-旅游大道)污水管道改线工程	2,821,476.73	约83%	2013年9月 开始施工	212,570.22
环巢湖地区生态保护修复二期肥西县乡镇污水管网工程施工2标段	17,202,300.01	约70%	2014年2月 开始施工	-300,896.13
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路污水管道修复工程	406,313.24	约80%	2013年7月 开始施工	-50,557.06
中心城区排水管网改造一期雨污水工程-CIPP紫外线固化式修复工程	6,273,995.40	约13%	2013年11 月开始施 工	199,369.66
2014年市政排水管道改造工程	13,315,736.00	约62%	2014年3月 开始施工	3,967,075.91
建华南路污水抢险工程	未签合同	约30%	2014年6月 开始施工	76,071.97
左家庄东路污水抢险工程	未签合同	约20%	2014年6月 开始施工	2,715.00

建华南路污水抢险工程和左家庄东路污水抢险工程两个项目都属于抢险项目，一般都是先施工，结算时补合同，这是由工程性质决定的，符合实际业务情况。此两项工程已经在10月份办理结算并补签订合同。其中，建华南路污水抢险工程合同金额为965,058.33元，左家庄东路污水抢险工程的合同与

另外两个抢险项目右安门东街、万芳桥合并签订一个合同，合同金额为 661,451.00 元，其中左家庄东路污水抢险工程结算金额为 338,267.00 元。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未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2,005,817.18	2,157,278.43	398,454.88
合 计	2,005,817.18	2,157,278.43	398,454.88

8、固定资产

(1)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7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38,029,767.55	3,084,158.32	168,324.30	40,945,601.57
房屋及建筑物	11,388,700.00			11,388,700.00
机器设备	14,043,294.19	2,674,955.16		16,718,249.35
运输工具	5,788,767.65	323,761.50	158,724.30	5,953,804.85
电子设备	3,159,732.68	43,588.03	9,600.00	3,193,720.71
其他设备	3,649,273.03	41,853.63		3,691,126.66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840,719.40	2,143,448.34	155,474.56	15,828,693.18
房屋及建筑物	1,127,006.48	315,561.89		1,442,568.37
机器设备	4,230,954.67	823,752.34		5,054,707.01
运输工具	3,797,958.92	463,587.74	146,354.56	4,115,192.10
电子设备	2,216,670.02	341,817.06	9,120.00	2,549,367.08
其他设备	2,468,129.31	198,729.31		2,666,858.62
三、固定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 价值合计	24,189,048.15			25,116,908.39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7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10,261,693.52			9,946,131.63
机器设备	9,812,339.52			11,663,542.34
运输工具	1,990,808.73			1,838,612.75
电子设备	943,062.66			644,353.63
其他设备	1,181,143.72			1,024,268.04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40,567,833.30	3,087,459.59	5,625,525.34	38,029,767.55
房屋及建筑物	11,388,700.00			11,388,700.00
机器设备	15,628,581.35	1,069,012.84	2,654,300.00	14,043,294.19
运输工具	6,161,495.98	1,429,761.75	1,802,490.08	5,788,767.65
电子设备	3,730,521.57	192,525.99	763,314.88	3,159,732.68
其他设备	3,658,534.40	396,159.01	405,420.38	3,649,273.0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043,983.43	4,026,015.24	3,229,279.27	13,840,719.40
房屋及建筑物	586,043.24	540,963.24		1,127,006.48
机器设备	3,916,824.67	1,488,893.57	1,174,763.57	4,230,954.67
运输工具	3,981,581.93	916,413.63	1,100,036.64	3,797,958.92
电子设备	2,164,903.95	722,184.64	670,418.57	2,216,670.02
其他设备	2,394,629.64	357,560.16	284,060.49	2,468,129.31
三、固定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523,849.87			24,189,048.15
房屋及建筑物	10,802,656.76			10,261,693.52
机器设备	11,711,756.68			9,812,339.52
运输工具	2,179,914.05			1,990,808.73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电子设备	1,565,617.62			943,062.66
其他设备	1,263,904.76			1,181,143.72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2.1.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12.31
一、原价合计	30,907,017.00	10,202,205.85	541,389.55	40,567,833.30
房屋及建筑物	11,388,700.00	0.00		11,388,700.00
机器设备	10,303,989.10	5,687,840.11	363,247.86	15,628,581.35
运输设备	4,183,426.90	1,978,069.08		6,161,495.98
电子设备	2,353,122.00	1,544,891.26	167,491.69	3,730,521.57
其他设备	2,677,779.00	991,405.40	10,650.00	3,658,534.40
二、累计折旧合计	7,752,782.42	5,291,201.01	0.00	13,043,983.43
房屋及建筑物	45,080.00	540,963.24		586,043.24
机器设备	1,960,630.81	1,956,193.86		3,916,824.67
运输设备	2,535,601.75	1,445,980.18		3,981,581.93
电子设备	1,280,662.27	884,241.68		2,164,903.95
其他设备	1,930,807.59	463,822.05		2,394,629.64
三、固定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523,849.87
房屋及建筑物				10,802,656.76
机器设备				11,711,756.68
运输设备				2,179,914.05

电子设备				1,565,617.62
其他设备				1,263,904.76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等。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的情形，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净值	抵押借款金额	抵押单位	抵押期限	占固定资产 账面净值的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994.61	1,000.00	中关村担保	2013.9.5 -2014.9.5	39.60%
机器设备	398.77	200.00	安徽省浮山 中学教育发展 基金会	一年	15.88%
合计	1393.38	1,200.00			55.48%

9、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为购买德国 PROKASRO 管道内衬修复 UV 固化设备，由于该设备为定制化设备，需要经过较长的设备设计、安装过程，因此公司将其计入在建工程，2014 年该设备转入固定资产。

工程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数	转入固定资产 数	其他减少数	2014 年 7 月 31 日
UV 设备安装	152,416.06	1,996,898.06	2,149,314.12		
合 计	152,416.06	1,996,898.06	2,149,314.12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	工程进 度	资金来源
UV 设备安装					100.00%	自筹
合 计					100.00%	

10、无形资产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及摊销情况如下表：

主要无形资产的取得方式、初始金额、摊销方法、摊销年限、最近一期末的摊余价值及剩余摊销年限：

无形资产名称	取得日期	初始金额 (元)	摊销期 限 (月)	摊余价值 (元)	剩余摊销期 限 (月)
新中大财务软件	2011-8-30	68,000.00	36	0.00	0
广联达结算软件	2012-3-21	5,000.00	36	972.19	7
企业版杀毒软件	2012-4-28	15,564.00	36	3,458.76	8
新中大财务软件	2012-9-14	3,500.00	36	1,263.94	13
广联达预算软件	2012-11-27	19,658.12	36	8,190.86	15
新中大生产材料软件	2012-11-28	38,000.00	36	15,833.24	15
必嘉土建、安装、市政、 预算软件	2013-3-22	4,580.00	36	2,417.26	19
广联达定额排版系统 V3.0 预算软件	2013-6-28	13,076.92	36	7,991.42	22
建研造价软件	2013-10-14	5,800.00	36	4,188.90	26
新点造价软件 V9.0 预算 软件	2012-7-31	2,500.00	36	764.00	11
广联达采购软件	2012-8-31	2,570.00	36	856.64	12
新点造价软件 V9.0	2014-1-21	5,500.00	36	4,430.54	29
合 计		183,749.04		50,367.75	

11、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核算的内容主要是办公室装修费；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原始发生金 额 (元)	期末余额 (元)	开始摊销时间	剩余摊销 期限 (月)
蓝宏中心食堂装修费	17,178.00	9,447.90	2012-5	33
蓝宏中心办公室装修费	1,273,516.00	661,248.75	2012-7	27
蓝宏中心办公区玻璃装修 费	13,000.00	6,267.94	2012-3	27
北京雷迪东方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 PIPESEE 管道检测 数据分析处理软件	18,000.00	1,500.00	2011-11	3

北京南方测绘仪器公司 (成图软件 CASS9.1+平 差易) 工程测量软件	14,000.00	1,555.52	2011-12	4
合 计	1,335,694.00	680,020.11		

1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和计提情况

(1)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中相关内容。

(2)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各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会计政策的规定，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未发现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损失，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状况相符；公司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比例未有变更，不存在公司存在利用资产减值准备调节利润的情形。具体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2012 年	4,135,290.98	1,657,305.97		5,792,596.95
	2013 年	5,792,596.95	966,155.20		6,758,752.15
	2014 年 1-7 月	6,758,752.15	2,702,259.48		9,461,011.63
资产减值损失	2012 年		1,657,305.97		1,657,305.97
	2013 年		966,155.20		966,155.20
	2014 年 1-7 月		2,702,259.48		2,702,259.48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7 月 3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1,423,473.00	9,461,011.63	1,020,284.24	6,758,752.15

项 目	2014 年 7 月 3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合 计	1,423,473.00	9,461,011.63	1,020,284.24	6,758,752.15

（三）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17,600,000.00	16,000,000.00
质押借款		5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11,000,000.00	18,650,000.00	16,000,000.00

（1）公司向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贷款 1,0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3 年 9 月 5 日至 2014 年 9 月 5 日，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保证，同时本公司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抵押担保，抵押物为本公司所有的三处房屋。

（2）管网公司向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贷款 1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3 年 8 月 22 日至 2014 年 8 月 22 日，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保证。同时李方军与本公司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上述保证提供反担保保证。

2、应付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4,298,111.12	93.75	22,207,766.17	84.15	37,188,815.79	100.00
1-2 年	1,148,517.05	3.14	4,183,154.79	15.85		
2-3 年	1,139,629.13	3.11				

3 年以上						
合 计	36,586,257.30	100.00	26,390,920.96	100.00	37,188,815.79	100.00

①应付账款整体情况分析：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3,718.88 万元、2,639.09 万元、3,658.63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7.10%、42.40%、70.10%，公司应付账款占总负债的比重在 40.00% 以上。最近两年，公司新增项目逐步增多，信用良好，与主要供应商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主要供应商给予公司一定的信用账期，导致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大。公司可以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在供应商账期内支付采购款，不会对公司信用和经营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②应付账款变动分析：

2013 年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2 年末减少 1,079.79 万元，降低 29.04%，应付账款余额有所减少，主要因为公司 2013 年与采购供应商结清材料款所致。

2014 年 7 月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3 年期末增加 1,019.53 万元，增长 38.63%，主要是因为公司新增项目增加，原材料及劳务采购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2014 年 7 月 31 日	北京华夏路通非开挖工程有限公司	4,075,117.00	1 年以内	11.14	工程款
	上海麦格天恒仪器发展有限公司	3,275,626.00	1 年以内	8.95	材料款
	安徽金丰劳务有限公司	2,158,120.00	1 年以内	5.90	工程款
	保定市天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82,346.52	1 年以内	5.69	工程款
	合肥金强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1,910,930.00	1 年以内	5.22	工程款
	合计	13,502,139.52		36.90	
2013 年 12 月	保定市天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486,731.74	1 年以内、1-2 年	13.21	工程款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月 31 日	北京京华明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894,059.50	1 年以内	10.97	工程款
	北京德威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28,625.14	1 年以内	5.03	工程款
	北京京旺达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1,250,000.00	1 年以内	4.74	工程款
	北京康美永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05,650.00	1 年以内	4.57	工程款
	合计	10,165,066.38		38.52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保定市天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932,030.04	1 年以内	13.26	工程款
	北京维平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2,653,345.61	1 年以内	7.13	工程款
	北京鑫盛祥电力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523,298.00	1 年以内	6.79	工程款
	北京京易佳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400,049.65	1 年以内	6.45	工程款
	北京中财万鑫科技有限公司	1,479,173.89	1 年以内	3.98	材料款
	合计	13,987,897.19		37.61	

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均为应付材料款及工程款。

3、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735,373.9	100.00	5,013,410.91	99.36	4,515,536.76	100.00
1-2 年			32,400.00	0.64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2,735,373.9	100.00	5,045,810.91	100.00	4,515,536.76	100.00

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7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为451.55万、504.58万、273.53万。2013年较2012年增加11.74%，2014年较2013年减少231.04万，下降比例为45.7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14年归还黄满虎暂借款

400.00万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2014年7月31日	安徽省浮山中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00,000.00	1 年以内	73.12	暂借款
	鲍小忠	200,000.00	1-2 年	7.31	押金
	张业平	200,000.00	1-2 年	7.31	押金
	严海红	190,000.00	1-2 年	6.95	押金
	北京神北安顺建材经营部	100,000.00	1-2 年	3.66	保证金
	合 计	2,690,000.00		98.3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黄满虎	4,000,000.00	1 年以内	79.29	暂借款
	鲍小忠	239,221.14	1 年以内	4.74	押金
	厦门市安越非开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0,000.00	1 年以内	4.16	保证金
	张业平	200,000.00	1 年以内	3.96	押金
	严海红	190,000.00	1 年以内	3.77	押金
	合计	4,839,221.14		95.91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陈东平	3,000,000.00	1 年以内	66.44	暂借款
	北京西马天地塑胶商贸中心	1,000,000.00	1 年以内	22.15	暂借款
	北京市时代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56,400.00	1 年以内	1.25	保证金
	北京市开源市政物资有限公司	15,000.00	1 年以内	0.33	保证金
	张业平	10,000.00	1 年以内	0.22	押金
	合计	4,081,400.00		90.39	

2014 年 6 月 20 日,公司以机械设备做抵押(抵押物情况详见五、(二)/8、固定资产)向安徽省浮山中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借入 200.00 万元暂借款,用于生产经营,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6 月 20 日至 2015 年 6 月 19 日,约定借款利率为年利息 8.00%,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未计提。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股东黄满虎借款 400.00 万元,用于生产经营,已

于 2014 年 6 月 23 日归还。

2012 年 10 月 10 日借入北京西马天地塑胶商贸中心 100.00 万元暂借款，用于生产经营，2013 年 7 月已经归还。

201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向个人陈东平借入 300.00 万元，用于生产经营，已于 2013 年 7 月归还。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有关应收关联方款项见详见下文“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4、预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7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 18,146,671.59 元、10,108,138.82 元、1,020,176.81 元，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2)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2014 年 7 月 31 日	武汉红金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5,000.00	1 年以内	47.54%	工程款
	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13,675.22	1 年以内	20.94%	工程款
	青阳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119,038.00	1 年以内	11.67%	工程款
	北京市市政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5,679.34	1 年以内	8.40%	工程款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公园管理处	5,852.25	1 年以内	0.57%	工程款
	合计	909,244.81		89.1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十七冶集团路桥工程技术公司	1,500,000.00	1 年以内	14.84%	工程款
	北京市时代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450,000.00	1 年以内	14.34%	工程款
	武汉市江汉区城建市政工程处	1,410,364.96	1 年以内	13.95%	工程款
	大兴区供用电安装公司	1,250,000.00	1 年以内	12.37%	工程款
	安徽省天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47,527.47	1 年以内	10.36%	工程款
	合计	6,657,892.43		65.87%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2012年12月31日	北京华商电力管道有限公司	3,659,209.37	1 年以内	20.16%	工程款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3,030,500.00	1 年以内	16.70%	工程款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95,000.00	1 年以内	10.99%	工程款
	江西省抚州市金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71,776.88	1 年以内	8.66%	工程款
	安徽康达建设有限公司铜陵分公司	1,489,168.80	1 年以内	8.21%	工程款
	合计	11,745,655.05		64.73%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68,700.72	74,476.78
营业税	41,895.30	215,501.09	179,989.66
企业所得税	786,572.77	73,134.99	-323,696.96
城建税	2,932.68	27,274.09	24,948.58
教育费附加	1,256.86	11,688.89	10,692.2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37.91	7,792.59	7,128.17
个人所得税	14,417.84	14,590.31	286,899.90
其他税费		808.52	420.00
合 计	847,913.36	419,491.20	260,858.37

6、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77,061.51	2,640,422.48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186,381.26	210,362.33
其中:1.医疗保险费		63,195.36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06,972.84	210,362.33
3.失业保险费		5,296.47	

4.工伤保险费		5,870.58	
5.生育保险费		5,046.01	
四、住房公积金		61,542.00	37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其他			
合 计		1,624,984.77	2,851,155.81

（四）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股本（资本）	60,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8,166,000.00	8,166,000.00
专项储备	925,601.78	294,721.75	95,084.22
盈余公积	2,950,609.76	2,950,609.76	2,778,182.01
未分配利润	17,459,772.85	13,229,919.78	12,089,554.7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335,984.39	69,641,251.29	68,128,821.00

1、股本及资本公积的变动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的部分。

公司在挂牌前未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2、专项储备的变动

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 号）的相关规定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提取了安全生产费，并按通知中安全生产费的使用范围规定使用了计提的专项储备。

（1）2014 年 1-7 月专项储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294,721.75	1,449,027.52	818,147.49	925,601.78
合 计	294,721.75	1,449,027.52	818,147.49	925,601.78

(2) 2013 年度专项储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95,084.22	1,468,726.70	1,269,089.17	294,721.75
合 计	95,084.22	1,468,726.70	1,269,089.17	294,721.75

(3) 2012 年度专项储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1,294,804.16	1,199,719.94	95,084.22
合 计		1,294,804.16	1,199,719.94	95,084.22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主要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隆科兴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1、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 (1)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关联法人

公司的关联法人包括：

（1）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由上文“1、关联自然人”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持有本公司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5）中国证监会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关联方和关联方关系

根据上述关联方确认标准，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备注
黄满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46.00%	
李方军	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5.00%	
管网公司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100.00%	
京合盛公司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100.00%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王志玉	持股 5%以上股东	10.00%
陈天月	持股 5%以上股东	5.00%
吴赋坤	董事、总经理	2.25%
王远峰	董事、总工程师	1.20%
黄战备	董事、副总经理	0.95%
聂小爽	监事会主席	0.50%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秦福明	监事	0.50%
徐浩然	职工代表监事	--
刘杨	财务总监	--
闫菁	董事会秘书	--
黄小虎	黄满虎之兄	0.65%
李方平	李方军之兄	0.55%
张萍	黄满虎之妻	--
张梅	李方军之妻	--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年度报酬区间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总额	797,951.00	1,036,410.00	961,550.00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①有限公司贷款关联方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方式	债权银行	担保金额 (万元)	主债务确定期间	保证合同类型
有限公司	黄满虎	个人房屋抵押、保证	华夏银行北京京广支行	600.00	2012.4.18 -2013.4.18	最高额保证合同
						最高额抵押合同
	黄满虎	保证、个人房屋抵押	华夏银行北京京广支行	760.00	2013.7.4 -2014.7.4	最高额保证合同
	张萍	个人房屋抵押				最高额抵押合同
中关村科技担保公司	有限公司	公司房产抵押	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	1,000.00	2013.9.5 -2014.9.5	最高额反担保（房地产抵押）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方式	债权银行	担保金额 (万元)	主债务确定期间	保证合同类型
司			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	3,000.00	2014.8.21 -2015.8.20	合同
	黄满虎、 李方军	保证				最高额反担保 (保证) 合同
	黄满虎、 李方军	保证				最高额反担保 (保证) 合同
	有限公司、黄满虎、张萍 张梅	公司、个人房屋抵押				最高额反担保 (房地产抵押) 合同

说明：

1) 2012年3月1日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北京京广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陆佰万元整，借款期限为2012年4月18日至2013年4月18日。黄满虎与华夏银行北京京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YYB16（高保）20120001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和编号为YYB16（高抵）20120001的个人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个人房产，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2) 2013年6月19日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北京京广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柒佰陆十万元整，借款期限为2013年7月4日至2014年7月4日。黄满虎与华夏银行北京京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YYB16（高保）20130004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黄满虎与华夏银行北京京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YYB16（高抵）20130001的个人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个人房产；张萍与华夏银行北京京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YYB16（高抵）20130002的个人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个人房产，担保方式均为连带责任担保。

3) 2012年9月10日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借款期限为2013年9月5日至2014年9月5日。中关村科技担保公司与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0131239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同时有限公司与中关村科技担保公

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2012 年 DYF0559 号最高额反担保（房地产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有限公司所有的三处房屋。同时，黄满虎、李方军与中关村科技担保签订合同编号为 2012 年 BZ0559 号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担保方式均为连带责任担保。

4) 2014 年 8 月 21 日，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借款金额最高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8 月 21 日至 2015 年 8 月 20 日。中关村科技担保公司为有限公司上述借款向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签订提供担保。同时有限公司、黄满虎、张萍、张梅与中关村科技担保公司签订最高额反担保（房地产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所有的三处房屋以及黄满虎、张萍和张梅的个人房屋共六处房屋。同时，黄满虎、李方军与中关村科技担保签订编号为 2014 年 BZ1197 号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担保方式均为连带责任担保。

②管网公司贷款关联方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债权银行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万元)	主债务确定期间	保证合同类型
中关村科技担保公司	李方军	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	保证	100.00	2013.8.22 - 2014.8.22	反担保（保证）合同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	保证	100.00	2014.8.27 -2015.8.27	反担保（保证）合同
	李方军					

说明：2013 年 8 月 21 日，管网公司与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壹佰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8 月 22 日至 2014 年 8 月 22 日。中关村科技担保公司与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方式。同时有限公司、李方军与中关村科技担保公司签订编号为 2013 年 BZ0768 号（反担保）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此借款合同已经续期，2014 年 8 月 27 日，管网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世纪城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为 2014 年 8 月 27 日至 2015 年 8 月 27 日。有限公司、

李方军与中关村科技担保公司签订编号为 2014 年 BZ1198 号反担保（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关联方租赁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坐落	面积	年租金	租赁起始日	租赁到期日	租赁合同履行情况
黄满虎	管网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路 8 号郦城工作区 718	31 平方米	30,000.00	2012.4.1.	2014.3.31	履行完毕

2012 年 4 月 1 日，黄满虎将自有房产租赁给管网公司作为其办公场所使用。

3、关联方往来余额

（1）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王远峰	504.78	25.24				
合计	504.78	25.24				

（2）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黄满虎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上述关联交易及关联方往来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和关联方往来对公司本次股票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5、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方交易，关联方担保通过会议决议，但是未执行回避程序，其他类型的关联方交易未执行决策程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不仅在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议事规则中对关联方交易进行了规定，且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完善了关联方交易的决策程序，做到有章可循，并在以后的关联方交易中，严格遵循相关规定。

6、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向股东租赁房屋遵循了市场定价机制，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未约定资金使用费用，为控股股东为支持公司发展提供给公司无偿使用的资金。

7、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公司已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要求披露所有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之情形；

（2）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本公司的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不利用该等交易损害隆科兴及隆科兴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公司承诺杜绝关联方往来款项拆借、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

（4）公司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的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8、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

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七、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9 月 24 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国务院常务会议上部署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政策，规定：一是对所有行业企业 2014 年 1 月 1 日后新购进用于研发的仪器、设备，单位价值不超过 1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税前扣除；超过 100 万元的，可按 60%比例缩短折旧年限，或采取双倍余额递减等方法加速折旧。二是对所有行业企业持有的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0 元的固定资产，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税前扣除。三是对生物药品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仪器仪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行业企业 2014 年 1 月 1 日后新购进的固定资产，允许按规定年限的 60%缩短折旧年限，或采取双倍余额递减等加速折旧方法，促进扩大高技术产品进口。根据实施情况，适时扩大政策适用的行业范围。

如果公司采用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政策，会计估计将发生变更，导致公司未来两年的报表利润增速有所下降。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

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7月31日，并出具了中天华资评报字【2014】第1250号评估报告。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本次评估总资产账面值为13,396.95万元，总负债账面值为5,264.50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8,132.45万元；总资产评估值为13,425.37万元，评估增值28.42万元，增值率0.21%；总负债评估值为5,264.50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净资产评估值为8,160.87万元，评估增值28.42万元，增值率0.35%。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进行调账，有限公司以截至2014年7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依据整体变更。

除上述资产评估以外，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过其他资产评估。

九、股利分配情况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 8.1.3 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公司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本条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的所余利润，由股东按照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公司股东大会违反《公司法》和本章程的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法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如果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则该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1、公司 2012 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 2012 年度实现净利润 478.06 万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47.81 万元；分配比例为本期净利润 20%，分配总额 95.62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年度，资本公积金不转增实收资本。

2、公司 2013 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 242.69 万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结余为 1,930.38 万元。

本次股利分配从 201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中提取 73.00 万元(约为 30.00%)，从以前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中提取 127.00 万元（约为 6.60%），总共 200.00 万元，按照各股东的持股比例进行分配，有权参与分配的股东以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在册股东为准，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年度。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资料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实际出资额 (万元)	表决权比例
北京隆科兴市政管网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500.00	地下管网服务	500.00	100%
合肥京合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市政务区	100.00	地下管网施工	100.00	100%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

1、北京隆科兴市政管网技术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资产总额	6,506,068.39	7,652,051.98
净资产	5,188,375.90	5,643,002.04
营业收入	3,031,398.16	7,668,523.26
净利润	-454,626.14	544,627.91

2、合肥京合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京合盛成立于 2014 年 1 月 7 日，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823,245.70 元，净资产金额为 823,623.78 元；2014 年 1-7 月营业收入为零，净利润为-176,376.22 元。

（三）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其他企业情况

除上述控股子公司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纳入而未纳入公司报表合并范围内的其他企业；也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四）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制定《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旨在建立有效的控制机制，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资产、资源等进行风险控制，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和抗风险能力。公司通过行使股东权利来控制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计划。

十一、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期末净值分别为 6,513.02 万元、5,493.10 万元、5,840.01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7.16%、52.03%、55.88%，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4.28%、41.65%、43.74%，占比较高。虽然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或政府成立的市场实体，公司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客户信用良好，但是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降低了公司资金周转效率，增加了公司的运营成本，对公司资金管理形成压力。

若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产生资金周转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资金预算管理，合理安排使用资金；提高工程施工效率，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缩短工程周期；积极与客户沟通可结算工程项目，并将加强应收账款催收管理，以降低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二）区域市场依赖风险

公司业务目前主要集中在华北地区，特别是北京地区。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7 月，公司在华北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7.78%、86.33%和 64.98%，呈现逐年降低的趋势。

公司主营业务集中在华北地区，一方面是以北京为核心的华北地区市场发展较为成熟、规范，市场容量大；另一方面是该地区对地下管网非开挖要求标准高，市场准入严格，公司非开挖施工技术能较好地满足北京及华北地区上述两方面的要求。虽然公司近年来逐步开发了安徽、武汉、湖南、深圳等区域市场，但如果本公司不能进一步培育和开拓新的区域市场，提高华北地区之外的市场份额，将会对本公司未来持续快速增长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大力研发新产品、新技术，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升企业知名度和美誉度，同时将以最快的速度抢占市场，逐渐扩大市场内的占有率，扩大区域内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地位。

（三）施工安全风险

公司作为工程施工企业，很多工程施工作业需在地下进行，尽管公司拥有多年的工程管理经验，重视安全生产管理，但是施工过程中存在因安全生产管理不到位而造成安全事故的可能性，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控制措施，在施工过程中加强安全检查、购买安全设施以及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教育等，严防安全事故的发生。

（四）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地下管线非开挖施工项目，在工程项目施工过程中，除公司现有员工外，部分非专业劳务主要选择与其他施工或劳务公司合作。随着我国工业化、城市化进程持续推进，劳动力素质逐渐改善，员工薪酬水平持续增长已成为社会和谐发展的必然趋势，虽然公司通过加强人员管理，提高工程施工过程中机械化程度，使工程项目劳动力成本相对保持稳定，但如果劳动力成本快速上升，仍然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分包管理办法》、《单项目成本核算管理办法》等制度，以此规范劳动用工管理，根据实际情况合理控制劳动力的投入；规范用工渠道，以保证人工成本的费用列支符合财务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人事档案管理，完善劳动合同签订办法，避免由于劳务纠纷的发生，而造成不必要的经济赔偿损失。

（五）税收政策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取得经北京市科技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111001016 号，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因此本公司 2012 年、2013 年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按 15%税率）减免税条件，按经营所得减按 1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

公司 2014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正在办理复审过程中，暂时沿用上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暂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果复审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不能延续，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则不具有可持续性，税收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经过近十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非开挖行业内的优质企业，公司研发能力较强，工艺技术先进，在行业内已树立了一定的品牌形象，占据了较为有利的竞争地位，未来发展前景良好。公司将积极准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复审，以顺利通过审核。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紫外线管道固化原位修复和管道喷涂修复是公司最具竞争优势的核心业务，而需要从国外进口的高昂的紫外线修复材料和管道喷涂修复材料是工程成本的主要内容。如果在公司项目施工的合同期内，上述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过大，则将对公司的成本控制带来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着重通过及时了解行情信息，对大宗材料采取预订、锁单等措施，并逐渐导入采购招投标机制，保障采购材料的价格基本稳定，减少行情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另一方面将继续提高现有材料的利用效率，严格控制生产成本。

十二、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分析

（一）盈利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盈利能力指标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率 (%)	20.03	27.74	27.42
净利率 (%)	4.05	2.15	-2.13
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5.60	3.29	-6.06

2014 年毛利率与前两年相比下降, 主要原因系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时, 公司较多工程项目在此时不能确认完工百分比, 按照实际发生的成本确认收入, 导致毛利率略有下降。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份的净利润分别为-2,062,829.08 元、2,268,905.37 元、4,229,853.07 元。公司的净利润逐年提高, 公司盈利能力增强, 原因主要是: 一方面公司控制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导致三项费用总额逐年降低, 另一方面营业收入逐年增加, 尤其 2014 年增幅明显。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逐年增长, 原因主要系净利润的大幅度增长。

总体来说, 公司的盈利能力逐年增强, 盈利水平良好。

（二）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短期偿债能力指标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倍)	2.04	1.70	1.49
速动比率 (倍)	1.69	1.23	1.26
长期偿债能力指标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	39.30	47.14	53.30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7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逐年增长, 其主要原因在于短期借款和预收账款减少导致流动负债逐年减少, 在流动资产相对稳定的前提下, 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增加, 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其主要愿意系流动负债下降导致负债总额下降，在资产总额变化不大的情况下，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下降，长期偿债能力增强。

总体来说，公司的偿债能力逐年增强，偿债有保障。

（三）营运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营运能力指标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84	1.76	2.98
存货周转率(次)	3.59	3.29	7.95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7月31日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较2012年有所下降，周转效率有所下降，营运能力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相对来说，公司的工程施工未完成的项目增加，存货相应增加。

（四）现金流量分析

项 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44,940.67	2,813,770.50	1,967,500.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6	0.06	0.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557.86	-2,661,016.52	-7,518,799.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833.97	625,741.57	9,152,029.69

2012年、2013年、2014年1-7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67,500.60元、2,813,770.50元、9,644,940.67元，公司报告期内销售回款良好，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逐年递增，保障了公司经营资金周转需求。净利润2012年、2013年、2014年1-7月分别为-2,062,829.08元、2,268,905.37元、4,229,853.07元，净利润逐年增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变化相匹配。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设备需求不断

增加，支付的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现金较大导致的，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7月份公司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7,518,799.22元、2,709,516.51元、1,896,557.86元，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前期投入影响了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符合公司现阶段的实际情况。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银行借款、吸收的股东投资款，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短期借款和支付股利。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逐年降低主要是现金流入额小于流出额，符合公司现阶段的实际情况。

1、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如下：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取施工款收入	76,177,742.88	105,015,399.49	98,835,987.63
合 计	76,177,742.88	105,015,399.49	98,835,987.63

2014年1-7月、2013年、2012年营业收入分别为104,507,986.84元、105,583,636.41元、96,982,031.19元。2014年1-7月收取工程款现金流入76,177,742.88元，与营业收入的差额28,330,243.96元是确认收入而未收到的款项，整体来看收到的现金与实际业务相符。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工程施工支出	43,772,025.19	61,818,026.75	52,966,536.91
合 计	43,772,025.19	61,818,026.75	52,966,536.91

2014年1-7月、2013年、2012年营业成本分别为83,577,873.84元、76,298,267.33元、70,393,616.38元。支付的现金流与营业成本相比较少，是部分发生的成本尚未支付所致，整体来看支付的现金与实际业务相符。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到的政府补助	11,750.00	10,950.00	4,000.00
收到的利息收入	17,349.11	28,635.03	47,709.39
收到的罚款收入	0.00	9,300.00	23,992.00
收到退回的保函保证金	1,720,230.00		
合 计	1,749,329.11	48,885.03	75,701.39

(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手续费支出	11,333.08	19,379.80	18,079.86
管理费用支出	4,945,420.10	10,053,492.81	11,682,118.61
销售费用支出	326,620.48	239,980.30	975,827.47
支付保函保证金	2,780,703.61		
合 计	8,064,077.27	10,312,852.91	12,676,025.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管理费、销售费的现金支出和工程项目保函保证金，与公司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

(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支出	1,891,057.86	2,686,059.59	6,128,313.10
软件费支出	5,500.00	23,456.92	86,792.12
装修费支出			1,303,694.00
合 计	1,896,557.86	2,709,516.51	7,518,799.22

2014 年 1-7 月、2013 年、2012 年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896,557.86 元、2,709,516.51 元、7,518,799.22 元，主要是为工程需要购置的机器设备和软件、办公楼装修费等支出，与公司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

第五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董事姓名：黄满虎

董事姓名：李方军

董事姓名：吴赋坤

董事姓名：黄战备

董事姓名：王远峰

全体监事签字：

监事姓名：聂小爽

监事姓名：秦福明

监事姓名：徐浩然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总经理姓名：吴赋坤

副总经理姓名：李方军、黄战备

总工程师姓名：王远峰

财务总监姓名：刘杨

董事会秘书姓名：闫菁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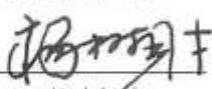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 12月 8 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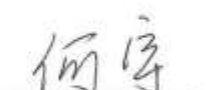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杨树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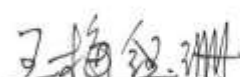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负责人：


(江李星)

项目小组成员：


(何宇)


(王国征)


(王梅钰珊)


(赵晓华)



2014年12月8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一峰
张之锋
洪和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12月8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纳入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姜影
21020053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刘丽婷
11120081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2月8日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与本所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纳入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

律所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律师：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2014 年 12 月 8 日

第六节 附 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